



強勁品牌
創新產品
優秀人才
卓越營運

2012年 年報



業務發展推動策略

強勁品牌

創新產品

優秀人才

卓越營運

創科實業乃是領導全球的電動工具、戶外園藝工具及地板護理產品設計、製造及市場營銷企業，專為消費者、專業人士及工業用家提供家居裝修、維修及建造業產品。我們專注於強勁品牌、創新產品、卓越營運及優秀人才的策略，不斷推動我們的企業文化。

創科旗下強勁品牌及產品歷史悠久而富特色、品質優良、表現卓越，勇於創新，廣為世界認同。公司所有員工追求創新的熱忱及擁有強大的客戶夥伴，令我們能夠不斷地向客戶提供切合及具生產力的嶄新產品。這份專注與動力，使我們處於市場的領先地位，持續增長。

創科實業於1985年在香港成立，擁有領先業界的品牌組合，客戶遍及世界各地，員工人數超逾18,000人，並於香港交易所上市，而2012年的全球銷售總額達39億美元。

目錄

1	財務摘要
2	營運摘要
4	主席報告書
6	行政總裁策略回顧
10	電動工具摘要
12	電動工具
22	地板護理及器具摘要
24	地板護理及器具
30	董事會
3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9	企業管治報告
50	董事會報告書
57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58	綜合財務報表
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1	財務概要
162	公司資料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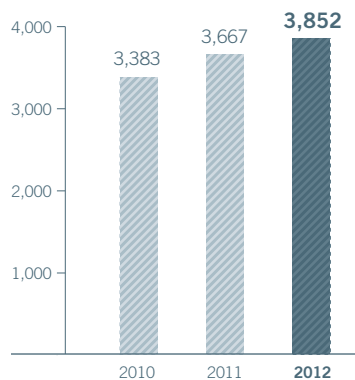
	2012 百萬美元	2011 百萬美元 (經重列)	增長 %
營業額	3,852	3,667	+5.1%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389	339	+14.8%
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	260	219	+18.6%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201	152	+32.2%
每股基本盈利(美仙)	11.42	9.47	+20.6%
每股股息(約美仙)	2.25	1.64	+37.3%

有序推行深思熟慮的全面性策略，使我們取得彪炳業績。

- ▶ 銷售額創新高
- ▶ 創紀錄溢利
- ▶ 創新高紀錄現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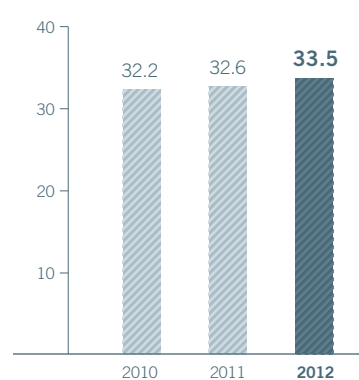
營業額
百萬美元

3,852百萬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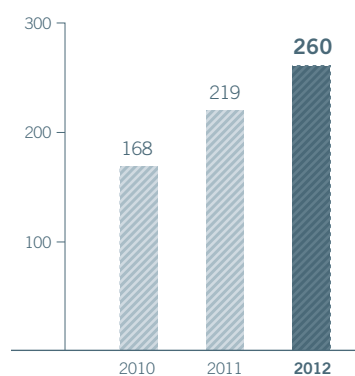
毛利率
%

3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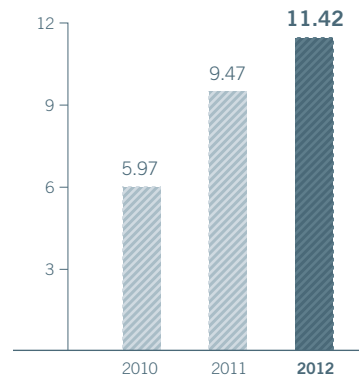
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
百萬美元

260百萬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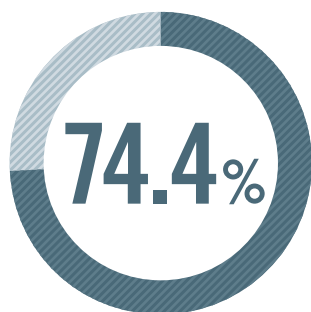
每股基本盈利
美仙

11.42美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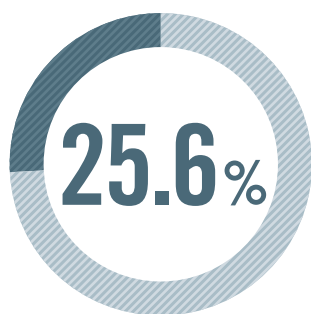


營運摘要

營業額以業務劃分






電動工具
及配件



地板護理
及器具



電動工具及配件

品牌	銷售對象	主要市場
	工業	全球
	專業	全球
	消費者	北美洲，歐洲，澳大拉西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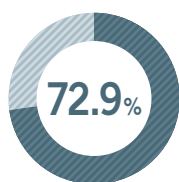
戶外園藝工具及配件

品牌	銷售對象	主要市場
	園藝愛好者	北美洲，歐洲，澳大拉西亞
	消費者	全球

地板護理及器具

品牌	銷售對象	主要市場
	卓越清洗功能	北美洲，澳大拉西亞，亞洲，中東，非洲
	高性能	全球
	消費者	全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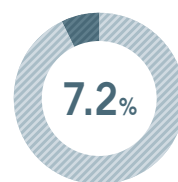
營業額以市場地區劃分



北美洲



歐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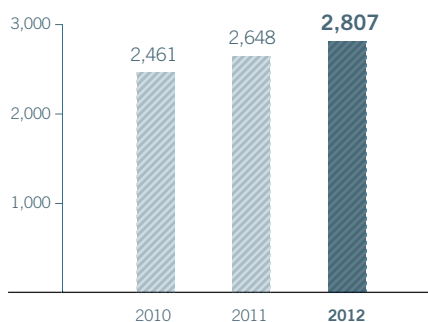


其他地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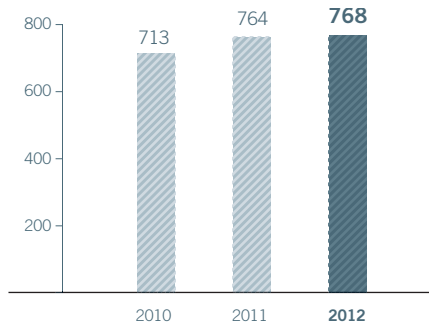
銷售予外界客戶之營業額

百萬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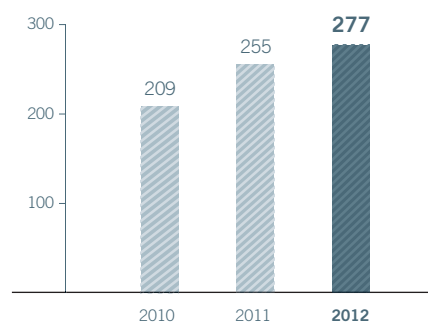
北美洲



歐洲



其他地區



全球營運

加拿大

電動工具及地板護理及器具

- 銷售及營銷

美國

Milwaukee 工業工具

- 銷售及營銷
- 研究及開發
- 生產

消費者及專業工具

- 銷售及營銷
- 研究及開發

戶外園藝工具

- 銷售及營銷
- 研究及開發
- 生產

地板護理及器具

- 銷售及營銷
- 研究及開發
- 生產

墨西哥

地板護理及器具

- 生產

拉丁美洲

電動工具和地板護理及器具

- 銷售及營銷

歐洲

電動工具及配件

- 銷售及營銷
- 研究及開發
- 生產

地板護理及器具

- 銷售及營銷

亞洲

創科實業

全球總部

- 銷售及營銷
- 研究及開發
- 生產
- 環球採購

中東、非洲、 印度次大陸

電動工具和地板護理及器具

- 銷售及營銷

澳大利西亞

電動工具和地板護理及器具

- 銷售及營銷

地區劃分





本人對於研發嶄新產品的驕人成績及強勁的生產力感欣慰，此等均有助於推動銷售額及溢利的增長。

本人欣然公佈創科實業於二零一二年之銷售額、溢利及現金流量均創新高。我們有秩序地推行創科的策略性計劃，令所有業務單位及市場地區都取得彪炳業績。本人對於研發嶄新產品的驕人成績及強勁的生產力尤其欣慰，此等均有助於推動銷售額及溢利的增長。我們的驕人業績再次證明創科實業的策略性驅動力乃建基於強勁品牌、創新產品、卓越營運及優秀人才。

業績創新高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所有市場地區的業務均錄得增長，帶動銷售額上升至3,900,000,000美元，較二零一一年上升5.1%。毛利率連續四年上升，從去年32.6%升至33.5%，此乃由於進一步改善營運以提升生產力，並引入

新產品以及行業電動工具業務錄得強勁增長的成果。二零一二年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增加18.6%至260,000,000美元，而利潤率則上升80基點至6.8%。利息開支因債務減少而令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上升32.2%至201,000,000美元，每股盈利亦增至11.42美仙，較二零一一年增加20.6%。

我們最大的業務單位電動工具之銷售額上升7.6%至2,900,000,000美元，佔總銷售額74.4%，而二零一一年則為72.6%。地板護理及器具之自有品牌業務錄得增長，然而策略性撤出無利可圖之OEM業務引致銷售額微跌至1,000,000,000美元。我們在北美及歐洲的核心業務均錄得增長，而策略性地域擴展於本年度再次錄得強勁增長，使世界其他地區的銷售額有8.7%增長。約三份之一銷售額來自嶄新產品。

收益增長及營運效率改善，令年內正自由現金流量錄得新高的275,000,000美元。營運資金佔銷售額的百份比由二零一一年的18.9%改善至16.2%，而負債比率則由二零一一年年底的59.3%下降至二零一二年底的25.8%。

本人欣然宣佈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0.75港仙（約1.38美仙），增加了38.7%。連同中期股息每股6.75港仙（約0.87美仙），全年合計派息總額為每股17.50港仙（約2.25美仙），較二零一一年的每股12.75港仙（約1.64美仙）增加了37.3%。

創新產品

於二零一一年，MILWAUKEE®開展其最先進的REDLITHIUM™平台，改革了充電式電動工具行業。我們更於二零一二年推出結合REDLITHIUM™的FUEL®，此乃具備革命性的無碳刷馬達及配合最先進電子電路版之設計，FUEL®把鋰離子電動工具的性能提升至另一境界，操作時間更持久、馬達壽命更長、動能更強勁。我們現正推出嶄新的一系列M12® FUEL®輕巧充電式電動工具，這將成為專業及行業終端用家的新標準。MILWAUKEE®的配件及手動工具計劃極為成功，推出一系列針對專業及行業用家所需的嶄新類型及高效能產品。

RYOBI®戶外業務錄得可觀增長，而一系列的創新鋰離子電動工具產品更是具領導性。鋰離子電動戶外產品為終端用家提供潔淨產品的優點，我們將計劃繼續投資於這令人振奮的市場。RYOBI® ONE+ System®是充電式電動工具消費市場的全球領先品牌，而且是增長最迅速的市場。我們將藉著這優勢推出更多鋰離子電池升級版，並以RYOBI® ONE+ System®作為電源平台的創新工具。我們具備潛力進一步提升家庭用戶的滲透率及為我們的忠實終端用家提供嶄新產品，倍感雀躍。

我喜見全球地板護理業務的重整取得進展，我們現正推出新一代的HOOVER®、VAX®及DIRT DEVIL®產品，將能提升市場佔有率，並能改善業務盈利能力。而世界各地的地板護理零售夥伴給予的支持，以及終端用戶對新產品的熱烈反應，我們深感鼓舞。

成功提升生產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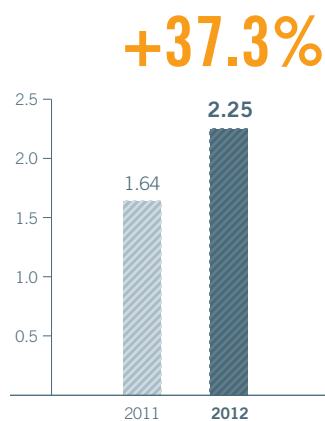
隨著我們持續受惠於全球採購策略及提升亞洲工業園的生產效益，毛利率得以改善。我們繼續專注於管理成本，重視工程改造以降低成本，並提升業務的生產力。上述乃是毛利率在二零一二年賴以改善的主要因素，改善毛利率的勢頭將持續至往後的年度。

重點拓展地域市場

我們已宣佈一項拓展業務的策略性計劃至乏人問津的地域市場，現欣然匯報有關計劃取得了驕人成績。在我們的卓越人才帶領下，已拓展世界各地具高發展潛力的市場，並取得市場佔有率。我們於二零一二年於加拿大、西歐、中歐、中東、拉丁美洲、澳洲及亞洲的團隊均錄得業務增長。藉著專注於市場營銷策略及推出嶄新產品，這些市場得以受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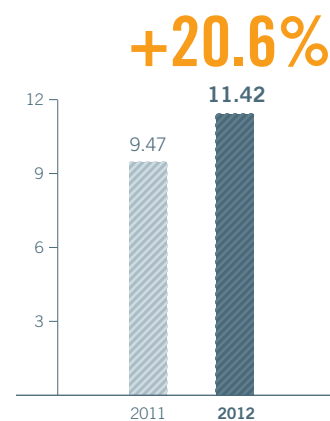
每股股息

美仙



每股基本盈利

美仙



前景秀麗

本人深信，創科實業配合其強大的品牌組合於二零一三年及往後年度的前景將會持續秀麗美好。

在嚴謹有序的管理下，我們的新產品計劃、生產力改善行動及現金管理措施均對業務帶來強勁勢頭。

對於客戶、股東、熱誠的員工、供應鏈夥伴以及各董事同寅的竭誠投入及鼎力支持，本人謹此致以謝意。

Horst Julius Pudwill

主席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行政總裁策略回顧



強勁策略路線圖驅動下 展現之秀麗前景

創科實業擁有強勁的策略和嚴謹有序的業務流程，以確保無論在任何經濟環境下及在所有地區均能創出卓越佳績。我們的願景是透過利用強勁品牌、創新產品、優秀人才及卓越營運，成為各策略業務的全球領導者。過去數年，我們集中執行策略路線圖，已提升創科實業的業績水平。二零一二年業績創新高紀錄及我們在過去三年取得的成就，足以證明我們的路線正確。我們持續強勁的自然內部增長，取得創新高紀錄的業績。我們亦增加了自由現金流量並有效地運用營運資金以增強資產負債表。

我們的策略路線圖集中於五大主要方案。謹此欣然報告，我們在各方面均取得重大進展。

推動銷售增長

以強大的品牌組合及致力產品創新為基礎。

本集團成功透過推出新產品及擴展各品牌組合的地理覆蓋範圍，銷售增長強勁，過去三年的複合年增長率 (CAGR) 達到7.8%。

提高毛利率

推出毛利率較高的嶄新產品及實施全面產能改善計劃以降低成本。

提升製造產能、產品重新設計及全球採購乃是我們的基石，使我們過去三年的毛利複合年增長率達到10.3%，而毛利率取得130個基點增長的出色表現。

組織發展

招攬業內人才及積極發展本身的人力資源，以打造業內最強陣容的管理團隊。

我們的領導才能發展計劃 (LDP) 已為全球擴充業務計劃栽培了下一代領導人才，極為成功。我們的領導才能發展計劃僱用來自50多家頂尖大學的800多名高潛質畢業生，其中三分之一已獲晉升至少兩次。

營運週期發展

採用嚴謹有序及健全的週期檢討，作為我們全球組織架構內各事務的指引，從新產品創新、製造產能，以至每月財務匯報等。

例如，我們使用表現積分表之流程，計量及推動供應鏈的改善措施。這對我們的主要供應商具有強大的正面作用，可減省成本、提升質量並增強雙方的互利關係，奠下長期成功的基礎。

產生自由現金流量

改善營運資金管理及確保業務高效運用資本開支。

我們於二零一二年的自由現金流量創新高紀錄，營運資金佔銷售額的百分比率下降至高效的16.2%，較二零零九年的20.9%有大幅改善。

創科實業真正令人興奮的事情才剛剛開始。未來三年，我們將推出更進取的方案以取得進一步銷售增長、更大市場份額及更佳財務表現。憑藉現有的品牌組合、產品平台、組織架構及業務流程，我們已擁有堅實的基礎作進一步的擴展。我們身處的行業充滿商機，讓我們的所有產品類別可以更深更廣的發展，打進相類似的業務及持續擴充主要品牌的地理覆蓋範圍。

我們相信創科實業仍具有龐大增長潛能。我們現已擁有卓越團隊，願景亦十分清晰。對於過去三年取得的業績，本人感到十分滿意，我們準備在未來年度取得更為卓越的成就。我們的主席Horst Pudwill先生已帶領進佔市場的龍頭地位。強大的策略路線圖及表現優於預期的卓越往績，將成為實現此秀麗願景的動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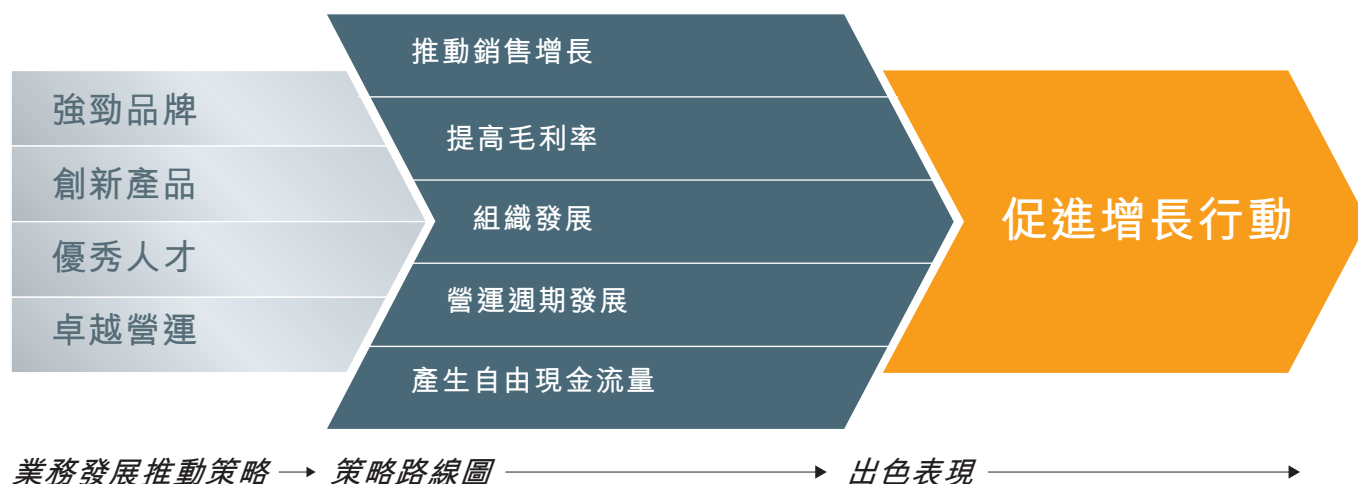
本人謹此向所有股東、客戶、供應商及忠誠的創科實業團隊衷心致謝，使二零一二年成為另一個創新高峰的年度。



Joseph Galli Jr

行政總裁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我們對未來三年之 增長抱樂觀的態度， 前景秀麗。

全球業務單位將締造商機，促進增長。

1 發展突破性嶄新科技

在研發方面盡量作出最大投資以發展突破性科技及向市場推出革命性嶄新產品。我們將持續投資研發尖端科技，以開發更佳效能且受終端用戶歡迎的創新產品。我們持續與目標終端客戶緊密合作，令創新產品可投入實際運作及確保於商業上成功採用。對MILWAUKEE®而言，即持續推出令工業用家提升產能的嶄新產品，並透過先進產品的增值技術如FUEL®取得競爭優勢。

2 鋰離子充電 的領導地位

鋰離子充電式產品是我們產品策略的核心。我們所在行業的充電式產品於全球市場迅速擴展，創科實業帶領潮流，成功推出革新的RYOBI®鋰離子充電式戶外產品等。我們已建立業內產品開發能力及製造產能的領導地位，以開拓不斷擴張的鋰離子充電式產品。我們已建立全球最廣泛及最成功的鋰離子充電系統平台，並以此優勢擴大創新產品及服務。

3 基礎廣泛的創新產品

我們主要業務單位及強大品牌基礎廣泛開展創新產品及新業務發展。我們的高速新產品發展團隊，將推出以用戶為核心的創新產品，以打造新業務平台及帶動進一步增長。我們正在探索各類潛質巨大的產品類別，如MILWAUKEE®及HART®品牌手動工具業務，HOOVER®、VAX®及DIRT DEVIL®品牌的蒸汽清潔產品，及我們各產品類別的眾多配件。

4 積極的市場營銷及創造需求

主要品牌及目標產品的積極市場營銷及創造需求。我們推出具有優越創新特色的新產品，或以積極的市場營銷手段進入新市場以創造用戶需求。我們將繼續擴展我們與用家的通訊計劃及用家轉換計劃，以發送品牌及產品信息予新用戶及忠誠終端用戶。我們正大幅增加商鋪營銷、市場推廣、促銷及其他刺激下游需求之活動。

5 目標地域擴展

持續擴展至所佔份額不足的地區及市場。我們專注於延續擴充加拿大、西歐、澳洲及紐西蘭以及美國等地的市場份額已取得相當的成就。此外，我們正在東歐、中東及非洲、拉丁美洲及亞洲成立市場營銷公司及建立分銷基地，以當地知識與創科實業的文化融合，確保持續增長。

6 地板護理業務轉型

地板護理業務轉型以帶領行業及成為我們增長的主要動力。我們強大的地板護理品牌(具標誌性的 HOOVER®、VAX®及 DIRT DEVIL®品牌)均屬無可比擬。我們已透過制訂計劃持續不斷地供應創新及設計完美的產品，推行市場營銷活動以製造需求及簡化營運以提升生產效率及降低成本，從而發揮該等品牌的價值。所有該等措施將以節約成本及業務增長所產生的內部資金撥付。

7 推動營運生產力

卓越營運將仍為我們的營運文化及對客戶作出的核心承諾。在核心業務中，我們每事均精益求精，持續改善。我們擁有健全的業務流程，以精進的措施、供應商提升表現計劃及嚴格項目管理為基礎，在生產過程中提升生產效率及質量，我們現正投資自動化系統以改善效率並提升製造業務的質量。我們的供應鏈管理仍將高度集中改善客戶服務水平，此乃創科實業的主要競爭優勢之一。

8 全球組織發展

提升組織發展以確保我們在本地及全球均擁有業內最佳的團隊。我們擁有卓越的管理團隊，但仍不斷向外物色及在內部培訓高質素之人才，以應對建立大規模核心市場及擴充地理覆蓋範圍所需。我們的領導才能發展計劃將擴展以配合增長需要，並將擴展至北美洲以外的地區。我們在各個國際市場已設有領導才能發展計劃，而我們在中國的工程領導才能發展計劃亦剛成功展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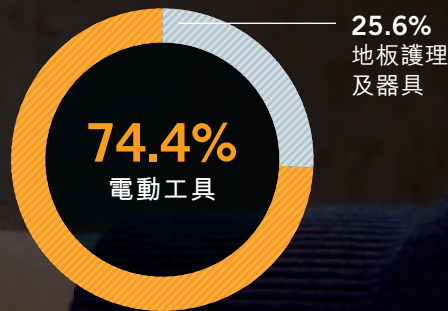


M12® FUEL® ½ 吋電錘鑽/電批

M12® FUEL® ½ 吋電錘鑽/電批無論在操作時間、電量及耐用性均表現出眾，配備MILWAUKEE® POWERSTATE™ 無碳刷馬達、REDLITHIUM™電池技術及REDLINK PLUS™ Intelligence，設計輕巧、功能廣泛，其馬達壽命增長10倍，動能提升2倍，操作時間亦增加4倍。

營業額以業務劃分

營業額**2,900,000,000**美元
佔集團營業額**74.4%**



電動工具業務涵蓋電動工具、手動工具、戶外園藝工具及配件。在各地市場業務均見增長以及MILWAUKEE®品牌全球業務強勁增長的支持下，帶動電動工具業務二零一二年的銷售額上升7.6%至2,900,000,000美元。MILWAUKEE® REDLITHIUM™充電式平台增長動力強勁，而手動工具及電動工具配件亦有進一步增長。RYOBI®充電式鋰離子電動工具以及戶外園藝工具的顧客數量增長可觀，令人欣喜。年內電動工具業務佔本集團營業額74.4%，對比二零一一年則為72.6%。約三份之一銷售額來自嶄新產品，與計劃相符。



工業電動工具及配件



MILWAUKEE® 是領先業界的重型電動工具、手提電動工具及配件之製造商及營銷商。MILWAUKEE®憑藉先進科技與革命性創新技術，為世界各地的專業工匠提供商用解決方案。

產品及科技

產品

- 充電式電動工具、交流電式電動工具及配件、手攜式測試器及測量診斷設備系統

充電式平台

- M12®、M18®、M28® REDLITHIUM™ 鋰離子電池

技術

- 尖端馬達技術－POWERSTATE™無碳刷馬達
- 先進電子器材－REDLINK PLUS™

配件技術

- Sawzall® 刀片、SWITCHBLADE®可轉換自裝式刀頭、BIG HAWG®開孔器、THUNDERBOLT® 鑽頭及Shockwave Impact Duty™

終端用戶

- 機械、電器、管道設備、裝修業界及保養維修專業用家

分銷

- 家居用品中心、五金店、工業保養、維修大修服務、管道設備、電器、農場及農業、建築及汽車銷售渠道



北美洲



國際



M12 FUEL

M12® FUEL®專為世界上最挑剔的工匠設計。M12® FUEL™結構緊湊，並搭載了POWERSTATE™無碳刷馬達、REDLITHIUM™電池組及REDLINK PLUS™ Intelligence硬件及軟件這三項MILWAUKEE®獨家創新產品，在功效、操作時間及耐用程度方面無可匹敵，令效能無可比擬。



M12® 1/2" SDS PLUS 電錘鑽批

M12 FUEL®½吋電錘鑽批在電池操作時間、電量及耐用性方面均表現出眾。此電錘鑽批配備MILWAUKEE® POWERSTATE™無碳刷馬達、REDLITHIUM™電池技術及REDLINK PLUS™ Intelligence，加上設計輕巧、功能廣泛，其馬達壽命增長10倍，動力提升2倍，操作時間亦增加4倍。



160X120熱像儀

優良的熱成像品質
溫度範圍廣
(攝氏負10度至攝氏350度)，用途廣泛內置攝像頭及閃光燈，可提高分析的準確度裝有熱像儀報告軟件



SAWZALL®

金屬切割刀片

Double Duty Upgrade™是公司歷來最大規模的配件，全面改革了Metal Cutting SAWZALL® Blade 產品線。新刀片既可用於纖薄KERF設計，進行快速、靈活切割，亦可用於DEMO刀片設置(即TORCH™)，進行厚硬、直線切割。憑藉優化鋸齒和GRIDIRON™及TOUGHNECK™等設計，MILWAUKEE®推出了創新解決方案，把刀片的最脆弱部位加強，令其成為當今市場上最耐用的刀片。



LONGEST®
LIFE OF ANY SAWZALL®
BLADE EVER

2X
LIF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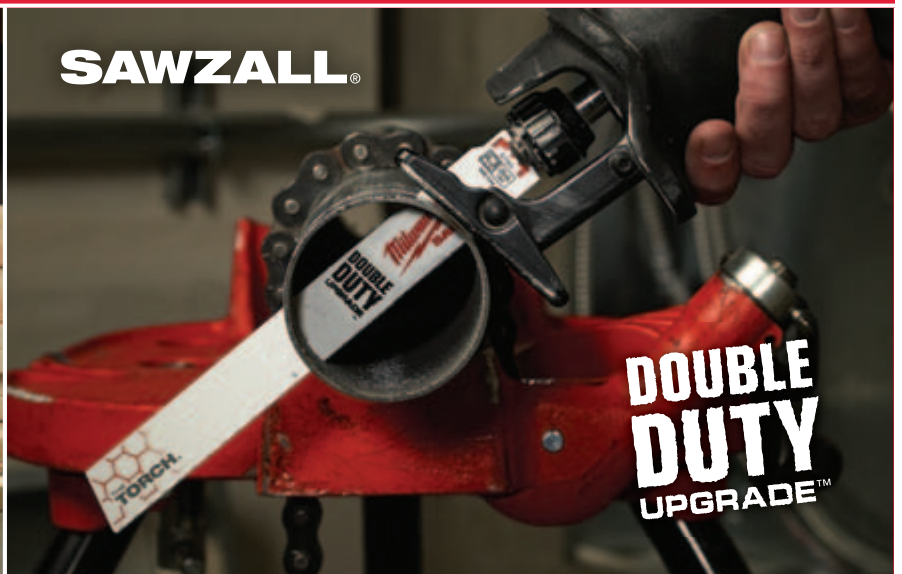
STRONGEST®
SAWZALL® TANG
FOR INCREASED
DURABILITY

**TOUGH
NECK**

STIFFEST
HONEYCOMB
STRUCTURE FOR
RIGIDITY

**GRID
IRON™**

* versus previous SAWZALL® recip blades



手動工具



二零一三年有100多款新產品問世。我們仍在繼續擴大我們的手動工具產品線。手動工具團隊致力於提供能提高生產力的解決方案，專注於向電子、機械、空調通風、維護修理及重塑工藝的核心用戶提供獨具特色的應用功能。

生產力最優。 表現卓越。

創新

MILWAUKEE® Tool 設計和打造的每一款手動工具均提供能幫助用戶更快更靈巧工作的解決方案，使用戶攜帶的工具減少。

用戶為先

我們每天與工作現場的真正用戶交流，了解他們的想法和不滿意之處。關注用戶可為實際工作現場的難題帶來創新的解決方案。

品質

以有限的終身保修為支持。這些全新產品兌現了MILWAUKEE®耐用性一流的承諾。



FASTBACK II™ 折疊工具刀

單手操作
快速轉換
內置切線倒刃



HOLLOWCORE™ SAE磁性螺母起子

適用的固件類型多出4倍
磁性起子頭
鍛製的強度



10合1多刀頭螺絲批

剝線鉗
線環成形器



鋼帽起子螺絲批

耐衝擊金屬芯
起子工具手柄
剝線鉗
線環成形器



STILETTO®工具是專為專業木匠打造的優質產品。透過結合最新的材料技術、設計與平衡力，STILETTO®擁有了大批忠實用戶。

重量較鋼輕45%，但所產生的撞擊力相同，而鈦合金工具產生的後座力少10倍。這種設計有助減低引發手腕管綜合症及網球肘的可能性，亦即可減少停工時間，提高生產力。更為重要的是，在工作時可減低因用力過度導致肌肉勞損的痛楚。



HART

用力少，撞擊力大。HART®一直秉承生產創新獨特鎚子的宗旨，推出的鎚子重量比重均衡，鎚頭圓滑，以及配備漸進式角面設計和拔釘設計，務求令用戶得心應手，事半功倍。隨著其獲架構建築技工的廣大讚譽，HART®已將其工具系列進一步擴展至包括多用途鎚子、鶴嘴鋤、斧頭、楔頭大錘、楔子、大錘、鑿子及鎚擊工具。HART®產品的卓越表現，加上創新的獨特功能，勢必如其商標所言「銳不可擋 (Nothing Hits Harder™)」。



專業電動工具及配件

AEG POWERTOOLS

自1898年起，AEG®電動工具品牌推出眾多效能卓越的工具。114年後的今天，AEG®電動工具繼續推陳出新，全力開拓充電式鋰離子電動工具領域，同時推出結合傳統智慧與嶄新設計的交流式電動工具。

產品及科技

產品

- 充電式及交流電式電動工具

充電式平台

- Pro Lithium ion™ 充電式系統
12伏特、14.4伏特及18伏特
- Omni Pro® Multitool™ 互換式接頭多功能
電動工具系統
- 充電式及交流式電動工具及配件

終端用戶

- 專業工匠、承包商

分銷

- 專業/傳統業務分銷
- 家居用品中心的專業分部及新銷售渠道



18伏特PRO LITHIUM ION™磨床

Pro Lithium ion™技術為高效能專業工匠而設。



AEG® POWERTOOLS工匠系列乃為專業用戶提供高效能超值的工具。

PRO LITHIUM ION™ TECHNOLOGY

Pro Lithium ion™ 是AEG®的第二代充電技術，確保用家使用產品能夠有更長的操作時間，電池壽命更持久，全面提高生產力。三重保護系統確保電池不會過熱、超出負荷，過量充電/充電不足，以發揮最佳效能。

工匠

工匠電鑽及電錘鑽的特色是具備現代專業終端用戶所需的性能，並提供12伏特、14.4伏特及18伏特平台。



OMNI PRO

OMNI PRO®是容許用家視乎需要而調節其應用件的創新系統。所有接頭及工具組件均可互換，用家可選用最協調的接頭和基準電池組，達致最高生產力。



AEG® POWERTOOLS電錘鑽是極可靠耐用的工具。



無須工具安裝/拆卸的互換式接頭容許用家輕鬆地轉換工具的用途。

消費者電動工具及配件

RYOBI®

RYOBI®品牌為世界各地提供以消費者為主的眾多屢獲殊榮之嶄新產品和配件。RYOBI®電動工具系列以18伏特ONE+ System®為基礎，推出逾五十款產品，包括電鑽、電批、電鋸、剪草機及打磨機。此品牌也提供多款戶外園藝工具，包括具能源效益的燃油驅動式、電動式及充電式產品，充分滿足終端用戶的需要。

產品及科技

產品

- 充電式及交流電式電動工具
- 燃油驅動式、電動式及充電式戶外園藝工具
- 電動工具及戶外園藝工具配件

科技

電動工具

- 18伏特ONE+ System®
- 鋰離子及Lithium ion+

戶外園藝工具

- 二衝程式及四衝程式－燃油驅動
- 4伏特、18伏特、24伏特、36伏特及40伏特鋰離子系統

配件科技

- SpeedLoad+®

終端用戶

- DIY一族及注重成本控制的專業用家

分銷

- 家居用品中心及五金店



北美洲



歐洲



澳洲及紐西蘭



RYOBI®18伏特釘槍

RYOBI®18伏特無釘頭釘槍。採用方便易用的Airstrike技術之充電式工具，毋須配備噪吵的壓縮機、笨重的軟管或昂貴的貯氣瓶。



RYOBI®18伏特電鑽

RYOBI®18伏特輕巧便攜式高效能電鑽。由LITHIUM+電池驅動，效能提升15%，操作時間延長35%，充電量多四倍，機身重量輕巧了45%。

RYOBI® 鋰電及LITHIUM+ 充電電池

RYOBI® 鋰電及LITHIUM+ 充電電池。新一代鋰離子充電技術為終端用戶市場提供最佳價值及效益的產品。



RYOBI® 配件

用途廣泛的嶄新衝擊鑽批咀及萬用式曲線鋸片。



RYOBI® ONE+ SYSTEM®

RYOBI® One+ System® 的五十多款產品，讓用戶可按個人喜好的組合分別購買各款18伏特充電式工具、電池及充電器。



RYOBI® 18伏特ONE+ SYSTEM® LITHIUM ION+ 六合一工具組合

終極電動工具系列，由新一代的高效能鋰離子驅動。



RYOBI® 18伏特圓鋸機

RYOBI® 18伏特圓鋸機。具備更輕巧方便操控的高效能設計，並配備使用時自動啟用激光射線，以增加切割準確度。



RYOBI® 18伏特剪草機

RYOBI® 18伏特剪草機/修邊機。使用方便的充電式剪草機，毋須使用燃油驅動，並可快速變換為修邊機。

戶外園藝工具及配件



RYOBI®品牌經過多年研發，向市場推出高效能的24伏特、36伏特及40伏特鋰離子充電式工具。24伏特、36伏特及40伏特系列，包括修草機、籬笆修剪機、修邊機、鼓風機、鏈鋸及剪草機。

產品及科技

產品

- 燃油驅動及電動剪草機、鼓風機、鏈鋸、籬笆修剪機、割草機、劈木機、高壓清洗機

充電式技術

- 4伏特、18伏特、24伏特、36伏特及40伏特鋰離子充電系統

燃油驅動技術

- 二衝程式及四衝程式

配件技術

- Expand-it® 附件

終端用戶

- DIY家庭用家及園藝愛好者

分銷

- 家居用品中心、園藝中心及五金店



RYOBI®24伏特充電系統

RYOBI®24伏特鋰離子充電系統，提供中度用家的戶外應用工具。



RYOBI®40伏特充電系統

RYOBI®40伏特鋰離子系統可驅動超過5款使用相同40伏特電池的工具。鋰離子電池的操作時間長，效能比擬燃油驅動式，但操作更寧靜、更方便。



RYOBI®燃油驅動剪草機

RYOBI®燃油驅動剪草機擁有為消費者而設的優越性能，且全部皆可附設配件。四衝程式的設計更可加強扭力，且無需混合燃氣和燃油。



RYOBI®燃油驅動高壓清洗機

嶄新RYOBI® 3100psi Easy-Start由190 cc GCV190 本田汽油引擎驅動，噴壓高達3100psi。



RYOBI®背負式鼓風機

RYOBI®背負式鼓風機將會令市場出現徹底變革。此42cc引擎的獨特運作模式，提供的性能更勝從前。



RYOBI®變頻發電機

RYOBI®變頻發電機系列操作寧靜，使用潔淨能源，適用於小型工場和作應急後備電源。

Homelite®

HOMELITE®消費者產品備有一系列戶外電動工具，包括剪草機、鼓風機、鏈鋸、籬笆修剪機、高壓清洗機、發電機，以及各款戶外產品配件，款式一應俱全，專為消費者、DIY一族和園藝愛好者而設。

產品及科技

產品

- 燃油驅動及電動剪草機、鼓風機、鏈鋸、籬笆修剪機、割草機、劈木機、高壓清洗機、發電機

技術

- HOMELITE®產品物超所值，更為客戶提供超卓性能。

終端用戶

- 消費者、DIY一族和園藝愛好者

分銷

- 家居用品中心、園藝中心和五金店



HOMELITE®鏈鋸設計輕巧方便，切割效能無可匹敵。

HOMELITE®電動剪草機

設計輕巧，可調整重量以便操控，亦可由剪草機快速變身為修邊機。剪草機的切割直徑為14吋，減少了割草範圍所需的移動次數，可節省消費者的時間。



HOMELITE® 2700PSI 高壓清洗機

以HONDA® GCV160(161cc)頂置凸輪軸引擎及採用創科Axial Pump，提供清洗頑固污垢所需之動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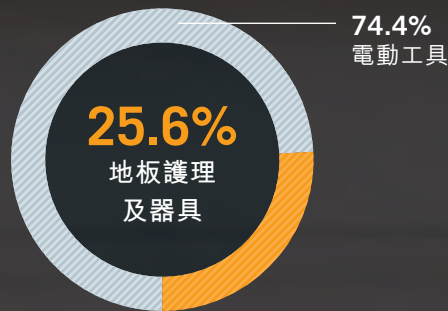


WINDTUNNEL® 3 高效能無袋直立式吸塵機

Hoover® WindTunnel®3 高效能無袋直立式真空吸塵機使用WindTunnel® 3 High-Performance 技術，以三個吸氣口移除深藏污垢，令清潔難題一掃而空。備有多種地板清潔刷開關操作以供選擇，讓用戶可同時輕易清潔地毯及地板。另配備寵物清潔橡膠工具，可吸走難清理的寵物毛髮，以及擁有40呎電源線，令清潔範圍更廣。

營業額以業務劃分

營業額 **1,000,000,000** 美元
佔集團營業額 **25.6%**



地板護理及器具的利潤率大幅改善，銷售額微降1.6%至1,000,000,000美元，原因乃年內推行業務整頓，重整北美洲一些表現欠佳的業務以削減部分開支。我們在全球推行的產品研發程序及中央採購策略持續發揮效用，主要得益見諸歐洲方面，營業額取得雙位數字增長，而全球新產品銷售額維持佔總營業額三份之一。此項業務佔本集團年內營業額25.6%，對比二零一一年則為27.4%。



地板護理及器具



HOOVER® 為地板護理創造未來。我們深明人的家居和生活不斷變化，因此我們也與時並進。

我們目前擁有700項專利權，每一項專利權均印證了我們致力提供全新、高效和合意的清潔用品，我們對此引以為傲。

我們冀望可為人們締造更寫意的生活，並取得認同，為此我們所有的工作重點首要是提供合適的清潔用品。

產品及科技

產品

- 直立式－袋裝及無袋
- 塵罐式－袋裝及無袋
- 手杖式
- 鋰離子充電式
- 手提式吸塵機
- 地毯清洗機及清潔劑
- 地板清洗機及清潔劑
- 蒸氣清潔器及清潔劑
- 車房專用清潔用品
- 清潔系統及空氣淨化

技術

- WindTunnel® 及WindTunnelMax™、Multipurpose Spinscrub®、MaxExtract®、MaxExtract® Pressure Pro、袋裝、無袋旋風、Wide Path® 吸管、Dual V® 雙氣道吸管、雙蓄水箱濾水及鋰離子充電式產品

分銷

- 領先家居用品中心、主要零售商、商品目錄、電視及網上購物網絡



HOOVER® WINDTUNNEL® AIR® 機身輕巧、吸力特強、功能廣泛。

專利WindTunnel® 技術可吸走地毯內的深藏污垢，並有效減少塵埃散落在地板上。



HOOVER® WINDTUNNEL® HIGH PERFORMANCE

最出色的無袋直立式吸塵機，空氣會流經三個吸氣口並經過十三個氣旋集塵器，清除污垢及殘留物的效能無可匹敵，以「特強吸力」見稱。



HOOVER® POWER SCRUB™ DELUXE

吸力特強、方便使用、機身輕巧。

獨家SpinScrub®技術能夠深入地毯纖維並作出360度的全方位清潔。

地板護理及器具



效能重於一切。這正是VAX®成為英國最暢銷地板護理品牌的原因。我們也是英國唯一提供所有種類清潔用品的公司。

從地毯清洗機、直立式及塵罐式吸塵機、蒸氣清洗機、充電式以至地板清洗機產品，我們均細心聆聽各用戶的意見，務求設計最能令客戶滿足的產品。

產品及科技

產品

- 地毯清洗機—Rapide®、Dual V®
- 直立式/塵罐式吸塵機—AIR®、Power
- 地板清洗機—Bare Floor Pro、Floormate®
- 鋰離子充電式—Life®
- VAX® 清潔劑
- VAX® CLEAN WITH NO MACHINE™ 解決方案

技術

- 溫水清潔、單旋風、多旋風、Dual V® 雙氣道吸管、SpinScrub® 深層清潔、HEPA H12過濾

終端用戶

- 符合那些對產品要求質優、性能高效、服務出色、多種類和價格相宜的家居及商業清潔人士

分銷

- 大型購物中心、電器連鎖店、雜貨零售商、DIY零售商、電視購物、網上零售商及直銷



VAX® AIR3®

回應客戶的三個主要要求：

強效。輕巧。容易操作。



VAX® RAPIDE® ULTIMATE

具備最新的深層清潔及快速乾涸技術，擁有既易用又卓越的清潔效能。



VAX® BARE FLOOR PRO

具備雙容器，結合蒸氣及清潔劑以發揮超強的清潔力，清除污垢氣味，氣味清新。



白色無袋塵罐式吸塵機

小巧時尚一單旋風塵罐式吸塵機提供高效能，容易清潔及保養，而且價錢相宜。

地板護理及器具

Dirt Devil®

DIRT DEVIL®是一個充滿活力的當代品牌，產品物超所值，方便易用，能滿足所有地板護理需要。

每種產品均以美滿有效完成工作為目標。DIRT DEVIL®適合快速打掃以及全屋清潔，因此事務繁忙之人士也可迅速敏捷完成清潔工作。

產品及科技

產品

- 直立式一袋裝及無袋
- 塵罐式一袋裝及無袋
- 手杖式
- 手提式
- 蒸氣清洗機
- 高壓清洗機
- 機械人式吸塵機及配件

技術

- 袋裝、無袋、旋風式、交流電式、充電式

分銷

- 領先家居用品中心、主要零售商、商品目錄、電視及網上購物網絡



FEATHERLITE 袋裝直立式吸塵機

專為清潔整個家居而設的吸塵機，特有5款地板設定，並配有 Allergen Media Bag 塵袋，可吸走99%塵垢及花粉過敏源。



REBEL CANISTER

輕巧的塵罐式且具備旋風式清潔性能的吸塵機，內置特大塵罐，可毋須清空塵罐而清潔整所房子。



EASY LITE 充電式手提吸塵機

快速方便的充電式清潔用品，設有掛鉤手柄方便收藏，並配備QuickFlip隙工具，可深入罅隙清潔。



Horst Julius Pudwill
主席

集團執行董事

Horst Julius Pudwill MSc

主席

Horst Julius Pudwill 先生，68歲，自一九八五年合夥創辦本集團起出任創科實業主席一職，亦同時兼任行政總裁至二零零八年。作為主席，Pudwill 先生專注於本集團之策略規劃及發展，並持續監督本集團的運作，而行政總裁則直接向彼匯報。Pudwill 先生擁有豐富的國際貿易、營運及商業之經驗。Pudwill 先生亦為 Sunning Inc. (此公司擁有本公司之股份權益) 之董事。

Pudwill 先生持有工程碩士學位及商業學士學位。

Pudwill 先生為集團執行董事策略規劃總裁 Stephan Horst Pudwill 先生之父親。



Joseph Galli Jr
行政總裁

Joseph Galli Jr BSBA, MBA

行政總裁

Joseph Galli Jr 先生，54歲，於二零零六年加入本集團擔任 Techtronic Appliances 之行政總裁，並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起出任創科實業之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彼負責在北美洲及歐洲的合併收購事宜，以及提高本集團強勢品牌組合的全球銷售潛力。彼亦負責領導本集團管理團隊之日常運作。

Galli 先生於一九八零年加入 Black & Decker 並工作逾19年，曾擔任多個高級管理層職位，並擢升至國際電動工具及配件部門總裁。彼於 Black & Decker 任職期間，曾於一九九二年非常成功地將 DeWalt® 品牌之重型電動工具推出市場。Galli 先生離開 Black & Decker 後加入 Amazon.com，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零年期間擔任其總裁兼營運總監。由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五年，彼為 Newell Rubbermaid Inc. 之董事兼行政總裁。

Galli 先生於一九八零年畢業於美國北卡羅萊納州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於一九八七年，彼於馬里蘭州巴爾的摩 Loyola College 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陳建華
業務營運董事

陳建華 FCCA, FCPA

業務營運董事

陳建華先生，53歲，於一九八八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一九九零年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現時負責本集團之生產營運業務。

陳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彼現為東莞市外商投資企業協會之常務理事。



陳志聰
集團財務董事

陳志聰 ACA, FCCA, FCPA, 執業會計師

集團財務董事

陳志聰先生，59歲，於一九九一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一九九二年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現時負責本集團之企業事務及財務管理。

陳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稅務學會會員，並在香港擁有執業會計師資格。

彼現為金山工業(集團)有限公司(為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捷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為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之獨立董事。



Stephan Horst Pudwill
策略規劃總裁

Stephan Horst Pudwill

策略規劃總裁

Stephan Horst Pudwill 先生，36歲，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零六年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管理、改善及監察內部運作及發揮各部門間之協同效益。

Pudwill 先生於加入本集團之前，曾於 Daimler Chrysler AG 擔任不同管理職務，其中包括平治車系之產品推廣及策略規劃。

Pudwill 先生持有英屬哥倫比亞大學文學士學位，為 Horst Julius Pudwill 先生之兒子。

董事會



鍾志平 銅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鍾志平 銅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鍾志平教授 銅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60歲，為創科實業有限公司兩位創辦人之一，自一九八五年開始擔任集團董事總經理，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八日改任集團副主席及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調任為公司非執行董事。

鍾教授分別擁有英國華威大學頒授之工程學博士學位及澳門城市大學頒授之工商管理博士學位。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獲英國華威大學委任為工程教授。鍾教授於二零零七年獲香港理工大學頒授榮譽工商管理博士，於二零零六年獲澳洲紐卡斯爾大學頒發榮譽博士銜。鍾教授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頒授銅紫荊星章，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被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委任為太平紳士，亦於一九九七年榮獲香港青年工業家獎。

鍾教授推動香港工業發展不遺餘力，現時為香港工業總會主席。此外，鍾教授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多個諮詢委員會出任委員，並熱切參與眾多社福機構，服務社群。

鍾教授亦為建溢集團有限公司及KFM金德控股有限公司(自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二日起)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Joel Arthur Schleicher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Joel Arthur Schleicher CPA, BSB

Joel Arthur Schleicher 先生，61歲，於一九九八年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在製造業及科技 / 電訊業累積超過二十八年之管理經驗。

Schleicher 先生為 Presidio, Inc. 之創辦人 (二零零四年)、主席兼行政總裁，該公司為北美的頂尖專業及管理服務公司，從事尖端科技之虛擬 / 數據中心、合作及其他尖端資訊科技基建解決方案。自一九八九年以來，彼曾於私人股權投資公司擔任顧問、諮詢人及董事會成員，並曾擔任多個管理職位，包括 Interpath Communications, Inc. 之主席兼行政總裁、Expanets, Inc. 之行政總裁及 Nextel Communications, Inc. 之總裁兼營運總監。彼過去亦在北美洲擔任多間國內及國際之上市及私營公司之董事。



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 OBE
獨立非執行董事

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 OBE

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 先生，68歲，於二零零一年五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曾為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與香港商界聯繫密切。Langley 先生現為迪生創建(國際)有限公司(為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為利星行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七日遭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除牌)之非執行董事。Langley 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一日起辭任南聯地產控股有限公司(為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Manfred Kuhlmann
獨立非執行董事

Manfred Kuhlmann

Manfred Kuhlmann 先生，68 歲，於二零零四年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八年間，彼曾擔任Dresdner Bank AG 香港分行總經理，而於二零零四年八月退休前曾出任Dresdner Bank AG 杜拜分行總經理。Kuhlmann 先生畢業於漢堡銀行學院，擁有豐富財經及銀行業經驗。自二零零五年後，彼於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擔任「漢堡大使」，以支持德國漢堡及阿拉伯聯合酋長國之間的經濟關係。自二零零九年七月起，Kuhlmann 先生出任杜拜 Avicenna Pharma Development FZLLC 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成員，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退任。



Peter David Sullivan
獨立非執行董事

Peter David Sullivan BS

Peter David Sullivan 先生，65歲，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曾出任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Sullivan 先生曾負責管理渣打集團於日本、澳洲、菲律賓之特許經營業務及渤海銀行於中國天津之特許經營業務。彼亦曾擔任多項重要公職，包括擔任香港銀行公會及香港英商會之主席。

Sullivan 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五日起獲 Standard Bank Group 及 The Standard Bank of South Africa Limited 委任為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彼為 Healthcare Locums plc(為倫敦證券交易所經營之AIM市場之上市公司)之主席及非執行董事，並為 JPMorgan Indian Investment Trust plc.(為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及 Bankers Investment Trust 之非執行董事。Sullivan 先生曾為數碼通電訊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AXA Asia Pacific Holdings Limited(為澳洲及紐西蘭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及Cenkos Securities plc(AIM市場之上市公司)之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Sullivan 先生持有新南威爾斯大學的理學士學位。



張定球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定球

張定球先生，71 歲，於一九九一年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金山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張先生畢業於倫敦大學學院法律系，自一九七零年起出任執業律師，具備香港和英格蘭及威爾斯執業律師資格，現為張葉司徒陳律師事務所顧問。彼亦為倫敦大學學院之院士(Fellow of University College London)，並獲頒法國農業成就指揮官勳章(Commandeur de l'Ordre du Mérite Agricole)。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財務業績

業績分析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營業額為3,900,000,000美元，較二零一一年的3,700,000,000美元上升5.1%。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201,000,000美元，二零一一年是152,000,000美元。每股基本盈利從二零一一年的9.47美仙上升至本年度的11.42美仙。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為389,000,000美元，較二零一一年的339,000,000美元增加14.8%。

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為260,000,000美元，較二零一一年的219,000,000美元增加18.6%。

毛利率

毛利率上升至33.5%，去年度則為32.6%。推出高盈利率的嶄新產品及擴展產品類別，提升中國新工業園生產效益，有效的供應鏈管理及我們的規模經濟，均是毛利率上升的原因。

經營費用

年內總營運開支為1,033,000,000美元，而二零一一年則為983,000,000美元，佔營業額26.8%（二零一一年：26.8%）。

產品設計及開發的投資為80,000,000美元，佔營業額2.1%（二零一一年：1.9%），反映我們在富挑戰的經濟環境下仍然持續投資於研發工作。我們的創科中心將於二零一三年全面投入服務，預期研發效率和成本效益將會獲得進一步提升。

年內淨利息開支為37,000,000美元，而二零一一年為58,000,000美元。利息支出倍數（即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對利息總額之倍數）為8.7倍（二零一一年：5.5倍）。

實際稅率（本年度除稅前利潤對稅項支出）為10.0%。本集團將繼續利用其全球營運，藉以進一步改善整體稅務效益。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股東資金

股東資金總額為1,500,000,000美元，二零一一年則為1,200,000,000美元。每股資產淨值為0.85美元，去年則為0.78美元，增加了9.0%。

財政狀況

本集團持續維持強勁的財務狀況。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額共618,000,000美元，其中美元佔42.5%、人民幣佔31.9%、港元佔10.3%、澳元佔7.0%、歐元佔5.9%及其他貨幣佔2.4%。

本集團的淨負債比率（即淨借貸總額（不包括不具追索權之讓售應收賬的銀行墊款）佔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之百分比）改善至25.8%，去年則為59.3%。負債比率改善乃由於期內業務增長及所有可換股債券已轉換為股份所致。本集團有信心在完成主要計劃及進行集中而嚴謹之營運資金管理後，負債比率將會進一步改善。

銀行借貸

長期借貸佔債務總額34.3%（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33.1%）。

本集團的主要借貸以美元及港元計算。借貸主要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或香港最優惠貸款利率計算。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收入主要以美元計算，因而發揮自然對沖作用，故貨幣風險低。本集團的庫務部將繼續密切監察及管理貨幣和利率風險，以及現金管理功能。

年內，本集團已償還30,000,000美元的定息票據，是運用利率較低之其他銀行信貸額再融資。該項再融資安排將可降低未來利息支出。

營運資金

總存貨由二零一一年的704,000,000美元減少至二零一二年的689,000,000美元。存貨周轉日由70日改善至65日。本集團將持續管理存貨水平及改善存貨周轉期。

應收賬款周轉日為61日，而去年則為60日。若撇除不具追索權的讓售應收賬，應收賬款周轉日為54日，而去年則為53日。本集團對應收賬款的質素感到滿意，並將持續地審慎管理信貸風險。

應付賬款周轉日由二零一一年的62日延長5日至二零一二年的67日。

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從二零一一年的1.23倍上升至1.37倍，速動比率亦從二零一一年的0.79倍上升至0.93倍。

營運資金佔銷售額的百份比為16.2%，而去年則為18.9%。

資本開支

年內資本開支總額為103,000,000美元(二零一一年：95,000,000美元)。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承擔總額為18,000,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6,000,000美元)，並且無重大或然負債，亦無資產負債表外之承擔。

抵押

本集團之資產概無用作抵押或附有任何產權負擔。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i) 本集團的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的營業額分別佔本集團的總營業額約37.9%及52.8%；及
- (ii) 本集團的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佔本集團的總採購額約3.6%及14.2%(不包括購買資本性質之項目)。

據董事所知，概無任何董事、彼等之關聯人士或任何擁有創科實業股本5%以上之股東，於本集團之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人力資源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香港及海外共聘用18,068名僱員(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818名僱員)。回顧年度內，員工成本總額為538,000,000美元(二零一一年：493,000,000美元)。

本集團認為人才對本集團之持續發展及盈利能力極為重要，並一直致力提升所有員工之質素、工作能力及技術水平。各員工在本集團內獲提供與工作相關之培訓及領導發展計劃。本集團持續提供理想薪酬，並根據本集團業績與個別員工之表現，向合資格員工酌情授予認股權及發放花紅。

企業策略及業務模式

創科實業乃是領導全球的電動工具、戶外電動園藝工具及地板護理產品的設計、製造及營銷企業，專為消費者、專業人士及工業用家提供家居裝修、基礎建設及建造業產品。我們致力實施長期策略計劃，專注於強勁品牌、創新產品、卓越營運及優秀人才的策略。

我們繼續利用專注營銷方法以鞏固強勁品牌的組合。為品牌引進新產品類別及將品牌引進乏人問津的市場，使本集團的業務有顯著增長。拓展地域市場將為創科實業的未來重點發展，我們的長期策略將會積極在美國以外地區建立業務，並竭力在世界各地具有高發展潛力的市場拓展或建立我們的業務。

開拓嶄新產品是我們長期策略的重心。我們持續投資於建立快速的產品開發程序，務求能更快回應客戶的要求及掌握新興的商業契機，並使我們享有強大的競爭優勢。

我們將秉承卓越營運的策略，並將進一步全面提升製造業務之效益，藉以更進一步改善利潤率。

我們會繼續通過創科的領袖培訓計劃，培育下一代領導層，該計劃成功為本公司培育人才以擔當各部門的重要職位。

業務回顧

電動工具

電動工具業務涵蓋電動工具、手動工具、戶外園藝工具及配件。在各地市場業務均見增長以及 MILWAUKEE® 品牌全球業務強勁增長的支持下，帶動電動工具業務二零一二年的銷售額上升 7.6% 至 2,900,000,000 美元。MILWAUKEE® REDLITHIUM™ 充電式平台增長動力強勁，而手動工具及電動工具配件亦有進一步增長。RYOBI® 充電式鋰離子電動工具以及戶外園藝工具的顧客數量增長可觀，令人欣喜。年內電動工具業務佔本集團營業額 74.4%，對比二零一一年則為 72.6%。約三份之一銷售額來自嶄新產品，與計劃相符。

工業電動工具

MILWAUKEE® 品牌於年內推出多款具創新新產品，在目標市場落實新意念及持續提升市場滲透率，成功取得強勁表現，全球銷售額達雙位數字增長。在 M12® 及 M18® 鋰離子系統持續推出新產品的策略下，MILWAUKEE® 充電式電動工具增長動力持續，市場佔有率大幅上升。M18® FUEL® 充電式系列自面世以來，進一步鞏固 MILWAUKEE® 在全球電動工具先進技術的領先地位。FUEL® 鋰離子系統結合了耐用時間無可比擬的電池、最先進的電子線路以及無碳刷馬達，將性能、動力、壽命及靈巧性推到最高境界，切合重型工具用家之需要。針對不同行業而研發的創新解決方案如 M12® 600 MCM 電纜剪以及 M12® 與 M18® Force Logic™ 機械式壓鉗系統，亦突顯了我們為要求高科技的行業提供具生產力的充電式解決方案之專長。手動工具方面，專為核心專業行業而推出的革命性剪刀和鉗具的解決方案推動業務錄得快速增長，而使用 Shockwave™ 特許權開發的電動工具配件系列令用家有更多選擇。此外，隨着進軍熱造影儀器系列及推出全球首個熒光燈測試儀，測試及測量工具之銷售額較前倍增。

消費者及專業電動工具

儘管二零一二年北美經濟持續受壓，惟消費者電動工具業務在家居裝修市場仍錄得強勁增長。RYOBI® 及 OEM 品牌業務的增長大部份來自充電式產品可觀的銷售額、新產品應市以及龐大的宣傳攻勢。在我們與零售夥伴攜手策劃的大型宣傳活動下，以及隨着下半年推出新一代鋰離子電池，領先業界的 RYOBI® ONE+® 18 伏特充電式系統電動工具業績錄得可觀的增長。強化版鋰離子電池包括 Lithium+™ 高效能 4 Ah 電池，使用時間不單較上一代鋰離子電池長四倍，且體積更輕巧及可以在極端天氣下維持高性能表現。顧客亦可單獨購買電池組用於任何一款 RYOBI® ONE+ System® 工具上以提升性能。RYOBI® 鋰離子電池已取得「ECO-Options」環保認證標籤，較傳統電池化學使用的鎳鎘成分更環保。上述這些計劃均有助進一步鞏固 RYOBI® 在消費者電動工具市場的領導地位。

整個歐洲消費市場仍處於艱難的經營環境，不少零售商均錄得較預期差的銷售額。以鮮綠顏色為標記的 RYOBI® 鋰離子電動工具及其他新產品大大提高我們的利潤率。澳紐兩地則受惠於 RYOBI® ONE+ System® 產品的滲透率進一步提升及新一代工具的推出，銷售額錄得雙位數字的理想增長。由於成功向主要零售客戶爭取到更多零售面積，電動工具配件獲得不俗的銷售表現。RYOBI® 憑藉不斷推出令客戶喜出望外的嶄新產品，加上成功的市場推廣策略而大幅拋離對手，穩佔市場的領先地位。

戶外園藝工具

戶外園藝工具業務年內表現理想。盈利能力得以提高，乃受惠於RYOBI®擴展了鋰離子充電式產品系列，其使用時間長久兼且容易發動，而配件的銷售額以及發電機之銷售額也錄得可觀升幅。

RYOBI® 18伏特ONE+ System®的成功，由電動工具延展至戶外園藝工具，而我們持續受惠於市場上有大量使用RYOBI® ONE+ System®產品的客戶所帶來的優勢。年內我們推出全新的40伏特鋰離子產品系列，計有修剪機、鼓風機、鏈鋸、剪草機及籬笆修剪機，大受終端用戶歡迎。此一系列出色的產品由於擁有無可比擬的超長使用時間及可靠性，再加上符合人體工學的流程型設計，廣為用家稱許。為使用戶更加認識到RYOBI® 18伏特ONE+ System®的優點，我們大力投放在宣傳上，同時我們亦加大RYOBI®及HOMELITE®的網上營銷力度，令銷售額上升。

歐洲的戶外園藝工具因新推出36伏特鋰離子產品及進一步開拓主要客戶，銷售額得以上升。然而，由於天氣欠佳及消費者開支疲弱，歐洲市場整體增長緩慢。澳紐方面，戶外園藝工具的零售業績錄得增長，新推出的36伏特系列產品及RYOBI® ONE+ System®大受市場歡迎，乃是年內主要的銷售增長動力。

地板護理及器具

與二零一一年相比，地板護理及器具的利潤率大幅改善，銷售額微降1.6%至1,000,000,000美元，原因乃年內推行業務整頓，重整北美洲一些表現欠佳的業務以削減部分開支。我們在全球推行的產品研發程序及中央採購策略持續發揮效用，主要得益見諸歐洲方面，營業額取得雙位數字增長，而全球新產品銷售額維持佔總營業額三份之一。此項業務佔本集團年內營業額25.6%，對比二零一一年則為27.4%。

北美洲方面，我們的盈利得以改善。當地產品系列正在進行進一步整頓計劃，把資源投放於開發由消費者驅動的創新產品上，並同時簡化營運以降低成本，我們亦將更多注意力放在HOOVER®及DIRT DEVIL®品牌的銷售及市場推廣上。年內HOOVER®繼續擴展深受歡迎的MaxExtract®深層清潔地毯清洗機系列，該清洗機系列使用獨家技術專為顧客提供更多的清潔解決方案。此品牌的直立式吸塵機系列不斷推出嶄新產品，如最新的WindTunnel® Air3®無袋直立式吸塵機利用了裝有多旋風過濾系統的地板護理技術，空氣經過機內過濾器變得乾淨並確保吸力無損，達到最佳的潔淨效果。MaxExtract®及WindTunnel® Air3®均使用電視廣告進行推廣，提升產品的市場知名度。

VAX®及DIRT DEVIL®在歐洲、中東及非洲的銷售額穩定增長。VAX®在英國的業務表現更為強勁，乃憑藉其蒸氣清潔的市場領導地位，並推出Air3®直立式吸塵機以及大量投放資源於產品宣傳，令VAX®的業務達到雙位數字增長。受惠於相繼推出嶄新產品及增加分銷網，我們在德國及法國這兩個主要市場的滲透率得以提升。澳洲的地板護理及器具業務因推出嶄新蒸氣產品以及消費者對新款無袋式吸塵機的殷切需求而有不俗的增長。這些因素再加上持續的宣傳計劃，整體上有助VAX®成為此產品類別中表現最突出者，並在零售環境仍充滿挑戰下提升其市場佔有率。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在本年度內，本公司於介乎每股 7.93 港元至 14.68 港元之間回購合共 5,630,000 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的普通股。於該等已回購的股份中，4,330,000 股於二零一二年結算及註銷，1,300,000 股於二零一三年一月結算及註銷。本公司就該等於二零一二年註銷的股份回購支出共 5,653,000 美元已計入保留盈利。

回購的股份已註銷，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及資本贖回儲備已分別按回購股份的面值削減及增加。

本公司於本年度回購股份，是董事根據股東於上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的授權而進行，旨在提高本公司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使全體股東受惠。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任何已上市證券。

審閱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集團高級管理層連同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確認其編製本集團賬目之責任。

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 10.75 港仙(約 1.38 美仙)(二零一一年：

7.75 港仙(約 1.00 美仙))，惟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預期建議末期股息將約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派發。連同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 6.75 港仙(約 0.87 美仙)(二零一一年：5.00 港仙(約 0.64 美仙))，二零一二年全年合計派息總額為每股 17.50 港仙(約 2.25 美仙)(二零一一年：12.75 港仙(約 1.64 美仙))。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下列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有資格出席並於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的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任何股份過戶概不生效。為符合出席並於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最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二日下午四時正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8 號金鐘匯中心 26 樓。

為確定有資格獲派發末期股息的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任何股份過戶概不生效。為符合獲派發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最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九日下午四時正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8 號金鐘匯中心 26 樓。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以提升股東利益及促進本公司持續發展。本公司企業管治準則著重於董事會能夠領導及管理本公司、有效之內部監控、透明度及對所有股東的問責性。本公司不時檢討企業管治守則與常規及本企業管治報告之披露，依據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之最新發展以完善本公司之企業管治。

遵守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有效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企業管治守則》(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企業管治守則」)中所有守則條文，惟下列除外：

1. 董事須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故彼等的委任並無特定任期。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103 條，董事會內三分之一成員須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倘合資格可膺選連任。
2. 由於 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 先生 OBE(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出席其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之另一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故其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3. 董事會獲提供季度更新資料取代每月更新資料。經董事會考慮後，其認為季度更新資料更能讓董事對本公司的表現、狀況及前景作出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以支持董事履行彼等的職責。

本公司除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所載列的守則條文外，更自發地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建議最佳常規，從而進一步提高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水平，為本公司及股東整體謀求最佳利益。

董事會

角色與職責

董事會負責領導、指導及監督集團事務，並建立有效之企業管治框架，促使本公司取得長遠成功。董事會之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制定本公司之整體中期及長遠策略與方針。
-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評估及監察本地和國際工商業的風險及變動，從而提升股東價值。
- 決定或考慮重大收購及出售、委任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等事宜，以及其他重大營運事項。
- 透過釐定年度預算及持續審閱業績表現，監察及控制本公司之營運及財務表現。

本集團已正式採用書面程序委派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處理日常管理職責及規定董事會就特定事宜之保留權。董事會定期審核該程序。

企業管治政策

為維持穩健有效之企業管治框架，董事會制定及檢討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以確保遵守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以及監管本集團之法律、規則及法規。董事會履行企業管治職能之方式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檢討及監督董事與高級管理層之培訓與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督標準守則、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及本公司其他操守準則之遵守情況。
- 檢討企業管治守則之遵守情況及本企業管治報告之披露。

董事會成員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集團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名單及彼等的角色及職能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ttigroup.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履歷詳情及相關關係載於本年報第30至33頁。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如下：

集團執行董事

Horst Julius Pudwill 先生(主席)

Joseph Galli Jr 先生(行政總裁)

陳建華先生(業務營運董事)

陳志聰先生(集團財務董事)

Stephan Horst Pudwill 先生(策略規劃總裁)

非執行董事

鍾志平教授 銅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Joel Arthur Schleicher 先生

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 先生 OBE

Manfred Kuhlmann 先生

Peter David Sullivan 先生

張定球先生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起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務分開，並清晰地劃分以促進權力與授權均衡分佈。

主席之職責包括(但不限於)：

- 領導董事會，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
- 確保所有董事詳細了解董事會會議上提呈的事項。
- 確保所有董事適時取得充分資料，而該等資料須準確、完整及可靠。
- 確保制定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
- 鼓勵所有董事全力投入董事會事務，並以身作則，確保董事會行動符合本公司之最佳利益。
- 確保採取適當步驟以保持與股東之有效聯繫，及確保股東意見可傳達至董事會。

行政總裁之職責包括(但不限於)：

- 領導本集團全球管理團隊之日常營運。
- 協助整合北美及歐洲之收購。
- 提高我們強大品牌組合的全球銷售潛力。

各董事於接受委任之前，必須了解其可為本公司事務付出足夠時間及關注。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有關條例及香港相關法規要求，各新任董事均會接獲董事職務及職責詳情之指導。如有需要，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及外聘專業人士將給予簡報介紹，以確保適當了解本公司之業務及經營。本公司已安排合適的董事及管理人員責任保險，以保障本集團董事及管理人員從事公司活動所產生的責任。政策項下的保障範圍和投保金額會每年檢討。上述所有安排旨在協助有關董事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職務，並保障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

非執行董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對加強董事會客觀獨立見解，尤其是就策略、政策、表現及資源等問題，具有重要作用。非執行董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積極參與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對實現企業目的及目標與監察企業管治常規至為重要。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所有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任何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須於委任後的下屆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於本報告日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大部分成員。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逾三分之一，而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上市規則第3.10條規定的專業資格、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除下文所討論的張定球先生外，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評估獨立性指引。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交的年度獨立性確認函，並仍然認為彼等為獨立。

張定球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信納並已向聯交所證明並令其信納，張先生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實屬恰當，理由如下：

- (a) 儘管張先生為張葉司徒陳律師事務所(「張葉司徒陳」)(為本集團自本公司於一九九一年上市以來之香港法律顧問之一)之顧問，且於其調任前十二個月內以國際公證人身份為本集團提供若干公證服務(「該公證服務」)，董事會確認，據其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

- (i) 本集團就該公證服務所支付的任何費用僅支付予張葉司徒陳而非張先生本人；
 - (ii) 張先生並無收取任何與本集團就張葉司徒陳提供法律意見及服務(包括該公證服務)而向張葉司徒陳付予之款項有直接或間接關係的實際收入、佣金、金錢賠償或其他個人權益或利益；
 - (iii) 該公證服務之性質乃高度標準化及形式化，且與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即製造與經銷電器及電子產品)並無重大關係；
 - (iv) 張先生自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日起不再擔任張葉司徒陳之合夥人後，不再涉及或擁有任何有關張葉司徒陳之日常管理及營運之行政職務或職能，亦無涉及張葉司徒陳合夥人間之任何利潤分享安排；及
 - (v) 張先生目前擔任張葉司徒陳之顧問之身份為以張葉司徒陳之名義自行處理其個人工作個案(不包括本集團)。彼與張葉司徒陳並無訂立任何僱傭協議，亦非張葉司徒陳之董事、合夥人、主事人或僱員。
- (b)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承諾，本集團於張先生之調任後僅將聘用張葉司徒陳之其他國際公證人提供公證服務。
- (c) 張先生或張葉司徒陳於其調任前十二個月概無向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其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本公司之董事、行政總裁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提供任何服務；
- (d) 自本公司在香港上市以來，張先生過往及現時均無在本集團擔任任何行政或管理職位，亦從無受僱於本集團；
- (e) 張先生本人並非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 (f) 張先生擔任執業律師逾四十年。本公司相信，彼能行使其專業判斷，而其長期而耿直的專業法律背景可讓其無私地及獨立地履行其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責；
- (g) 調任可進一步提高董事會之獨立性元素，繼而為由合共十一名董事(當中五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董事會對本公司業務及營運帶來額外的獨立判斷及監督。這與企業管治守則有關董事會組成之原則相符；及
- (h) 張先生可就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聯交所於評估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時考慮之其他因素，向聯交所確認其獨立性，惟上文所披露及上市規則第3.13(7)條除外，該條有關彼於調任日期前兩年內已擔任上市發行人董事。

鑒於上文所述，儘管張先生在其調任前與本公司之關係，本公司認為，就評估其作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而言，彼目前作為張葉司徒陳之顧問之身份與本公司之關聯僅屬細微、非重大及非關鍵性。因此，就以上資料並未改變本公司對張先生之獨立性的整體判斷。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有關法律、規則及法規之培訓、最新信息及書面資料會定期提供予董事，以確保其了解本公司所從事業務之商業及規管環境之最新變動。為確保董事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向董事會作出貢獻，本公司鼓勵董事參與不同形式的專業發展項目，尤其是與相關規則、法規及遵守規定有關者，以發展及更新彼等之知識及技能。

根據董事提供予本公司之培訓記錄，自企業管治守則之條文A.6.5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生效起，所有董事均參與持續專業發展。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接受培訓之概要詳述於下表：

	持續專業發展項目類別		
	業務運營、 法律、規則及 法規或企業管治 事宜之信息更新	董事角色、 職能及職務 之信息更新	會計、財務 或其他專業技能 之信息更新
集團執行董事			
Horst Julius Pudwill 先生	√	√	
Joseph Galli Jr 先生	√	√	
陳建華先生	√	√	√
陳志聰先生	√	√	√
Stephan Horst Pudwill 先生	√	√	
非執行董事			
鍾志平教授 銅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Joel Arthur Schleicher 先生	√	√	
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 先生 OBE	√	√	
Manfred Kuhlmann 先生	√	√	
Peter David Sullivan 先生	√	√	
張定球先生	√	√	√

符合證券交易之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條文。經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相關準則。

董事會亦已採納條款不較標準守則寬鬆之另一操守準則，適用於所有有關僱員之證券交易，而該有關僱員可能掌握影響本集團價格之未發佈資料(「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在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發現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之事件。

該標準守則及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ttigroup.com)。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嚴格地承諾一年召開至少四次會議，如有必要將召開更多會議。所有董事將適時接獲有關集團事務之完整可靠資料，並可獲得所有董事會事宜之相關資料以確保作出詳盡和已知的決定。董事獲得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援助及聯繫，以確保遵循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各董事履行職責時，可要求聯繫集團高級管理層並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所有董事均接受簡報與專業發展培訓，以確保彼等正確理解集團業務及本身於法規及在普通法下之責任。

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曾舉行五次會議，各董事之出席記錄載列於本報告末「二零一二年董事會、董事會委員會及股東大會」一節。會議議程載入董事預先提呈之任何其他事宜經主席諮詢董事會成員後制訂。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的會議記錄對所考慮及討論的事項作出詳細的記錄，由公司秘書妥善保管，發送予董事以供評論及存檔，並提供予各董事查閱。擬於二零一三年舉行董事會、董事會委員會會議及股東週年大會之日期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中議定，務求達致董事之最佳出席率。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三個董事會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董事會委員會均有書面訂明其特定職權及職責範圍，並已刊載於本公司的網站(www.ttigroup.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各個董事會委員會大部份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定期出席及積極參與確保其獨立觀點及意見得以在董事會委員會內表達。為監管及監察權力轉授和職責，董事會委員會須定期向董事會匯報其活動及決定。各董事會委員會之出席記錄載列於「二零一二年董事會、董事會委員會及股東大會」一節。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 Peter David Sullivan 先生、Joel Arthur Schleicher 先生及 Manfred Kuhlmann 先生，主席為 Peter David Sullivan 先生。審核委員會各成員均具備上市規則第 3.10 條載列之專業、財務或會計資歷。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宗旨為確保內部監控系統有效運作，並符合集團於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例及規例下之責任，以及監督本公司財務報表之完整性。審核委員會亦直接代表董事會負責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之遴選、監督及釐定其酬金、外聘核數師獨立性及資格之評核、監督本公司外聘核數師表現及與外聘核數師保持適當之關係。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曾舉行四次會議，其執行之職務概述如下：

- 於遞交予董事會前，審閱本集團之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
- 檢討本集團之重大財務事宜、內部監控、本集團會計原則及常規與財務申報事宜。
- 審閱外聘核數師提供之核數及非核數服務，並推薦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
- 定期更新及檢討本集團之內部審核。
- 檢討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作出修訂。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主席為 Horst Julius Pudwill 先生（主席），其他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定球先生、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 先生 OBE 及 Manfred Kuhlmann 先生。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宗旨為確保董事會之委任公平且具透明度，特別是協助董事會物色合適的合資格人選及作出推薦，以供董事會及股東考慮。在考慮合適的董事人選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專業知識、行業經驗、個人技能、道德水平和誠信，以及為董事會付出足夠時間及精力之能力。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曾舉行兩次會議。在本公司提供充足資源及／或獨立專業建議（如有必要）下，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內所執行之工作包括：

- 定期審閱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和組成及現行之提名政策。
- 檢討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作出修訂。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 向董事會建議於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對董事退任及膺選連任的相關事宜。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主席為張定球先生，其他成員為 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 先生 OBE、Manfred Kuhlmann 先生、Joel Arthur Schleicher 先生及 Peter David Sullivan 先生。於本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之所有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設立薪酬委員會之目的為協助董事會就制定本集團整體人力資源策略以及本集團董事與高級管理層薪酬，設立及管理公平且具透明度之程序，並按僱員之優點、資歷及才能及參考本公司營運業績、個別員工表現及可予比較之市場數據後，釐定彼等之薪酬待遇。

薪酬委員會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包括但不限於基本薪金、花紅、非金錢利益及補償付款)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薪酬委員會亦就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薪酬委員會直接向董事會匯報其決定或建議，並諮詢主席及／或行政總裁有關其他執行董事的薪酬待遇建議，同時在有需要時獲得足夠資源及專業意見。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內曾舉行三次會議，並執行以下職責(尚有其他事務)：

- 檢討現行薪酬政策及就其提供建議，包括評估執行董事之表現及薪酬。
- 檢討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並向董事會建議批准該修訂。
- 審閱董事服務合約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最新變動。

在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下，董事會同意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六日向陳建華先生及陳志聰先生各自授出 1,000,000 份影子認股權作為花紅。授出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七日(「授出日期」)。上述半數影子認股權將於授出日期第一週年時歸屬，而餘下半數將於授出日期第二週年時歸屬。概無發行股份，且僅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與有關週年之收市價之間的差額乘以有關影子認股權將給予有關董事作為花紅。

公司秘書

所有董事均獲公司秘書支援及可聯絡公司秘書，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得以遵守。公司秘書為本公司僱員並由董事會委任。於二零一二年內，公司秘書已參加超過 15 小時之專業培訓，以發展並更新其技能及知識。

問責及審核

董事會確認其負責編製真實及公平反映本集團本年度財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報表之責任。

董事會將以有條不紊、清楚及明白之方式呈列年報及中期報告、上市規則規定須刊發之其他股價敏感公佈及須披露之其他財務資料，以及根據法律規定須向監管機構呈交之報告及須披露之資料。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維持良好及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並批核及審閱主要內部監控政策，包括權力轉授、市場披露及投資者關係政策、非核數服務及庫務管理政策。於二零一二年內，董事會已審閱公司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內部監控系統用於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之保證，以避免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並管理及減低營運系統失誤的風險。

董事會，特別是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已建立之內部監控系統的效率持續進行審核。二零一二年內進行涵蓋財務、營運、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之審閱，包括：

- 組織架構及權力轉授。
- 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的表現及充足性。
- 策略性及年度營運計劃。
- 有關本公司之法定及監管程序之有效性。
- 管理層持續監控風險以及內部監控系統的範圍及質素。
- 風險管理程序，包括與負責日常管理重大風險的高級管理層討論企業層面的正規風險評估。

外聘核數師

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為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於二零一二年向本集團提供以下核數及非核數服務：

服務性質	金額 (百萬美元)
外聘核數服務	2.6
稅務服務	0.1
其他服務	0.0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提供之其他服務包括按特定委聘條款作出之專業服務。

為確保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外聘核數師就核數服務及非核數服務之性質及獲支付的年費比率須由審核委員會監察。外聘核數師的非核數服務受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ttigroup.com)的非核數服務政策的規範。

為加強本集團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匯報，審核委員會成員與本集團外聘核數師每年進行兩次會面時，本集團管理層會出席。為與股東保持有效通訊，外聘核數師出席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回答就核數工作、核數師報告之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等問題。

投資者關係及股東通訊

本公司旨在與股東及投資者保持有效通訊及持續對話，尤其是透過以下主要方法：

股東通訊政策

股東通訊政策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二日獲董事會採納，主要覆蓋現行與股東溝通之常規，並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ttigroup.com)。本公司所有通函、公告、股東大會通告及議決結果、年報及中期報告、以及業績簡報記者招待會的網

上廣播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ttigroup.com)，以向股東及投資者及時提供有效及準確的資訊。重要資訊主要透過本公司財務報告、股東大會以及於本公司網站(www.ttigroup.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所刊載的資料傳達予股東。此外，本公司與機構性股東及分析員定期舉行會議，並鼓勵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直接與本公司董事及管理人員溝通。

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ttigroup.com)之有關市場披露、投資者及傳媒關係之政策乃確保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例及規例下之披露責任，使所有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均享有平等機會，以獲得及收取本公司發出之公開資料。

股東權利

應股東請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66條及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113條，若股東(「請求人」)在存放請求書當日持有不少於二十分之一之本公司已繳足資本，且該資本附有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表決之權利，則可要求董事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該書面請求須述明會議目的並須由請求人簽署，以及存放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現時位於香港新界荃灣青山道388號中國染廠大廈24樓)，並註明致公司秘書。請求書可包含數份同樣格式之文件，而每份文件均由一名或多名請求人簽署。

應股東請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續)

倘董事於請求書存放日期起計21天內未有妥為安排一次在召開會議通知書發出日期後28天內召開大會的會議，則請求人或佔全體請求人一半以上總表決權之請求人，可自行召開會議，但如此召開之會議不得在上述日期起計3個月屆滿後舉行。請求人因董事沒有妥為召開會議而招致的任何合理費用，須由本公司償還予請求人。

提名個別人士參選董事之程序

有關股東提名個別人士參選董事之詳細程序，請參閱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ttigroup.com)名為「股東提名董事程序」之書面程序。

股東向董事會提出查詢之程序

為致力提高公司透明度及培養投資者關係，本公司非常重視股東之回饋意見。股東可透過投資者關係及企業傳訊部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發表其意見、建議及／或查詢，聯繫方式詳情載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

於股東大會提出建議之程序

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115A條，股東如(a)佔於請求書提出的日期有權於該股東週年大會上表決的股東之總表決權中不少於四十分之一；或(b)不少於50名持有本公司股份之股東，而每名股東就其所持股份已繳足平均股本不少於2,000港元，則可於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提呈書面請求動議決議案。

該書面請求以須(a)列明該決議案，連同一份不多於1,000字之陳述書，內容有關該動議所提述的事宜，或有關將在該股東週年大會上處理之事務；(b)載有全體請求人之簽署(簽署可載於一份或數份同樣格式之文件內)；(c)存放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載於「應股東請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一節)，並註明致公司秘書。如屬須發出決議案通知之情況，該請求書須於該股東週年大會前不少於6個星期存放；如屬任何其他情況，則須於該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不少於1個星期存放；及(d)隨附合理及足夠款項，用以支付本公司根據適用法例及規則規定而向全體股東發出決議案通知及傳閱請求人士提交之陳述書所作出之開支。

組織章程文件之修訂

鑒於上市規則於二零一二年間生效之修訂，董事會建議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於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以(i)允許主席於股東大會上豁免若干規定程序或行政事項無須以投票方式表決；(ii)取消董事對其合共擁有不超過5%實益權益之董事會決議案投票之豁免；及(iii)當本公司主要股東或董事於董事會將予考慮之事宜或業務中擁有重大利益衝突時，須以實際董事會會議取代書面決議案。本公司組織章程文件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ttigroup.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二零一二年董事會、董事會委員會及股東大會

以下列表詳述二零一二年董事會、董事會委員會及股東大會會議之出席記錄概要：

	二零一二年會議出席率／召開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股東大會
年內召開會議次數	5	4	2	3	1
集團執行董事					
Horst Julius Pudwill 先生	5/5		2/2		1/1
Joseph Galli Jr 先生	5/5				1/1
陳建華先生	5/5				1/1
陳志聰先生	5/5				1/1
Stephan Horst Pudwill 先生	5/5				1/1
非執行董事					
鍾志平教授 銅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5/5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Joel Arthur Schleicher 先生	5/5	4/4		3/3	1/1
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 先生 OBE	5/5		2/2	3/3	0/1 ⁽²⁾
Manfred Kuhlmann 先生	5/5	4/4	2/2	3/3	1/1
Peter David Sullivan 先生	5/5	4/4		3/3	1/1
張定球先生 ⁽¹⁾	5/5		2/2	3/3	1/1
會議日期	二零一二年 一月十九日	二零一二年 一月十九日	二零一二年 三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三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五月十八日
	二零一二年 三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二年 三月二十日	二零一二年 八月十五日	二零一二年 五月十八日	
	二零一二年 五月十七日	二零一二年 五月十七日		二零一二年 八月十五日	
	二零一二年 八月十六日	二零一二年 八月十五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十二日				

附註：

(1) 張定球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起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 由於 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 先生 OBE (獨立非執行董事) 須出席其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之另一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故其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欣然向各股東提呈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週年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

各主要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主要業務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第53項及第54項。

業績及溢利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58頁之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本年度內曾向股東派發中期股息每股6.75港仙(約0.87美仙)，合共約15,838,000美元。

董事會現建議向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0.75港仙(約1.38美仙)，合共約25,306,000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繼續擴充業務，於本年度內動用約15,681,000美元以購買鑄模及工具；約7,944,000美元以購買辦公室設備、傢俬和裝置，及約8,549,000美元以購買廠房及機器。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及本公司之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第16項。

股本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之股本及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第43項。

在本年度內，本公司於介乎每股7.93港元至14.68港元之間回購合共5,63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於該等已回購的股份中，4,330,000股於二零一二年結算及註銷，1,300,000股於二零一三年一月結算及註銷。本公司就該等於二零一二年註銷的股份回購支出共5,653,000美元已計入保留盈利。

回購的股份已註銷，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及資本贖回儲備已分別按回購股份的面值削減及增加。

本公司於本年度回購股份，是董事根據股東於上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的授權而進行，旨在提高本公司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使全體股東受惠。

董事

以下為本年度及截至發表本報告書日期止之本公司董事：

集團執行董事：

Horst Julius Pudwill先生，主席
Joseph Galli Jr先生，行政總裁
陳建華先生
陳志聰先生
Stephan Horst Pudwill先生

非執行董事：

鍾志平教授 銅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Joel Arthur Schleicher先生
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先生 OBE
Manfred Kuhlmann先生
Peter David Sullivan先生
張定球先生
(自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起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3條規定，陳建華先生、鍾志平教授 銅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Joel Arthur Schleicher先生及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先生 OBE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彼等均已表示願意膺選連任。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並無與本集團簽訂任何於一年內，在不給予補償(法定補償除外)之情況下不得終止之服務合約。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乃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103 條規定，直至輪值退任為止。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擁有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已通知本公司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該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規定須予保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已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股份權益 （依據股本 衍生工具而 持有除外） ⁽¹⁾	依據股本 衍生工具而 持有之相關 股份權益 ⁽¹⁾	股份／相關 股份總權益	佔權益總額 之概約百分比
Horst Julius Pudwill 先生	實益擁有人	145,361,000	1,770,000	401,050,794	21.93%
	配偶權益	760,000	—		
	受控法團權益	253,159,794 ⁽²⁾	—		
Joseph Galli Jr 先生	實益擁有人	849,500	1,000,000	1,849,500	0.10%
陳建華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000,000	1,000,000	0.05%
陳志聰先生	實益擁有人	300,000	—	300,000	0.02%
Stephan Horst Pudwill 先生	實益擁有人	4,859,500	1,000,000	5,859,500	0.32%
鍾志平教授 銅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實益擁有人	51,405,948	600,000	89,080,978	4.87%
	受控法團權益	37,075,030 ⁽³⁾	—		
Joel Arthur Schleicher 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7,000	850,000	957,000	0.05%
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 先生 OBE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450,000	1,450,000	0.08%
Manfred Kuhlmann 先生	實益擁有人	—	350,000	350,000	0.02%
Peter David Sullivan 先生	實益擁有人	—	850,000	850,000	0.05%
張定球先生	實益擁有人	2,920,000	850,000	3,770,000	0.21%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續)

附註：

(1) 上述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均屬於好倉。

本公司之董事擁有依據由實益擁有人所持有之股本衍生工具而持有之相關股份權益，乃為依據本公司採納之認股計劃分別授予該等董事之認股權，有關詳情於下文「認股權」一節分開披露。該等認股權以實物方式交收及屬於非上市。

(2) 此等股份乃是 Horst Julius Pudwill 先生擁有實益權益之下列公司持有：

	股份數目
Sunning Inc.	216,084,764
Cordless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	37,075,030
	253,159,794

(3) 此等股份由 Cordless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持有，而鍾志平教授 銅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在該公司擁有實益權益。

* Cordless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由 Horst Julius Pudwill 先生擁有 70% 及由鍾志平教授 銅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擁有 3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益或淡倉。

認股權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採納之計劃(「C 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八日通過決議案採納 C 計劃，以肯定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之業務發展及增長所作之貢獻。此計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七日屆滿。根據 C 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授予下列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本集團持有股權之任何公司之合資格人士(及彼等之全資附屬公司)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認股權：

- (i) 僱員；或
- (ii) 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或
- (iii) 供應商或客戶；或

- (iv) 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之任何人士或機構；或
- (v) 股東。

認股權須於授出日期起計二十一內日內接納，並須就獲授之認股權支付現金 1 港元作為代價。認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直至屆滿五年之該日止期間任何時間行使，惟須受歸屬條件限制。所釐訂之認購價以下列三者中之最高者為準：於授出認股權日期股份之收市價；或緊接授出日期之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之平均收市價；或於授出日期股份之面值。

根據 C 計劃授出之認股權可認購之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 30% 或於 C 計劃之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之 10%。直至授出日期止十二個月內，任何人士獲授之認股權可認購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之 1%。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九日採納之計劃(「D 計劃」)

繼 C 計劃終止後，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九日通過決議案採納另一項新訂認股計劃，以肯定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之業務發展及增長所作之貢獻。此計劃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八日屆滿。根據 D 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授予下列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本集團持有股權之任何公司之合資格人士(及彼等之全資附屬公司)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認股權：

- (i) 僱員；或
- (ii) 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或高級人員)；或
- (iii) 借調職員；或
- (iv) 業務合夥人、代理人、顧問；或
- (v) 供應商或客戶；或
- (vi) 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之任何人士或機構；或
- (vii) 股東。

認股權須於授出日期起計二十一日內接納，並須就獲授之認股權支付現金1港元作為代價。認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直至屆滿十年之該日止期間任何時間行使，惟須受歸屬條件限制。所釐訂之認購價以下列三者中之最高者為準：於授出認股權日期股份之收市價；或緊接授出日期之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之平均收市價；或於授出日期股份之面值。

根據D計劃授出之認股權可認購之股份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30%或於D計劃之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直至授出日期止十二個月內，任何人士獲授之認股權可認購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授出日期已發股份之1%。

本年度內，本公司之認股權變動如下：

認股權持有人	授予認股權日期	認股計劃類別	於年初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於年終尚未行使	認購價 港元	行使期
董事									
Horst Julius Pudwill 先生	16.11.2009	D	600,000	—	—	—	600,000	6.770	16.11.2009 – 15.11.2019
	26.11.2010	D	600,000	—	—	—	600,000	8.310	26.11.2010 – 25.11.2020
	21.5.2012	D	—	570,000	—	—	570,000	8.742	21.5.2012 – 20.5.2022
Joseph Galli Jr 先生	6.3.2007	C	1,000,000	—	—	(1,000,000)	—	10.572	6.3.2007 – 5.3.2012
	16.11.2009	D	1,000,000	—	—	—	1,000,000	6.770	16.11.2009 – 15.11.2019
陳建華先生	16.11.2009	D	1,000,000	—	—	—	1,000,000	6.770	16.11.2009 – 15.11.2019
陳志聰先生	16.11.2009	D	1,000,000	—	(1,000,000)	—	—	6.770	16.11.2009 – 15.11.2019
Stephan Horst Pudwill 先生	16.11.2009	D	1,000,000	—	(1,000,000)	—	—	6.770	16.11.2009 – 15.11.2019
	21.5.2012	D	—	1,000,000	—	—	1,000,000	8.742	21.5.2012 – 20.5.2022
鍾志平教授 銅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16.11.2009	D	600,000	—	—	—	600,000	6.770	16.11.2009 – 15.11.2019
Joel Arthur Schleicher 先生	16.11.2009	D	400,000	—	—	—	400,000	6.770	16.11.2009 – 15.11.2019
	23.5.2011	D	200,000	—	—	—	200,000	9.872	23.5.2011 – 22.5.2021
	21.5.2012	D	—	250,000	—	—	250,000	8.742	21.5.2012 – 20.5.2022
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 先生 OBE	16.11.2009	D	400,000	—	(400,000)	—	—	6.770	16.11.2009 – 15.11.2019
	23.5.2011	D	200,000	—	—	—	200,000	9.872	23.5.2011 – 22.5.2021
	21.5.2012	D	—	250,000	—	—	250,000	8.742	21.5.2012 – 20.5.2022
Manfred Kuhlmann 先生	16.11.2009	D	400,000	—	(400,000)	—	—	6.770	16.11.2009 – 15.11.2019
	23.5.2011	D	200,000	—	(100,000)	—	100,000	9.872	23.5.2011 – 22.5.2021
	21.5.2012	D	—	250,000	—	—	250,000	8.742	21.5.2012 – 20.5.2022
Peter David Sullivan 先生	16.11.2009	D	400,000	—	—	—	400,000	6.770	16.11.2009 – 15.11.2019
	23.5.2011	D	200,000	—	—	—	200,000	9.872	23.5.2011 – 22.5.2021
	21.5.2012	D	—	250,000	—	—	250,000	8.742	21.5.2012 – 20.5.2022
張定球先生	16.11.2009	D	400,000	—	—	—	400,000	6.770	16.11.2009 – 15.11.2019
	23.5.2011	D	200,000	—	—	—	200,000	9.872	23.5.2011 – 22.5.2021
	21.5.2012	D	—	250,000	—	—	250,000	8.742	21.5.2012 – 20.5.2022
董事獲授總額		9,800,000	2,820,000	(2,900,000)	(1,000,000)	8,720,000			

認股權(續)

本年度內，本公司之認股權變動如下：(續)

認股權持有人	授予認股權日期	認股計劃類別	於年初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於年終尚未行使	認購價 港元	行使期
僱員	1.1.2007	C	150,000	—	—	(150,000)	—	10.080	1.1.2007 – 31.12.2011
	6.3.2007	C	4,325,000	—	—	(4,325,000)	—	10.572	6.3.2007 – 5.3.2012
	20.7.2007	D	200,000	—	(200,000)	—	—	10.060	20.7.2007 – 19.7.2017
	24.8.2007	D	2,060,000	—	(880,000)	—	1,180,000	8.390	24.8.2007 – 23.8.2017
	16.10.2007	D	75,000	—	—	—	75,000	8.810	16.10.2007 – 15.10.2017
	7.11.2007	D	40,000	—	—	—	40,000	8.088	7.11.2007 – 6.11.2017
	23.11.2007	D	500,000	—	(500,000)	—	—	7.578	23.11.2007 – 22.11.2017
	14.1.2008	D	970,000	—	(265,000)	(100,000)	605,000	7.566	14.1.2008 – 13.1.2018
	17.4.2008	D	1,575,000	—	(425,000)	(375,000)	775,000	7.780	17.4.2008 – 16.4.2018
	14.5.2008	D	40,000	—	—	—	40,000	7.500	14.5.2008 – 13.5.2018
	30.5.2008	D	490,000	—	(24,000)	(40,000)	426,000	7.546	30.5.2008 – 29.5.2018
	1.9.2008	D	150,000	—	(150,000)	—	—	7.450	1.9.2008 – 31.8.2018
	11.9.2008	D	50,000	—	—	—	50,000	7.430	11.9.2008 – 10.9.2018
	2.10.2008	D	75,000	—	(75,000)	—	—	7.068	2.10.2008 – 1.10.2018
	1.12.2008	D	100,000	—	—	—	100,000	2.340	1.12.2008 – 30.11.2018
	16.11.2009	D	7,080,000	—	(2,245,000)	(1,265,000)	3,570,000	6.770	16.11.2009 – 15.11.2019
	7.12.2009	D	100,000	—	—	—	100,000	6.790	7.12.2009 – 6.12.2019
	21.12.2009	D	225,000	—	(75,000)	(100,000)	50,000	6.350	21.12.2009 – 20.12.2019
	28.12.2009	D	30,000	—	—	—	30,000	6.390	28.12.2009 – 27.12.2019
	13.9.2010	D	1,050,000	—	(550,000)	—	500,000	7.390	13.9.2010 – 12.9.2020
	17.1.2011	D	20,000	—	—	—	20,000	10.436	17.1.2011 – 16.1.2021
	16.12.2011	D	100,000	—	—	(100,000)	—	7.530	16.12.2011 – 15.12.2021
	僱員獲授總額			19,405,000	—	(5,389,000)	(6,455,000)	7,561,000	
各類人士獲授總額			29,205,000	2,820,000	(8,289,000)	(7,455,000)	16,281,000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緊接認股權授出日期前之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分別為8.65港元及9.70港元。

緊接授出日期前，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於二零一二年為8.65港元，而於二零一一年介乎7.30港元至10.04港元。

緊接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各個認股權之行使日期前，本公司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分別為14.12港元及10.10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授出之認股權按於授出日期計算之公平值分別為2.11港元及介乎1.92港元至2.58港元。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之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而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亦無擁有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或曾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董事之重大合約權益

於本年度結算日或本年度任何時間內，本公司之董事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之重大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主要股東之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予保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下列人士(本公司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擁有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名稱	股份權益總額		佔權益總額 之概約百分比
	(好/淡/ 可供借出股份)*		
FIL Limited ⁽¹⁾	128,190,784 (好)		7.01%
JPMorgan Chase & Co. ⁽²⁾	147,423,985 (好)		8.06%
	1,600,000 (淡)		0.09%
	125,780,084 (可供借出股份)		6.88%
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³⁾	97,062,500 (好)		5.31%

* (好/淡/可供借出股份)即(好倉/淡倉/可供借出股份)

附註：

(1) FIL Limited 以投資經理身份持有 128,190,784 股股份。

(2) JPMorgan Chase & Co. 於本公司持有之股份權益分析如下：

名稱	備註	股份權益總額				佔權益之 概約百分比
		直接持有 之權益	(好/淡)	被視為其 持有之權益	(好/淡/ 可供借出股份)	
JPMorgan Chase & Co.	(2a)	—	—	147,423,985	(好)	8.06%
		—	—	1,600,000	(淡)	0.09%
		—	—	125,780,084	(可供借出股份)	6.88%
JPMorgan Chase Bank, N.A.	(2b)	125,780,084	(好)	1,642,401	(好)	6.97%
		—	—	1,600,000	(淡)	0.09%
J.P. Morgan Securities plc	(2b)	1,620,000	(好)	—	—	0.09%
		1,600,000	(淡)	—	—	0.09%
J.P. Morgan Chas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2b)	—	—	1,620,000	(好)	0.09%
		—	—	1,600,000	(淡)	0.09%
J.P. Morgan Chase (UK) Holdings Limited	(2b)	—	—	1,620,000	(好)	0.09%
		—	—	1,600,000	(淡)	0.09%
J.P. Morgan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2b)	—	—	1,620,000	(好)	0.09%
		—	—	1,600,000	(淡)	0.09%
J.P. Morgan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2b)	—	—	1,642,401	(好)	0.09%
		—	—	1,600,000	(淡)	0.09%
Bank O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rporation	(2b)	—	—	1,642,401	(好)	0.09%
		—	—	1,600,000	(淡)	0.09%
J.P. Morgan International Inc.	(2b)	—	—	1,642,401	(好)	0.09%
		—	—	1,600,000	(淡)	0.09%
JF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2b)	18,746,500	(好)	—	—	1.02%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Inc.	(2b)	—	—	20,001,500	(好)	1.09%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	(2b)	—	—	20,001,500	(好)	1.09%
J.P. Morgan Whitefriars Inc.	(2b)	22,401	(好)	—	—	0.00%
J.P. Morgan Overseas Capital Corporation	(2b)	—	—	22,401	(好)	0.00%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Taiwan) Limited	(2b)	1,255,000	(好)	—	—	0.07%

主要股東之權益(續)

附註：(續)

備註：

(2a) JPMorgan Chase & Co. 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JPMorgan Chase & Co. 以受控法團身份分別持有 147,423,985 股好倉股份、1,600,000 股淡倉股份及 125,780,084 股可供借出股份。

(2b) JPMorgan Chase Bank, N.A.、J.P. Morgan Securities plc.、J.P. Morgan Chase International Holdings、J.P. Morgan Chase (UK) Holdings Limited、J.P. Morgan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J.P. Morgan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Bank O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rporation、J.P. Morgan International Inc.、JF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Inc.、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J.P. Morgan Whitefriars Inc.、J.P. Morgan Overseas Capital Corporation 及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Taiwan) Limited 全部均為 JPMorgan Chase & Co. 直接或間接附屬公司，基於證券及期貨條例，JPMorgan Chase & Co. 被視為擁有此等附屬公司所持股份的權益。

(3) 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於本公司持有之股份權益分析如下：

名稱	備註	股份權益總額				佔權益之 概約百分比
		直接 持有之權益	(好/淡)	被視為 其持有之權益	(好/淡)	
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3a)	—	—	97,062,500	(好)	5.31%
Capital Research and Management Company	(3b)	97,062,500	(好)	—	—	5.31%

備註：

(3a) 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以受控法團身份持有 97,062,500 股好倉股份。

(3b) Capital Research and Management Company 由 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直接擁有，基於證券及期貨條例，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被視為擁有該等附屬公司所持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人士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或淡倉。

充足公眾持股量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本公司一直保持充足之公眾持股量。

捐贈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慈善捐款及其他捐贈款額共 542,000 美元。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董事會代表

Horst Julius Pudwill

主席

香港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Deloitte. 德勤

致創科實業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 58 至 160 頁創科實業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及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資料解釋。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及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作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董事必須作出必要的內部監控，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 141 條規定只向整體股東作出報告，而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責任。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經重列)
營業額	6	3,852,418	3,667,058
銷售成本		(2,563,176)	(2,473,407)
毛利		1,289,242	1,193,651
其他收入	7	3,391	9,419
利息收入	8	8,629	5,055
銷售、分銷、宣傳及保修費用		(532,534)	(510,357)
行政費用		(421,340)	(403,812)
研究及開發費用		(79,515)	(69,159)
財務成本	9	(45,627)	(63,093)
未計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及稅項前溢利		222,246	161,70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2	—	(347)
除稅前溢利		222,246	161,357
稅項支出	10	(22,139)	(9,242)
本年度溢利	11	200,107	152,115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責任		(9,629)	(1,183)
外匯遠期合約對沖會計之公平值虧損		(1,254)	—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4,209	5,643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6,674)	4,460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193,433	156,575
本年度溢利應佔份額：			
本公司股東		200,991	152,009
非控股性權益		(884)	106
		200,107	152,115
全面收入總額應佔份額：			
本公司股東		194,340	156,414
非控股性權益		(907)	161
		193,433	156,575
每股盈利(美仙)	15		
基本		11.42	9.47
攤薄		11.26	9.2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384,154	360,082
租賃預付款項	17	36,133	36,432
商譽	18	531,160	530,856
無形資產	19	399,067	371,275
於聯營公司應佔資產額	22	17,724	20,165
可供出售投資	23	1,270	1,269
遞延稅項資產	46	73,892	73,633
		1,443,400	1,393,712
流動資產			
存貨	24	688,576	704,419
銷售賬款及其他應收賬	25	688,923	673,457
訂金及預付款項		73,621	72,897
應收票據	26	48,644	35,760
可退回稅款		8,534	12,361
應收聯營公司銷售賬款	28	46	205
衍生金融工具	29	5,706	8,867
持作買賣投資	30	5,980	8,288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31	617,648	459,650
		2,137,678	1,975,904
流動負債			
採購賬款及其他應付賬	32	710,491	618,863
應付票據	33	39,222	42,991
保修撥備	34	42,395	44,748
應付一家聯營公司採購賬款	35	—	4,037
應繳稅項		18,698	10,937
衍生金融工具	29	11,697	9,002
重組撥備	36	527	3,743
融資租約之承擔 — 於一年內到期	37	1,154	1,730
具追溯權之貼現票據	38	432,633	518,897
無抵押借款 — 於一年內到期	41	298,890	194,025
可換股債券	42	—	134,001
銀行透支	31	7,087	19,972
		1,562,794	1,602,946
流動資產淨值		574,884	372,95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018,284	1,766,67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43	23,461	20,533
儲備		1,525,416	1,225,043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548,877	1,245,576
非控股性權益		7,645	8,552
權益總額		1,556,522	1,254,128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約之承擔 — 於一年後到期	37	4,071	4,755
無抵押借款 — 於一年後到期	41	348,692	396,877
退休福利責任	45	93,322	82,937
遞延稅項負債	46	15,677	27,973
		461,762	512,542
權益及非流動負債總額		2,018,284	1,766,670

第 58 頁至第 160 頁之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獲董事會通過及批准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陳志聰
集團執行董事

Stephan Horst Pudwill
集團執行董事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2,122	3,774
無形資產	19	5,909	14,710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21	404,481	389,074
向附屬公司提供之貸款	21	546,422	536,347
於聯營公司應佔資產額	22	16,436	21,323
可供出售投資	23	218	218
		975,588	965,446
流動資產			
存貨	24	573	1,582
銷售賬款及其他應收賬	25	8,005	11,364
訂金及預付款項		3,803	6,401
可收回稅項		—	3,323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	27	961,475	813,857
衍生金融工具	29	49	2,998
持作買賣投資	30	5,980	8,288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31	44,978	27,032
		1,024,863	874,845
流動負債			
採購賬款及其他應付賬	32	20,966	14,901
保修撥備	34	—	245
衍生金融工具	29	5,970	7,605
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	27	513,587	338,475
無抵押借款 — 於一年內到期	41	118,023	80,793
可換股債券	42	—	134,001
		658,546	576,020
流動資產淨值		366,317	298,825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341,905	1,264,271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43	23,461	20,533
儲備	44	1,064,695	980,020
		1,088,156	1,000,553
非流動負債			
無抵押借款 — 於一年後到期	41	253,749	263,094
遞延稅項負債	46	—	624
		253,749	263,718
權益及非流動負債總額		1,341,905	1,264,271

陳志聰
集團執行董事

Stephan Horst Pudwill
集團執行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制 性應 佔權益	
	股本 千美元	股份溢價 千美元	資本 贖回儲備 千美元	可換股債券 股本儲備 千美元	匯兌儲備 千美元	僱員股份 補償儲備 千美元	界定福利 責任重新 計量儲備 千美元	對沖儲備 千美元	保留溢利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應佔 附屬公司 資產淨值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原本呈列)	20,598	459,866	56	8,833	(8,701)	7,451	—	—	626,656	1,114,759	14,948	1,129,707
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附註2)	—	—	—	—	—	—	15,024	—	(15,024)	—	—	—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20,598	459,866	56	8,833	(8,701)	7,451	15,024	—	611,632	1,114,759	14,948	1,129,707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152,009	152,009	106	152,115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責任	—	—	—	—	—	—	(1,183)	—	—	(1,183)	—	(1,183)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	—	—	—	5,588	—	—	—	—	5,588	55	5,643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	—	—	—	5,588	—	(1,183)	—	—	4,405	55	4,460
本年度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	5,588	—	(1,183)	—	152,009	156,414	161	156,575
行使認股權按溢價發行股份	6	506	—	—	—	(91)	—	—	—	421	—	421
回購股份	(71)	—	71	—	—	—	—	—	(3,817)	(3,817)	—	(3,817)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	—	—	—	—	1,053	—	—	—	1,053	—	1,053
已失效認股權	—	—	—	—	—	(1,805)	—	—	1,805	—	—	—
末期股息—二零一零年	—	—	—	—	—	—	—	—	(12,907)	(12,907)	—	(12,907)
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	—	—	—	—	—	—	—	—	(10,347)	(10,347)	(6,557)	(16,904)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20,533	460,372	127	8,833	(3,113)	6,608	13,841	—	738,375	1,245,576	8,552	1,254,128
本年度溢利(虧損)	—	—	—	—	—	—	—	—	200,991	200,991	(884)	200,107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責任	—	—	—	—	—	—	(9,629)	—	—	(9,629)	—	(9,629)
採用對沖會計之外匯遠期合約 之公平值虧損	—	—	—	—	—	—	—	(1,254)	—	(1,254)	—	(1,254)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	—	—	—	4,232	—	—	—	—	4,232	(23)	4,209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	—	—	—	4,232	—	(9,629)	(1,254)	—	(6,651)	(23)	(6,674)
本年度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	—	—	—	4,232	—	(9,629)	(1,254)	200,991	194,340	(907)	193,433
行使認股權按溢價發行股份	107	9,388	—	—	—	(1,772)	—	—	—	7,723	—	7,723
回購股份	(56)	—	56	—	—	—	—	—	(5,653)	(5,653)	—	(5,653)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	—	—	—	—	578	—	—	—	578	—	578
已失效認股權	—	—	—	—	—	(2,201)	—	—	2,201	—	—	—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責任之遞延稅項負債	—	—	—	—	—	—	2,962	—	—	2,962	—	2,962
轉換可換股債券	2,877	143,330	—	(8,833)	—	—	—	—	—	137,374	—	137,374
末期股息—二零一一年	—	—	—	—	—	—	—	—	(18,185)	(18,185)	—	(18,185)
中期股息—二零一二年	—	—	—	—	—	—	—	—	(15,838)	(15,838)	—	(15,838)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461	613,090	183	—	1,119	3,213	7,174	(1,254)	901,891	1,548,877	7,645	1,556,522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經重列)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222,246	161,357
調整：		
無形資產攤銷／撇賬	56,690	49,095
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783	76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3,115	69,897
僱員股份付款	578	1,053
財務成本	45,627	63,093
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3,428	2,992
存貨撇減	15,280	8,259
利息收入	(8,629)	(5,055)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之收益	(1,14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4,392	(4,99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347
利率掉期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101)	2,425
認股權證之公平值虧損	222	330
外匯遠期合約之公平值虧損	4,481	3,314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2,308	2,444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	419,271	355,326
存貨增加	(3,092)	(67,715)
銷售賬款及其他應收賬、訂金及預付款項增加	(24,143)	(64,011)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2,492)	2,827
聯營公司銷售賬款減少(增加)	159	(166)
採購賬款及其他應付賬增加	95,635	132,220
應付票據減少	(3,765)	(12,426)
重組撥備減少	(3,202)	(18,927)
保修撥備減少	(2,709)	(2,802)
應付一家聯營公司採購賬款減少	(4,037)	(106)
退休福利責任增加(減少)	598	(6,853)
經營所得現金	462,223	317,367
已付利息	(44,982)	(56,316)
已付香港利得稅	(7,406)	(4,449)
已付海外稅項	(22,448)	(10,368)
獲退還香港利得稅	6,491	139
獲退還海外稅款	7,092	8,916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淨額	400,970	255,289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經重列)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02,427)	(94,570)
添置無形資產	(84,482)	(66,128)
聯營公司還款	1,635	3,643
已收利息	8,629	5,055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2,0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231	13,053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170,414)	(138,947)
融資活動		
取得新銀行貸款	792,931	351,754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7,723	421
償還銀行貸款	(703,842)	(566,201)
償還定息票據	(30,000)	(5,625)
回購股份	(5,653)	(3,817)
已派股息	(34,023)	(23,254)
向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派股息	—	(6,557)
償還融資租賃之承擔	(1,773)	(3,004)
具追溯權之貼現票據(減少)增加	(86,211)	106,099
信託提貨貸款減少	(2,828)	(20,59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3,676)	(170,774)
現金及現金等額增加(減少)淨額	166,880	(54,432)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額	439,678	490,543
匯率變動之影響	4,003	3,567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額	610,561	439,678
現金及現金等額結餘之分析		
可分為：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617,648	459,650
銀行透支	(7,087)	(19,972)
	610,561	439,6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在香港註冊成立之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荃灣青山道388號中國染廠大廈24樓。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製造與經銷電器及電子產品。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美元。呈報貨幣已於二零一一年由港元改為美元，從而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一致。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本年度採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資產之轉讓；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二零一二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周期性改 進之一部分。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採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對本集團及本公司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業績和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的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僱員福利」

本集團已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之生效日期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前提前採用該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本改變界定福利計劃和計劃資產之會計處理方式，最重大之轉變是與界定福利責任和計劃資產之會計處理方式有關。該修訂規定界定福利責任以及計劃資產之公平值出現轉變時須予以確認，因此取消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過往版本允許之「緩衝區法」。此修訂規定所有精算盈虧須即時透過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以反映計劃之全面價值的盈虧。

此外，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過往版本中使用之計劃資產之利息成本及預期回報由「淨權益」金額代替，該金額乃透過對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淨額乃採用貼現率計算。

除若干例外情況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本須追溯應用。因此，綜合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呈列之比較數字在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本時須予以重列。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本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並無影響。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披露－金融資產之轉讓」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披露－金融資產之轉讓」，該等修訂增加了涉及轉讓金融資產之交易之披露規定，藉以提高金融資產轉讓的風險承擔之透明度。

本集團與多間銀行訂立安排，把若干銷售賬款收取現金流之合約權利轉讓予該等銀行。該等安排乃透過按全面追索基準向銀行作出貼現。特別是倘若銷售賬款於到期時尚未支付，則銀行有權要求本集團支付未結清結餘。由於本集團並無轉讓與該等銷售賬款有關之重大風險及回報，是以會繼續確認應收賬之全部賬面值，並確認該轉讓所收取之現金作為有抵押借款。附註第40.4項已作出相關的披露，以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有關此等應收款項之轉讓。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財務報表之呈列」

(作為二零一二年六月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周期性改進之一部分)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頒佈，題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儘管其生效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要求具追溯性會計政策調整、或作出追溯重列、或重新分類，實體呈列上一個年度期間的期初之財務狀況表(第三份財務狀況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闡明，僅在追溯應用、重列或重新分類對第三份財務狀況表之資料有重大影響時，實體才須呈報第三份財務狀況表，而第三份財務狀況表毋須附帶相關附註。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僱員福利」，其對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資料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本集團並無呈列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之第三份財務狀況表。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上述會計政策之變動對過往年度業績之影響現逐項列示如下：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之概述

	二零一一年 (原本呈列) 千美元	調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經重列) 千美元
行政費用	(404,995)	1,183	(403,812)
本年度溢利	150,932	1,183	152,115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5,643	(1,183)	4,460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156,575	—	156,575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之綜合權益變動表之影響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原本呈列) 千美元	調整 千美元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美元
保留溢利	752,216	(13,841)	738,375
界定福利責任重新計量儲備	—	13,841	13,841
	752,216	—	752,216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對本集團於過往年度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影響如下：

對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影響

	對每股基本 盈利之影響 二零一一年 美仙	對每股攤薄 盈利之影響 二零一一年 美仙
調整前之數字	9.39	9.21
本集團會計政策變動產生之調整：		
— 提早應用與退休福利有關之香港 會計準則第 19 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0.08	0.07
調整後之數字	9.47	9.28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以下已頒佈但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周期性改進(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除外)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披露一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性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聯合安排及於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過渡性指引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本	投資實體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²

¹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進有關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要求。於二零一零年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加入有關金融負債分類、計量以及撤銷確認之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主要規定載述如下：

- 關於金融資產方面，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所有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之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計量隨後按已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算，特別是按業務模式而其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所持有之債務投資，其合約現金流僅為支付尚未償還本金及其利息，一般情況下須在隨後之會計期間結束時按已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在隨後之會計報告期間結束時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股本投資(非持作買賣投資)之其後公平值變動，並只在損益中確認股息收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現要求本集團及本公司持有的可供出售投資按成本減除減值之公平值計量，而非按成本計量。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董事預期日後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會對呈報有關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金額造成影響。然而，本集團未完成詳細檢討前，不大可能對該影響作合理估計。

有關「綜合賬目」、「聯合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有關綜合賬目、聯合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之五項準則組合於二零一一年六月頒佈，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該五項準則之主要規定載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有關處理綜合財務報表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合併—特殊目的實體有關之部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包含控制權之新定義，其中包括三個元素：(a)有權控制投資對象，(b)自參與投資後其營運所得的不定量回報的承擔或權利，及(c)能夠運用其對投資後其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已就複雜情況之處理方法加入詳細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為一項披露準則，適用於在附屬公司、聯合安排、聯營公司及／或未綜合結構實體擁有的權益。一般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披露規定較現行準則更為全面。

二零一二年七月，經已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以闡明首次應用該等五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之若干過渡性指引。

該五項準則連同有關過渡性指引的修訂本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該五項準則可提早應用，但是該五項準則須同一時間全部提早應用。

董事預期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採用該五項準則。董事預期採用該等準則將不會對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確立一項有關公平值計量及公平值計量之披露之指引。該準則界定公平值、確立計量公平值之框架以及有關公平值計量之披露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範圍廣泛，其適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公平值計量及有關公平值計量披露之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惟特定情況除外。整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所載之披露規定較現行準則所規定者更為全面。例如，現時僅規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金融工具之三級公平值等級之量化及定性的披露，將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擴大至涵蓋該範疇內的所有資產及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將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之會計年度生效，並准許提前採用。

董事預期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採用該項新準則或會影響綜合財務報表內所呈報之金額，並可能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內有更全面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引入全面收入表及收益表新術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全面收入表」更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而「收益表」則更名為「損益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仍保留可選擇於一個單一報表內或於兩個獨立而連續之報表內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規定須於其他全面收益部分作出額外披露，把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分為兩類：(a)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b) 日後在符合特定條件時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所產生的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分配。

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日後會計期間採用該等修訂時，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將作出相應修改。

董事預期採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的資料造成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本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詳情見下文所載會計政策)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歷史成本通常按換取貨品所付代價之公平值計算。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實體(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倘本公司有能力監管實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因而從其業務中獲利，則已取得控制權。

於本年度內所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乃由收購生效日及出售生效日(如適用)起列入綜合全面收入表。

如有需要，可就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貫徹一致。

集團內之一切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附屬公司之非控制性權益與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權益分開呈列。

全面收入總額分配予非控制性權益

即使將附屬公司之非控制性權益會出現非控制性權益產生虧損結餘，全面收入及開支總額仍歸屬於本公司股東及非控制性權益(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擁有權之權益變動

倘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擁有權之權益變動並不導致本集團失去該等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該等變動須以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之權益及非控制性權益賬面值會作出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有關權益之變動。經調整之非控制性權益金額與已付或已收取代價之公平值之間的差額直接於權益內確認及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倘本集團失去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其(i)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取消按賬面值確認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任何商譽)及負債，(ii)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取消確認前附屬公司任何非控股權益(包括彼等應佔之其他全面收益之任何組成部份)之賬面值，及(iii)確認所收取代價之公平值及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平值之總額，所產生之差額於損益內確認為本集團應佔之收益或虧損。附屬公司若干資產以重估價值或公平值列賬，而相關累計盈虧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權益累計，則過往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於權益累計之金額按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列賬(即如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載重新歸類為損益或直接轉撥保留盈利)。於失去控制權當日於前附屬公司保留之任何投資之公平值，其後須視作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所使用的初始公平值，或於適用時視作投資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之初始確認成本列賬。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

收購附屬公司使用收購法列賬。業務合併轉之代價乃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乃按於收購日本集團為交換被收購者之控制權而轉移之資產、產生之負債及股本權益之總額計算。相關收購成本一般於產生時在損益確認。

於收購日，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承擔之負債按其於收購日之公平值確認，惟下列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的負債或資產，分別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者以股份付款安排或以本集團股份形式付款安排以取代被收購者股份形式付款安排有關之負債或股本工具，於收購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計量(見下文會計政策)；及
- 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歸類為持作出售資產(或出售組別)者，則按該準則計量。

商譽乃按所支付代價、於被收購者所佔任何非控制性權益額及收購者過往持有之被收購者股本權益之公平值(如有)之總額超逾於收購日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承擔之負債淨額之差額計量。倘經重新評估後，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承擔之負債於收購日之淨額超逾支付代價、於被收購者之任何非控制性權益額及收購者過往持有之被收購者權益之公平值(如有)之總額，則差額即時於損益確認為優惠收購收益。

現時為權益擁有者且持有人可於清盤時就此按比例獲得實體淨資產之非控制性權益，可按公平值或被收購者之可識別淨資產已確認金額之按比例應佔部份初始計量，逐項交易選擇計量基準。其他類別之非控制性權益乃按其公平值或(倘適用)其他準則所載之基準計量。

本集團於業務合併中轉讓之代價包括來自或然代價安排之資產或負債，而或然代價則按其收購日公平值計量，並被視作於業務合併中支付代價的一部份。合資格作計量期調整之或然代價公平值變動會作回溯調整，商譽亦會作出相應調整。計量期調整為「計量期」(自收購日期起計不得超逾一年)內所得其他資料產生的調整，這些資料與截至收購日存在的事實及狀況相關。

往後就不被視作計量期調整的或然代價公平值變動之會計處理方式，取決於或然代價的分類方式。歸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不再於往後之報表重新計量，而其往後之結算則於權益內列賬。歸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於適用時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於往後之報表重新計量，相應盈虧則於損益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續)

於業務合併分階段完成時，本集團過往持有被收購者之股本權益會於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按公平值重新計量，而由此產生的盈虧(如有)則於損益確認。於收購日前，來自被收購者權益的金額而過往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須重新歸類為溢利或虧損，猶如出售權益適宜採用該處理方式。

倘業務合併之初始會計處理於合併進行之報告期末仍未完成，則本集團會申報仍未完成之項目會計處理的暫定金額。有關暫定金額會於計量期予以調整(見上文)，或確認額外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截至收購日存在與事實及狀況有關的新資料，猶如倘一早已知悉該等事實或狀況，將對截至該日已確認之金額造成影響。

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分開呈列。

就減值檢測而言，商譽須分配予預期會受惠於合併協同效益之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會按年及倘有跡象顯示有關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更頻密測檢。就報告期內進行收購所產生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會於該報告期結束前進行減值檢測。

當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時，減值虧損會首先分配至減少該單位獲分配之任何商譽賬面值，繼而以該單位內各資產之賬面值為基準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內其他資產。任何商譽減值虧損直接於綜合全面收入表確認損益。商譽減值虧損不會於以後期間回撥。

於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時，在釐定其出售溢利或虧損時須計入應佔之商譽金額。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扣除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後列於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附屬公司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本公司賬目。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聯營公司指投資者對其發揮重大影響力之實體，而該實體既不是附屬公司，亦不是於合資企業的權益。重大影響力即有權參與所投資公司之財務與營運決策，但對該等政策並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聯營公司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按權益會計法計入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初始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成本確認，並隨後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入。倘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或虧損相等於或超出其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實際組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投資淨額之部份之任何長期權益)，則本集團終止確認其應佔之進一步虧損。本集團只會在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公司支付款項之情況下，方會確認額外虧損。

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值淨額超逾收購成本，於收購日確認為商譽，並計入投資賬面值。

本集團所佔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值淨額超逾收購成本，經重新評估後即時計入損益。

已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以確定是否必須確認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有關之任何減值虧損。於必要時，投資的賬面值全額(包括商譽)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為一項獨立資產之賬面值與其可收回金額(可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作一比對，以進行減值測檢。已確認之任何減值虧損構成投資賬面值之一部分。該減值虧損之任何撥回乃於投資可回收金額幅度隨後增加時，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予以確認。

於出售一家聯營公司(本集團因此失去對該聯營公司之重大影響力)後，任何保留投資乃按該日之公平值計量，而該公平值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初始確認為金融資產時被視為其公平值。釐定出售聯營公司之溢利或虧損時已考慮保留權益應佔聯營公司過往賬面值及其公平值之差額。此外，本集團將與該聯營公司有關及過往於其他全面收入列賬之所有金額的列賬基準如同聯營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因此，倘過往該聯營公司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盈虧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歸類至損益，而本集團將於其失去對該聯營公司之重大影響力時，須將盈虧自權益重新歸類至損益(作為一項重新歸類調整)。

倘集團內的實體與本集團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溢利與虧損按本集團於有關聯營公司所佔之權益幅度沖銷。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扣除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後列於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應佔聯營公司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本公司賬目。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

收購個別無形資產

收購個別及具有特定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具有特定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攤銷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則按前瞻基準入賬。另外，獨立收購之無特定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請參閱下文有關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當預計使用或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剔除。剔除無形資產時產生之盈虧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計量，並於該資產剔除之期間在損益確認。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

業務合併中所收購之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並初始按收購日之公平值計量，有關無形資產之成本乃於收購日之公平值。

於初始確認後，有特定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有特定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彼等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予以攤銷。

另外，無特定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請參閱下文有關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研發支出

研究工作之支出乃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因開發(或來自內部項目某開發階段)而於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僅會於下列全部各項均已證實時確認：

- 在技術上完成無形資產屬可行，並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有意完成無形資產並使用或出售；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如何以無形資產產生未來潛在經濟利益；
- 有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開發並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及
- 有能力可靠地計量開發期內無形資產之支出。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續)

研發支出(續)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初始確認之金額為該等無形資產首次符合確認標準當日起產生之支出，倘無法確認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則開發支出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內扣除。

於初始確認後，內部產生無形資產與個別購入無形資產之列賬基準相同，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計量。

租約

凡租約條款實質上將資產擁有權附帶之一切風險及回報撥歸予承租人之租約，均列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約歸類為經營租約。

本集團及本公司作為承租人

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按其於租約開始時之公平值或按最低租賃款項之現值兩者之較低者確認為本集團及本公司之資產。欠該出租人之相應負債列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作為融資租賃之承擔。

租約付款按比例分攤為融資費用及扣減租約承擔，從而讓該等負債應付餘額以固定息率計算。融資費用即時於損益確認，除非直接計入合資格資產內，在該情況下融資費用依據本集團之借貸成本政策(見下文會計政策)作資本化。

經營租約付款按有關租賃年期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惟倘另有系統化基準更能代表出租資產經濟利益損耗之時間線除外。

倘訂立經營租賃可以獲得租賃優惠，該等優惠作為負債確認。優惠整體利益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確認為租金開支扣減，惟倘另有系統化基準更能代表出租資產經濟利益損耗之時間線除外。

租賃土地及樓宇

倘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部份，本集團及本公司將分開考慮各部份之分類，將其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考慮基礎為資產擁有權附帶之一切風險及回報是否大部份撥歸予本集團或本公司，除非兩個部份明確地屬於經營租約，則整個租約分類為經營租約。具體而言，最低租賃款項(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項)乃按租約訂立時租約之土地及樓宇部份租賃權益之相關公平值，按比例分配予土地及樓宇部份之間。

倘能可靠地分配租賃款項，租賃土地權益以經營租賃方式入賬，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租賃款項」，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攤銷。倘租金無法可靠地劃分為土地及樓宇兩部份，除非清楚顯示兩部份均為經營租賃，在此情況下，整項租約當作經營租賃處理；否則，整項租約一般當作融資租賃處理，並入賬列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生產、或供應產品或服務、或行政用途之樓宇(在建工程除外)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成本扣除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永久業權土地及在建工程除外)之折舊乃其成本扣除估計剩餘殘值，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殘值及界定之折舊方法，會連同前述之任何預計變動之影響，於各報告期末予以檢討。

在建工程包括興建中作為生產或作為自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按成本扣除任何確定減值虧損後列賬。成本包括按照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已資本化之專業費用。在建工程於竣工並可作其預定用途時會適當歸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此等資產與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採用相同之基準，於資產準備作預定用途時開始計算折舊。

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的折舊乃按與自置資產基準相同之預計可使用年期或租約年期兩者中之較短者計算。然而，倘無法合理確定將於租約年期結束前獲得所有權，則資產會隨著租約年期及可使用年期之較短者而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當預期不能藉持續使用該項資產而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確認剔除。剔除確認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該項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計入該資產被剔除的期間之損益。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商譽除外，見上文商譽之會計政策)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及本公司審閱其資產之賬面值，以斷定該等資產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虧損跡象。倘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則估計資產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之幅度(如有)。倘若不能估算單一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可估算其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於可識別合理和一貫分配基準之情況下，企業資產亦會被分配到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或會被分配到可合理地及按一貫分配基準而識別之最小之現金產生單位中。

無特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於每當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比對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使用稅前貼現率折現至其貼現值，該貼現率反映目前市場對資金時間值之評估以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經調整)之資產之獨有風險。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估計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將下調至其可收回金額水平，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回撥，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將可增加至經調整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水平，惟所增加賬面值不得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年度猶如並無確認減值虧損之賬面值。減值虧損之撥回會即時確認為收入。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

倘集團實體成為金融工具合約訂約方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計量按公平值計算。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於損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如適用)之公平值時予以加入或扣除。按公平值於損益內列賬購置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即時計入損益列賬。

金融資產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可歸類為下述三項之其中任何一項，包括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乃由金融資產之性質及目的所釐定並於初始確認時予以釐定。所有日常買賣之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及剔除確認。日常買賣指須根據市場規則或慣例訂立之時間內交收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乃按金融資產之預計年期或(倘適用)初始確認賬面淨值之較短期間精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所支付或收取構成實際利率的組成部份之所有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之比率。

利息收入按債務工具之實際利率基準確認，惟歸類於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除外，其利息收入計入淨盈虧。

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之資產。

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乃歸類為持有以作買賣：

- 所購入的金融資產主要用於在不久將來出售；或
- 屬於本集團整體管理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份，且有近期出售以賺取短期利潤的確切模式；或
- 屬於衍生工具，惟指定及具有有效對沖作用的工具除外。

按公平值於損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值計算，而重新計量產生之公平值變動乃於產生期間直接於損益確認。於損益內確認之淨盈虧包括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無活躍市場報價而附帶固定或可自行決定付款額之非衍生性質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銷售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應收聯營公司之款項、應收票據、應收聯營公司銷售賬款、貸款予附屬公司、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銀行結餘、銀行存款及現金)採用實際利率法攤銷成本，減除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後列賬(請參閱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非衍生工具，乃指定為或並未歸類為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並無活躍市場報價且其公平值未能可靠計算之可供出售權益投資，於各報告期末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請參閱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除外)於各報告期末就出現之減值跡象進行評估。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影響金融資產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則金融資產出現減值。

就其他所有金融資產而言，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

- 發行人或對約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未能繳付或延遲償還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財務重組。

此外，就若干類別之金融資產(如銷售賬款及應收聯營公司銷售賬款)而言，不會單獨作出減值評估之資產但會於其後匯集並作減值評估。應收賬款組合出現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及本公司過往收款紀錄、組合內超逾六十日至一百二十日平均信貸期之還款數目上升，或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出現與應收賬款違約相關之明顯變動。

就按已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已確認之減值虧損金額為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之原實際利率貼現之估算日後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

就按成本計值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之金額以資產之賬面值與估算未來現金流量之貼現值(以類似金融資產之當前市場回報率折現)間之差額計算。該等減值虧損不會於以後期間回撥。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與所有金融資產有關之減值虧損會直接於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中作出扣減，惟銷售賬款及應收聯營公司之銷售賬款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撥備作出扣減，撥備賬內之賬面值變動會於損益賬中確認。當銷售賬款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將於撥備賬內撇銷。倘其後收回之前已撇賬的款項，將撥回損益賬內。

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被釐定為已減值，其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乃於作出減值期內重新分類至損益賬。

就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金額如於其後期間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賬予以撥回，惟該資產減值後回撥不得超過猶如未確認減值時之已攤銷成本。

可供出售之權益投資之減值虧損將不會於其後期間在損益賬撥回。減值虧損後公平值的任何增加將直接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金融負債及權益

集團實體發行之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合同安排之內容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乃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資產扣減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同。本集團及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按已收取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回購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於權益中確認及直接扣減。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產生的溢利或虧損不會於損益確認。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乃按金融負債之預計年期或(倘適用)初始確認賬面淨值之較短期間精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付款的比率(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之一切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可換股債券

本集團及本公司所發行包含負債及轉換權部份之可換股債券於初始確認時獲獨立分類為相關負債及可換股權部份。轉換權由固定金額之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交付並轉換為本公司固定數目之權益工具，分類為權益工具。嵌入式金融工具包括可提早贖回之換股權，因接近負債部份，並不作獨立處理。

於初始確認時，負債部份之公平值按類似非可換股債務之現行市場利率釐定。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總額與負債部分指定之公平值(代表持有人兌換債券為權益之換股權)之間的差額計入權益(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

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份於其後期間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權益部份指可兌換負債部份為本公司普通股之選擇權，將保留於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直至嵌入式換股權獲行使為止(當行使時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所列之結餘將轉移至股份溢價)。倘該項換股權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所示結餘將撥回保留溢利。換股權獲轉換或屆滿時，相關盈虧不會於損益賬確認。

與發行可換股債券相關之交易成本按所得款項總額之比例分配至負債及權益部份。權益部份相關之交易成本直接於權益扣除。負債部份相關之交易成本計入負債部份之賬面值，並利用實際利率法於可換股債券期間攤銷。

就可換股債券提早贖回，該提早贖回作價將按可換股債券原先發行時之相同分配基準分配至負債部份及權益部份。負債部份之公平值及賬面值之差額將在損益賬確認。提早贖回代價及負債部份之公平值之差額將計入權益(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及將撥回保留溢利。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無抵押借貸、採購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應付票據、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採購賬款、具追溯權之貼現票據、銀行透支及應付附屬公司款項)於以後期間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算。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

衍生工具初始按衍生工具合約訂立日期之公平值確認，其後於報告期末重新計量其公平值。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除非此衍生工具被指定且為有效對沖工具，在此情況下，於損益確認之時間將取決於對沖關係的性質。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對沖會計法

本集團指定若干衍生工具作為對沖很可能發生的預期交易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對沖)。

於對沖關係之初始，本集團記錄對沖工具和被對沖項目的關係，以及進行各類對沖交易之風險管理目標及其策略。此外，本集團於對沖初始時及往後持續地記錄用於對沖關係之對沖工具是否能高度有效地抵銷被對沖項目的公允值或現金流量變動。

現金流量對沖

指定及符合資格作現金流量對沖之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之有效部分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及於對沖儲備中累計，其非有效部分之盈虧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指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按債務工具之原有或經修改條款於到期時付款，而發行人須向持有人作出特定付款以補償其損失之合約。本集團及本公司發行及無指定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財務擔保合約初始按其公平值減應佔發行財務擔保合約之直接交易成本確認。於初始確認後，本集團按(i)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釐定之合約責任金額；及(ii)初始確認之金額減根據收益確認政策確認之累計攤銷(如適用)計量財務擔保合約，以較高者為準。

剔除確認

當本集團及本公司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及該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另一實體時，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並未轉讓亦未保留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讓資產，則本集團確認其於資產的保留權益及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並確認已收款項為有抵押借款。

終止確認全部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並於股本權益累計之總和之間差額，將於損益中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剔除確認(續)

除全面終止確認外，於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本集團會將金融資產的過往賬面值，根據於其繼續確認的部分及不再確認的部分於轉讓日期的相對公平值在兩者間作出分配，而不再確認部分獲分配的賬面值與不再確認部分所收取代價及已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獲分配的任何累計收益或虧損的總和間的差額，乃於損益內確認。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按繼續確認之部分及不再確認的部分的相對公平值在兩者間作出分配。

當有關合約所訂明債務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金融負債將會剔除。所剔除金融負債賬面值與所付代價間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撥備

當本集團及本公司因過往事件承擔現有債務，且本集團及本公司可能須償付該項承擔時，並可作出可靠估計，便會確認撥備。撥備按所作最佳估計於報告期末用作償還目前承擔之代價計算，並考慮其相關之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當使用預計結算目前承擔之現金流量計算撥備時，其賬面金額為該等現金流量之貼現值(倘金額之時間值影響為重大時)。

保修撥備於產品售出時按過往維修及更換程況的數據所得，以確認估計成本。

倘本集團持有詳細正式計劃及向受影響人士提出計劃並將會引致彼等的合理期望(即向受影響人士開始實施該計劃或公佈其主要內容時)其當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重組撥備。

就有關僱員終止福利的撥備，本集團於一名或一群僱員的正常退休日期前終止僱用，或在鼓勵自願離職而提供終止福利時予以確認負債及開支。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採用先入先出法計算。可變現淨值乃估計存貨售價減完成銷售的所有估計成本及達成銷售交易的必要成本。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

營業額乃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日常業務向外界客戶出售貨品經扣除退貨及折扣後之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以及加佣金收入及特許使用權收入。

當出售之貨品已付運及擁有權已轉移時，貨品銷售之營業額始獲確認。

佣金收入於服務提供時確認。

特許使用權收入乃按照相關協議之內容按時間比例確認。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於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計量時確認。利息收入於參考未償還本金額並按適用實際利率以時間基準預提。適用實際利率乃財務資產預計年期的估計日後收取之現金款項貼現相對於該項資產之初始賬面淨值。

投資所得之股息收入是以股東可收取股息之權利時予以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乃為現行應繳稅項與遞延稅項之總額。

現行應繳稅項根據本年度之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全面收入表內呈報之除稅前溢利兩者之間的差額乃源於其並無計入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扣減收支項目，亦無計入毋須課稅或不獲扣減之項目所致。本集團及本公司即期稅項負債乃採用報告期末頒佈或實際上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為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間確認之暫時差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按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按所有扣減暫時差額以可用作抵銷可能產生應課稅溢利(以此為限)予以確認。倘若暫時差額乃基於開始確認商譽或因一項不影響稅務溢利或會計溢利之交易(業務合併除外)而開始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所引致，則有關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投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有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惟本集團能控制暫時性差額撥回及暫時性差額在可預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則除外。有關該等投資及權益之可扣減暫時差額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之確認，僅於可能將會足夠應課稅溢利抵銷暫時差額而利用其得益，並預計將於可預見將來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會於報告期末予以檢討，並在不可能再有充足應課稅溢利之情況下，遞減至可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抵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之稅率(按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上已生效之稅率(及稅法))計算。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計量反映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報告期末所預期對收回或抵償其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方式所產生之稅務結果。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相關項目時除外(於該情況下，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及遞延稅項乃於損益中確認，除非該等稅項與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之項目有關，在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就因對業務合併進行初始會計處理而產生之即期或遞延稅項而言，稅務影響乃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內。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均按交易日之適用匯率以各自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地區之貨幣)記賬。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列賬之貨幣項目均按該日之匯率重新換算。非貨幣項目乃按外幣過往成本計量，毋須重新換算。

於結算及再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其產生期間內於損益中確認，惟構成本公司於海外業務淨投資之貨幣項目而產生之匯兌差額除外，在該情況下，有關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於權益內存儲，並將於出售海外業務時自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於各報告期末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美元)，而其收入與開支乃按該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乃確認為其他全面收入並存儲於權益內的匯兌儲備(如有，則歸屬非控股權益)。

於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之全部權益，或涉及失去對一間具有海外業務的附屬公司之控制權之出售，或涉及失去對一間具有海外業務的聯營公司之重大影響力之出售)時，就本公司股東應佔該業務而於權益內累計之所有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此外，有關部分出售附屬公司但並未導致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對應不再受控制的權益部份之累計匯兌差額轉至非控股性權益，並不於損益內確認。就所有其他部分出售(即部分出售聯營公司但不引致本集團失去重大影響力)而言，則按比例分佔之累計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於收購海外業務時產生之有關所收購可予識別資產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乃視為該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於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換算。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乃於匯兌儲備內確認。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於收購海外業務時產生之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商譽及公平值調整乃視為該收購者之非貨幣外幣項目處理，並按收購當日之適用過往匯率呈報。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借貸成本

因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需於一段長時間方能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出售者)而直接產生的借貸成本，加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資產已大致準備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有待用於合資格資產開支之特定借貸，其臨時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於合資格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內於損益確認。

按權益結算以股份付款之交易

就所獲服務公平值乃按認股權授出日期釐定之公平值，於歸屬期間以直線法列賬作開支，權益(僱員股份補償儲備)相應增加。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及本公司修正其對預期最終歸屬之認股權數目之估計。修正對於歸屬期間之原先估計之影響，引致累計開支改變以反映修正估計，並在損益表確認，且在僱員股份補償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認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僱員股份補償儲備中確認之金額將轉移至股份溢價。當認股權遭沒收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則先前於僱員股份補償儲備中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保留盈利。

退休福利計劃

對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之供款於僱員已提供服務並對供款有享有權時列為支出。

就界定福利計劃而言，提供福利成本按預算單位信貸法釐定，並於各報告期末進行精算估值。所有界定福利計劃的精算盈虧於其產生期間立即確認為其他全面收入。過往服務成本(包括未歸屬的福利)立即於損益確認。利息淨額通過對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淨額採用貼現利率而計算。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退休福利責任乃本集團之界定福利計劃的實際虧絀或盈餘。任何以此計算方法得出的盈餘，均限於福利計劃之任何以退款形式可動用經濟福利現值或計劃之日後供款之扣減。

政府補助金

政府補助金於可合理確定本集團將遵守補助金附帶之條件及收取補助金時方予確認。政府補助金於本集團確認補助金擬補償之相關成本為開支的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

4. 會計估計的主要來源

在採用附註3所述之本集團及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過程中，本公司董事須就無法即時從其他途徑獲取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視為相關之因素而作出。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差異。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按持續基準進行檢討。如修訂該等會計估計只影響修訂期間，則該等估計在該期間確認，如有關修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則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主要假設涉及將來，其他估計也存在不確定性，可能引致期末之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在此等風險下於下年度作重大調整，現列出如下。

商譽及無特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之估計減值

釐定商譽及無特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是否出現減值須估計獲分配商譽及無特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使用價值計算要求本集團估計預期產生自現金產生單位之日後現金流量及採用合適之折現率以計算貼現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及無特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之賬面值分別為約531,160,000美元(二零一一年：530,856,000美元)及約177,555,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77,555,000美元)。可收回金額計算方法之詳情見附註20。

遞延開發費用之可使用年期及估計減值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遞延開發費用之賬面值分別為182,571,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62,332,000美元)及5,909,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4,708,000美元)。預計可使用年期影響每年度攤銷水平。預計可使用年期反映期內董事透過使用資產收取的未來經濟利益之最佳估計。管理層考慮到項目預期所得收益及項目預期產生之日後現金流量，以及相關項目進展，以確定遞延開發費用是否有減值。倘所產生實際收益和日後現金流量少於預期，重大的減值可能發生。管理層有信心資產賬面值將悉數取回。管理層將密切注視此情況，倘日後市場情況顯示須作出適當調整，會於日後期間作出有關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用年期及減值評估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分別為384,154,000美元(二零一一年：360,082,000美元)及2,122,000美元(二零一一年：3,774,000美元)。估計可用年期會對每年度折舊開支水平造成影響。本集團及本公司用作生產之物業、機器及設備之估計可用年期，即董事估計本集團及本公司計劃使用本集團及本公司物業、機器及設備以獲取未來經濟利益之時間。物業、廠房及設備會以特定資產或同類資產組別(如適用)基準作可能減值評估。管理層須於此過程中評估各資產或資產組別所產生日後現金流量。倘此評估過程顯示出現減值，則這等資產之賬面值會撇減至可收回金額，而撇減金額會自經營業績內扣除。

4. 會計估計的主要來源(續)

所得稅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稅項資產之內有關未動用稅項虧損之約53,704,000美元(二零一一年：57,095,000美元)及有關僱員相關撥備之約25,242,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1,257,000美元)已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之可變現情況主要取決於日後有足夠之應課稅溢利或應課稅暫時差額以供動用。倘所產生的實際未來應課稅溢利少於預期，遞延稅項資產或會出現重大撇銷。倘出現撇銷，將於該撇銷期間於損益確認。於年內，有關未動用稅項虧損之遞延稅項資產約10,109,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5,850,000美元)已經使用。

應收聯營公司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賬款之估計減值

當存在減值虧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及本公司將考慮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減值虧損金額會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計尚未產生之未來信貸虧損)按該財務資產之原實際利率(即按初步確認計算之實際利率)貼現所計算現值之差額計算。倘未來現金流量之實際金額低於預期，或會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及銷售賬款／應收聯營公司之賬面金額為755,337,000美元(扣除呆賬撥備13,987,000美元)(二零一一年：728,781,000美元(扣除呆賬撥備14,680,000美元))及24,441,000美元(扣除呆賬撥備：無)(二零一一年：29,625,000美元(扣除呆賬撥備：無))。

5. 分部資料

向本公司執行董事(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資料乃針對出售之貨品類別作出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

主要銷售貨物類別為「電動工具」及「地板護理及器具」。因此，本集團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經營分部如下：

1. 電動工具—出售電動工具、電動工具配件、戶外園藝工具及戶外園藝工具配件，主要客戶是消費者、貿易分銷商、專業人士及工業用戶。該業務分部之產品以MILWAUKEE®、AEG®、RYOBI®及HOMELITE®品牌營銷，此外尚有部份產品通過OEM客戶出售。
2. 地板護理及器具—以HOOVER®、DIRT DEVIL®及VAX®品牌出售地板護理產品及地板護理配件，此外尚有部份產品通過OEM客戶出售。

有關上述分部之資料呈報如下。

5. 分部資料(續)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

下列是本集團於回顧年度按可申報及經營分部營業額及業績之分析：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動工具 千美元	地板護理 及器具 千美元	對銷 千美元	綜合 千美元
分部營業額				
對外銷售	2,864,586	987,832	—	3,852,418
分部間銷售	13,977	854	(14,831)	—
分部營業額合計	2,878,563	988,686	(14,831)	3,852,418
分部間銷售按現行市場價格計算。				
業績				
未扣除財務成本之分部業績	228,783	39,090	—	267,873
財務成本				(45,627)
除稅前溢利				222,246
稅項支出				(22,139)
本年度溢利				200,107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附註3所述之會計政策一致。分部溢利即各分部未計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及財務成本前賺取之溢利，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向本集團執行董事作報告之基準。

本集團分配認股權證、利率掉期及外匯遠期合約公平值變動以及銀行存款賺取利息至分部業績，而相關認股權證、利率掉期、外匯遠期合約以及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則不會分配至分部資產。

5.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電動工具 千美元	地板護理 及器具 千美元	綜合 千美元
資產			
分部資產	2,259,844	597,730	2,857,574
未分配資產			
於聯營公司應佔權益			17,724
遞延稅項資產			73,892
外匯遠期合約			5,706
可退回稅項			8,534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617,648
綜合資產總值			3,581,078
負債			
分部負債	(1,008,220)	(311,420)	(1,319,640)
未分配負債			
應繳稅項			(18,698)
銀行透支			(7,087)
融資租賃之承擔			(5,225)
利率掉期			(4,667)
外匯遠期合約			(7,030)
無抵押借款			(646,532)
遞延稅項負債			(15,677)
綜合負債總額			(2,024,556)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資源分配：

- 所有資產分配至經營分部，惟聯營公司應佔權益、遞延稅項資產、外匯遠期合約、認股權證、可退回稅項及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除外；及
- 所有負債分配至經營分部，惟應繳稅項、銀行透支、融資租賃之承擔、利率掉期、外匯遠期合約、無抵押借款(信託收據貸款)、遞延稅項負債及可換股債券除外。

5.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計入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計量之金額：

	電動工具 千美元	地板護理 及器具 千美元	綜合 千美元
增添非流動資產(附註)	135,982	51,464	187,44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428)	(964)	(4,392)
存貨撇減	12,354	2,926	15,280
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1,773	1,655	3,428
折舊及攤銷	89,971	39,115	129,086

附註：非流動資產並不包括金融工具、遞延稅項資產及於聯營公司應佔權益。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動工具 千美元	地板護理 及器具 千美元	對銷 千美元	綜合 千美元
分部營業額				
對外銷售	2,662,739	1,004,319	—	3,667,058
分部間銷售	18,314	4,389	(22,703)	—
分部營業額合計	2,681,053	1,008,708	(22,703)	3,667,058

分部間銷售按現行市場價格計算。

業績

未扣除財務成本及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之分部業績(經重列)	188,293	36,504	—	224,797
財務成本				(63,09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47)
除稅前溢利(經重列)				161,357
稅項支出				(9,242)
本年度溢利(經重列)				152,115

5.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電動工具 千美元	地板護理 及器具 千美元	綜合 千美元
資產			
分部資產	2,175,535	619,405	2,794,940
未分配資產			
於聯營公司應佔權益			20,165
遞延稅項資產			73,633
外匯遠期合約			8,645
認股權證			222
可退回稅項			12,361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459,650
綜合資產總值			3,369,616
負債			
分部負債	(995,537)	(324,557)	(1,320,094)
未分配負債			
應繳稅項			(10,937)
銀行透支			(19,972)
融資租賃之承擔			(6,485)
利率掉期			(4,768)
外匯遠期合約			(4,234)
無抵押借款			(587,024)
遞延稅項負債			(27,973)
可換股債券			(134,001)
綜合負債總額			(2,115,488)

5.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計入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計量之金額：

	電動工具 千美元	地板護理 及器具 千美元	綜合 千美元
增添非流動資產(附註)	115,532	46,037	161,56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4,991	(1)	4,990
存貨撇減	4,346	3,913	8,259
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1,776	1,216	2,992
折舊及攤銷	79,694	40,052	119,746

附註：非流動資產並不包括金融工具、遞延稅項資產及於聯營公司應佔權益。

主要產品營業額

下列乃本集團主要產品營業額之分析：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電動工具	2,864,586	2,662,739
地板護理及器具	987,832	1,004,319
總額	3,852,418	3,667,058

5. 分部資料(續)

地域分類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按地域(根據客戶所在地區釐定)劃分之本集團銷售予外界客戶之營業額及按地域(根據集團公司擁有資產所在地區釐訂)劃分之非流動資產：

	外界客戶之營業額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北美洲	2,806,909	2,648,233	775,165	756,744
歐洲	767,967	763,501	87,962	88,267
其他國家	277,542	255,324	487,387	453,634
總額	3,852,418	3,667,058	1,350,514	1,298,645

* 非流動資產亦不包括金融工具，遞延稅項資產及於聯營公司應佔權益。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客戶貢獻之營業額為1,459,450,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384,093,000美元)，其中1,425,259,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345,788,000美元)屬電動工具分部，而34,191,000美元(二零一一年：38,305,000美元)屬地板護理及器具分部。此外，並無其他客戶佔總營業額超逾10%。

6. 營業額

營業額乃本集團於本年度內向外界客戶出售貨品，經扣除退貨及折扣後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之公平值，以及佣金及特許使用權收入，其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銷售貨品	3,843,411	3,648,244
佣金及特許使用權收入	9,007	18,814
	3,852,418	3,667,058

7. 其他收入

二零一二年之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出售一家聯營公司收益、出售廢料收益、客戶及供應商之索賠及償還。

二零一一年之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出售廢料收益、客戶及供應商之索賠及償還。

8.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指銀行存款賺取之利息。

9. 財務成本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利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款及透支	28,973	27,535
融資租約之承擔	449	585
定息票據	10,867	16,257
可換股債券實際利息開支	5,338	19,059
總借貸成本	45,627	63,436
減：資本化金額	—	(343)
	45,627	63,093

10. 稅項支出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440)	(1,275)
於往年度撥備不足	(305)	(1,440)
	(745)	(2,715)
海外稅項	(14,059)	(14,876)
於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3,117)	8,753
	(27,176)	(6,123)
遞延稅項(附註第46項)：		
本年度	5,782	(404)
	(22,139)	(9,242)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之稅率計算。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本年度之稅項支出對賬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經重列)	二零一一年 %
除稅前溢利	222,246		161,704	
按香港利得稅率計算之稅項	(36,671)	16.5%	(26,681)	16.5%
其他司法權區營運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36,564	(16.4%)	36,301	(22.5%)
稅務上不可扣減開支之稅項影響	(5,474)	2.5%	(9,529)	5.9%
稅務上毋須課稅收入之稅項影響	7,994	(3.6%)	9,876	(6.1%)
未確認稅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9,781)	4.4%	(27,685)	17.1%
確認以往未確認暫時差額	—	0%	983	(0.6%)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3,422)	6.0%	7,313	(4.5%)
其他	(1,349)	0.6%	180	(0.1%)
本年度稅項支出	(22,139)	10.0%	(9,242)	5.7%

遞延稅項詳情載於附註第46項。

11. 本年度溢利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本年度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無形資產攤銷	55,188	49,084
核數師酬金	3,027	3,369
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783	765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2,308	2,444
外匯遠期合約之公平值虧損	4,481	3,314
利率掉期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101)	2,425
認股權證之公平值虧損	222	330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2,563,176	2,473,40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攤銷		
自置資產	71,474	66,977
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	1,641	2,920
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3,428	2,992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1,14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4,392	(4,990)
匯兌虧損淨額	3,360	672
已確認經營租約支出：		
物業	26,700	24,959
汽車	13,589	12,343
廠房設備及機器	4,700	4,191
其他資產	2,516	3,931
無條件政府補助金	(43)	(252)
無形資產撇銷	1,502	11
存貨撇銷	15,280	8,259
員工成本		
董事酬金		
袍金	216	176
其他酬金	18,558	18,786
	18,774	18,962
其他員工成本	433,127	398,418
退休金計劃供款(董事酬金內已包括者除外)		
界定供款計劃	4,733	3,282
界定福利計劃(附註第45項)	4,142	5,051
	460,776	425,713

上列所述之員工成本並未包括與研發活動有關之金額77,584,000美元(二零一一年：67,434,000美元)。

12. 董事酬金

已付予或應付予十一名(二零一一年：十一名)董事之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其他酬金					酬金總額 千美元
	袍金 千美元	基本薪金 及津貼 千美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美元	已付花紅 千美元	股份付款 千美元	
Horst Julius Pudwill 先生	—	1,557	2	2,941	108	4,608
Joseph Galli Jr 先生	—	1,200	2	9,298	—	10,500
陳建華先生	—	660	2	466	—	1,128
陳志聰先生	—	660	2	500	—	1,162
Stephan Horst Pudwill 先生	—	316	2	245	125	688
鍾志平教授 銅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36	6	—	—	—	42
Joel Arthur Schleicher 先生	36	38	—	—	59	133
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 先生 OBE	36	21	—	—	59	116
Manfred Kuhlmann 先生	36	45	—	—	54	135
Peter David Sullivan 先生	36	48	—	—	59	143
張定球先生	36	24	—	—	59	119
總額	216	4,575	10	13,450	523	18,774

12. 董事酬金 (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其他酬金					酬金總額 千美元
	袍金 千美元	基本薪金 及津貼 千美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美元	已付花紅 千美元	股份付款 千美元	
Horst Julius Pudwill 先生	—	1,557	2	2,051	141	3,751
Joseph Galli Jr 先生	—	1,200	2	7,900	42	9,144
陳建華先生	—	634	2	226	42	904
陳志聰先生	—	633	2	235	42	912
Stephan Horst Pudwill 先生	—	296	2	88	42	428
鍾志平教授 銅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16	661	1	2,558 (附註)	25	3,261
張定球先生	32	22	—	—	46	100
Joel Arthur Schleicher 先生	32	38	—	—	46	116
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 先生 OBE	32	25	—	—	46	103
Manfred Kuhlmann 先生	32	42	—	—	46	120
Peter David Sullivan 先生	32	45	—	—	46	123
總額	176	5,153	11	13,058	564	18,962

附註：以上金額包括一項退休酬金。

花紅乃根據本集團之表現支付。

13. 僱員酬金

本集團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其中三位(二零一一年：三位)為本公司之董事，彼等之酬金載於上文附註第 12 項。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餘兩位(二零一一年：兩位)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基本薪金及津貼	1,056	982
退休金計劃供款	80	64
已付花紅	1,323	909
其他福利	14	842
股份付款	11	57
	2,484	2,854

13. 僱員酬金(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兩位(二零一一年：兩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美元	人數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1,000,001 至 1,500,000	2	1
1,500,001 至 2,000,000	—	1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內，本集團概無支付酬金予包括董事在內之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作為鼓勵其加入或加入本集團之酬勞或離職之補償。上述兩個年度內，概無董事放棄酬金。

14. 股息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年內確認分派之股息：		
已派末期股息：		
二零一一年：每股 7.75 港仙(約 1.00 美仙) (二零一零年：每股 6.25 港仙(約 0.80 美仙))	18,185	12,907
已派中期股息：		
二零一二年：每股 6.75 港仙(約 0.87 美仙) (二零一一年：每股 5.00 港仙(約 0.64 美仙))	15,838	10,347
	34,023	23,254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 10.75 港仙(約 1.38 美仙)(二零一一年：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為每股 7.75 港仙(約 1.00 美仙))，惟尚須待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通過。

15.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經重列)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本年度溢利	200,991	152,009
潛在普通股產生之攤薄影響：		
可換股債券之實際利息	5,128	18,040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盈利	206,119	170,049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760,169,540	1,605,594,626
潛在普通股產生之攤薄影響：		
認股權	5,390,842	3,391,650
可換股債券	64,489,800	223,557,000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830,050,182	1,832,543,276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香港境外 永久業權 土地及樓宇 (附註) 千美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美元	辦公室 設備、 傢俬及 裝置 千美元	廠房設備 及機器 千美元	汽車 千美元	鑄模 及工具 千美元	船舶 千美元	在建工程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本集團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71,020	46,461	139,214	233,021	4,734	253,967	2,289	38,423	889,129
匯兌調整	(511)	907	16	1,325	(61)	396	9	362	2,443
添置	—	1,630	12,279	15,709	709	16,879	—	48,235	95,441
出售	(28,320)	(1,394)	(10,335)	(58,088)	(797)	(70,078)	—	(508)	(169,520)
重新歸類	473	4,362	3,259	4,483	89	12,272	—	(24,938)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2,662	51,966	144,433	196,450	4,674	213,436	2,298	61,574	817,493
匯兌調整	912	488	1,448	1,363	5	606	—	260	5,082
添置	45	1,192	7,944	8,549	625	15,681	—	68,928	102,964
出售	(4,897)	(473)	(4,383)	(2,625)	(498)	(38,532)	—	(3,707)	(55,115)
重新歸類	8,723	11,117	5,313	4,247	162	39,265	—	(68,827)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7,445	64,290	154,755	207,984	4,968	230,456	2,298	58,228	870,424
折舊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56,875	14,553	110,546	163,183	3,441	200,828	266	—	549,692
匯兌調整	(351)	132	(86)	(90)	(12)	(315)	1	—	(721)
本年度撥備	5,426	5,827	12,287	15,033	654	30,211	459	—	69,897
出售時撇除	(22,174)	(1,351)	(9,157)	(57,999)	(708)	(70,068)	—	—	(161,457)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776	19,161	113,590	120,127	3,375	160,656	726	—	457,411
匯兌調整	247	203	948	583	19	236	—	—	2,236
本年度撥備	5,815	4,022	12,109	16,006	423	34,280	460	—	73,115
出售時撇除	(2,592)	(395)	(3,697)	(2,279)	(439)	(37,090)	—	—	(46,49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246	22,991	122,950	134,437	3,378	158,082	1,186	—	486,270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4,199	41,299	31,805	73,547	1,590	72,374	1,112	58,228	384,154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2,886	32,805	30,843	76,323	1,299	52,780	1,572	61,574	360,082

附註：面值為23,599,000美元(二零一一年：22,460,000美元)的樓宇建立於租賃業權土地上，該土地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租賃預付款項。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香港 境外樓宇 千美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美元	辦公室 設備、 傢俬及 裝置 千美元	廠房設備 及機器 千美元	汽車 千美元	鑄模 及工具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本公司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998	3,153	12,429	6,027	647	10,644	36,898
添置	—	—	533	—	—	—	533
出售	—	(245)	(342)	(1,512)	(83)	(1,050)	(3,232)
轉讓(往)/自附屬公司	—	—	(79)	(1,161)	83	(4,343)	(5,50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98	2,908	12,541	3,354	647	5,251	28,699
添置	—	139	1,017	—	195	—	1,351
出售	(3,998)	(293)	(1,252)	(164)	(96)	(408)	(6,21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754	12,306	3,190	746	4,843	23,839
折舊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959	3,074	10,477	4,849	558	8,579	29,496
本年度撥備	152	33	946	490	89	—	1,710
出售時撇除	—	(239)	(342)	(1,512)	(83)	(1,050)	(3,226)
轉讓(往)/自附屬公司	—	—	(37)	(823)	83	(2,278)	(3,05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11	2,868	11,044	3,004	647	5,251	24,925
本年度撥備	134	33	724	341	16	—	1,248
出售時撇除	(2,245)	(293)	(1,250)	(164)	(96)	(408)	(4,456)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08	10,518	3,181	567	4,843	21,717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46	1,788	9	179	—	2,12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87	40	1,497	350	—	—	3,774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下列年率以直線法折舊：

永久業權土地	無
樓宇	2 ¹ / ₅ % - 6 ² / ₃ %
租賃物業裝修	6 ² / ₃ % - 25%
辦公室設備、傢俬及裝置	10% - 33 ¹ / ₃ %
廠房設備及機器	9% - 33%
汽車	10% - 33%
鑄模及工具	18% - 33 ¹ / ₃ %
船舶	20%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上述物業的賬面淨值包括：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香港境外土地及樓宇之分析如下：				
永久業權	80,600	80,426	—	—
中期租約	23,599	22,460	—	1,887
	104,199	102,886	—	1,887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淨值包括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約為4,790,000美元(二零一一年：5,922,000美元)。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總賬面值包括目前仍然使用及完全折舊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金額分別為約274,410,000美元及20,269,000美元(二零一一年：分別為233,721,000美元及19,997,000美元)。

17. 租賃預付款項

	本集團 千美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7,321
匯兌調整	1,827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148
匯兌調整	53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678
攤銷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846
匯兌調整	105
本年度撥備	76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16
匯兌調整	46
本年度撥備	783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45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133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432

所有租賃預付款項均為香港境外中期租約。

18. 商譽

	本集團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529,884
匯兌調整	97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0,856
匯兌調整	304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1,160

有關商譽減值檢測之詳情載於附註第20項。

19. 無形資產

	遞延 開發費用 千美元	專利權 千美元	商標 千美元	生產技術 千美元	零售商及 服務關係 千美元	不競爭協議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本集團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252,913	38,927	191,997	452	6,484	—	490,773
匯兌調整	1,502	111	373	1	16	—	2,003
添置	61,784	4,344	—	—	—	—	66,128
本年度撤銷	(463)	(107)	—	—	—	—	(57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5,736	43,275	192,370	453	6,500	—	558,334
匯兌調整	15	(1)	1	—	—	—	15
添置	69,631	4,214	3	—	—	10,634	84,482
本年度撤銷	(4,175)	(25)	(10)	—	—	—	(4,21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1,207	47,463	192,364	453	6,500	10,634	638,621
攤銷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09,036	20,035	6,846	452	973	—	137,342
匯兌調整	1,098	64	27	1	2	—	1,192
本年度撥備	43,722	3,913	1,124	—	325	—	49,084
撤銷時撇除	(452)	(107)	—	—	—	—	(559)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3,404	23,905	7,997	453	1,300	—	187,059
匯兌調整	18	(1)	(2)	—	—	—	15
本年度撥備	47,887	4,611	1,124	—	325	1,241	55,188
撤銷時撇除	(2,673)	(25)	(10)	—	—	—	(2,708)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8,636	28,490	9,109	453	1,625	1,241	239,554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2,571	18,973	183,255	—	4,875	9,393	399,067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2,332	19,370	184,373	—	5,200	—	371,275

19. 無形資產(續)

	遞延 開發費用 千美元	專利權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本公司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70,808	6,700	77,508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0,808	6,700	77,508
攤銷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44,624	6,696	51,320
本年度撥備	11,476	2	11,478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100	6,698	62,798
本年度撥備	8,799	2	8,80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4,899	6,700	71,599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09	—	5,909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708	2	14,710

零售商及服務關係乃透過業務合併而取得，並與零售商及服務中心之關係相關。

遞延開發費用由內部產生。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由於預期現金流入淨額貢獻沒有限期，本集團商標之賬面值177,555,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77,555,000美元)乃無確定之可使用年期。除非商標之使用年期確認為有年限，否則不予以攤銷。而每年或在商標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商標減值檢測，減值檢測詳情於附註第20項披露。

上述無形資產(無確定可使用年期商標除外)按下列年率以直線法攤銷：

遞延開發費用	20% - 33 $\frac{1}{3}$ %
專利權	10% - 25%
有確定可使用年期商標	6 $\frac{2}{3}$ % - 10%
零售商及服務關係	5%
不競爭協議	20%

20. 商譽減值檢測及無確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

誠如附註第5項所解釋，本集團使用出售貨品類別為其經營分部資料。就減值檢測而言，附註第18項及第19項所載之商譽及無確定可使用年期商標已分配至五個主要現金產生單位，包括四個電動工具分部單位及一個地板護理及器具分部單位。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該等單位之商譽及商標之賬面值如下：

	商譽		商標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電動工具—MET	402,424	402,424	115,907	115,907
電動工具—HCP	7,492	7,492	30,648	30,648
電動工具—Drebo	24,626	24,267	—	—
電動工具—Baja	9,017	9,017	3,200	3,200
地板護理及器具—RAM/Hoover/VAX	75,748	75,748	27,800	27,800
其他	11,853	11,908	—	—
	531,160	530,856	177,555	177,555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商譽及商標減值。

上述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款項之基準及其主要相關假設概述如下：

電動工具—MET(「MET」)

MET之可收回金額乃按照使用價值計算。該計算乃根據管理層批准之五年期財務預算為基準以預測其現金流量，貼現率按每年11.5%(二零一一年：10.7%)計算。

預算期內MET之現金流量預測乃根據管理層對現金流入／流出(包括銷售、毛利率、經營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之估計而釐定。假設及估計乃根據MET之過往表現、管理層預期之市場發展、成功減少營運資金需求及本集團成功實施削減成本策略而計算。超過五年之現金流量預測乃按穩定增長率3.0%(二零一一年：3.0%)推算。管理層相信，任何此等假設之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MET之賬面總值超逾MET之可收回總額。

20. 商譽減值檢測及無確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續)

電動工具 – HCP(「HCP」)

HCP之可收回金額乃按照使用價值計算。該計算乃根據管理層批准之五年期財務預算為基準以預測其現金流量，貼現率按每年12.0%(二零一一年：11.0%)計算。

預算期內HCP之現金流量預測乃根據管理層對現金流入／流出(包括銷售、毛利率、經營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之估計而釐定。假設及估計乃根據HCP之過往表現、管理層預期之市場發展、成功推出新產品及成功實施削減成本策略而計算。超過五年之現金流量預測並無計及任何增長率。管理層相信，任何此等假設之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HCP之賬面總值超逾HCP之可收回總額。

電動工具 – Drebo(「Drebo」)

Drebo之可收回金額乃按照使用價值計算。該計算乃根據管理層批准之五年期財務預算為基準以預測其現金流量，貼現率按每年11.0%(二零一一年：11.0%)計算。

預算期內Drebo之現金流量預測乃根據管理層對現金流入／流出(包括銷售、毛利率、經營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之估計而釐定。假設及估計乃根據Drebo之過往表現、管理層預期之市場發展、成功推出新產品及成功實施削減成本策略而計算。超過五年之現金流量預測並無計及任何增長率。管理層相信，任何此等假設之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Drebo之賬面總值超逾Drebo之可收回總額。

電動工具 – Baja(「Baja」)

Baja之可收回金額乃按照使用價值計算。該計算乃根據管理層批准之五年期財務預算為基準以預測其現金流量，貼現率按每年13.0%(二零一一年：16.0%)計算。

預算期內Baja之現金流量預測乃根據管理層對現金流入／流出(包括銷售、毛利率、經營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之估計而釐定。假設及估計乃根據Baja之過往表現、管理層預期之市場發展及成功實施削減成本策略而計算。超過五年之現金流量預測乃按穩定增長率2.0%(二零一一年：3.0%)推算。管理層相信，上述任何假設之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Baja之總賬面值超出其總可收回金額。

20. 商譽減值檢測及無確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續)

地板護理及器具－RAM/Hoover/VAX(「RAM/Hoover/VAX」)

RAM/Hoover/VAX之可收回金額乃按照使用價值計算。該計算乃根據管理層批准之五年期財務預算為基準以預測其現金流量，貼現率按每年15.3%(二零一一年：13.8%)計算。

預算期內RAM/Hoover/VAX之現金流量預測乃根據管理層對現金流入／流出(包括銷售、毛利率、經營開支、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之估計而釐定。假設及估計乃根據RAM/Hoover/VAX之過往表現、管理層預期之市場發展、成功削減營運資金需求及成功實施削減成本策略而計算。超過五年之現金流量預測並無計及任何增長率。管理層相信，上述任何假設之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RAM/Hoover/VAX之總賬面值超出其總可收回金額。

隨著地板護理及器具現金產生單位的管理變動，VAX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總至該現金產生單位。

21.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向附屬公司提供之貸款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附註第53項。

向附屬公司提供之貸款乃無抵押，按5.275%至10.150%(二零一一年：5.275%至10.150%)計算利息並於二零二二年悉數償還。

22. 於聯營公司應佔權益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非上市股份，成本扣除已確認減值虧損	—	—	—	3,062
所佔資產淨值	—	806	—	—
應收聯營公司之款項	17,724	19,359	16,436	18,261
	17,724	20,165	16,436	21,323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營公司之詳情載於附註第54項。

應收聯營公司之款項乃無抵押、免息且可隨時要求償還款項。

有關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資產總額	—	20,351
負債總額	—	(17,133)
資產淨值	—	3,218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	—	806
營業額	—	31,882
本年度虧損	—	(1,388)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本年度業績	—	(347)

於報告期末，於各聯營公司中，本集團持有40.8% Gimell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及其附屬公司(統稱「Gimelli集團公司」)之股份。本集團已終止確認其於Gimelli集團公司所佔之虧損。本年度尚未確認及累計之所佔虧損分別為831,000美元(二零一一年：737,000美元)及6,405,000美元(二零一一年：5,574,000美元)(摘錄自聯營公司相關管理賬目)。

23. 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及會籍債券，成本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1,270	1,269	218	218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可供出售投資指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及會籍債券。由於該等證券之估計合理公平值變化幅度很大，本公司董事認為其公平值不能可靠地估算，故於報告日期其按成本扣除減值計量。

24. 存貨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原料	84,315	96,605	—	—
在製品	12,523	11,614	—	—
製成品	591,738	596,200	573	1,582
	688,576	704,419	573	1,582

25. 銷售賬款及其他應收賬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應收銷售賬款	658,929	621,326	—	3
減：呆賬撥備	(13,987)	(14,680)	—	—
	644,942	606,646	—	3
其他應收賬	43,981	66,811	8,005	11,361
	688,923	673,457	8,005	11,364

銷售賬款(已扣減呆賬準備之淨額，並按收入確認日亦即發票日期)於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零至六十日	604,671	569,695	—	—
六十一日至一百二十日	24,127	17,145	—	—
一百二十一日或以上	16,144	19,806	—	3
銷售賬款總額	644,942	606,646	—	3

於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採用內部信貸評級系統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及界定客戶之信貸額度，並定期審閱客戶信貸額度及評級。根據本集團所採用之內部信貸評級系統，未逾期及未減值之應收銷售賬款均具有最佳信貸評級。

本集團應收銷售賬款結餘包括賬面值為16,144,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9,806,000美元)之應收款項，該筆款項於報表日已逾期而本集團尚未就減值虧損作出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物。該等應收賬之平均賬齡為二百四十三日(二零一一年：二百四十七日)。

本集團之政策給與客戶之賒賬期介乎六十日至一百二十日。逾期但尚未就減值虧損作出撥備之應收銷售賬款與本集團多位具有良好往績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管理層相信，由於客戶信貸質素並未出現任何重大變化，且亦認為結餘仍可悉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準備。

25. 銷售賬款及其他應收賬(續)

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銷售款項賬齡：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一百二十一日至三百六十五日	16,144	19,536	—	3
一年至兩年	—	270	—	—
總額	16,144	19,806	—	3

呆賬撥備變動：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年初結餘	14,680	15,528	—	—
匯兌調整	258	(138)	—	—
於應收賬確認之減值虧損	3,428	2,992	—	—
撤銷不可收回款項	(3,701)	(1,697)	—	—
年內已收回款項	(678)	(2,005)	—	—
年末結餘	13,987	14,680	—	—

呆賬撥備包括個別已減值應收銷售賬款，為數13,987,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4,680,000美元)，根據本集團採用內部信貸評級系統，該結餘信貸評級最低。本集團並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物。

已減值應收銷售賬款賬齡(按發票日計)：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零至一百二十日	3,246	7,877
一百二十一日至三百六十五日	4,777	2,359
一年至兩年	5,508	3,925
兩年以上	456	519
總額	13,987	14,680

根據若干應收款項購買協議，多項應收銷售賬款中若干百分比讓售予銀行(「讓售應收賬」)。由於本集團仍保留違約付款的有關風險，本集團繼續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讓售應收賬。於報告期末，讓售應收賬所得款項約75,000,000美元(二零一一年：71,800,000美元)已確認為負債，並列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無抵押借款 - 於一年內到期」之內。

26. 應收票據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應收票據之到期日為一百二十日內。

27. 應收(付)附屬公司款項

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可隨時要求償還款項。

28. 聯營公司銷售賬款

聯營公司銷售賬款賬齡少於三十日，到期日為一百二十日內。

29.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資產				
外匯遠期合約—用於對沖會計	49	—	49	—
外匯遠期合約—非用於對沖會計	5,657	8,645	—	2,776
認股權證	—	222	—	222
	5,706	8,867	49	2,998
負債				
外匯遠期合約—用於對沖會計	1,303	—	1,303	—
外匯遠期合約—非用於對沖會計	5,727	4,234	—	2,837
利率掉期	4,667	4,768	4,667	4,768
	11,697	9,002	5,970	7,605

外匯遠期合約

外匯遠期合約之公平值以該合約之遠期匯率牌價及根據屆滿時所報利率之收益曲線計算。

用於對沖會計的外匯遠期合約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指定下列外匯遠期合約為高效對沖工具，以管理本集團有關預期外幣銷售的外匯風險。外匯合約的條款經磋商，以配合相應指定對沖項目之條款。

主要用於對沖會計的外匯遠期合約之條款如下：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名義金額	到期日	匯率
賣出82,500,000歐羅，買入美元	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1.2894 至 1.3273 兌 1 歐羅

29. 衍生金融工具(續)

外匯遠期合約(續)

主要非用於對沖會計的外匯遠期合約之條款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名義金額	到期日	匯率
賣出 9,000,000 茲羅提，買入歐羅	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九日	茲羅提 4.2247 至 4.3310 兌 1 歐羅
買入 1,390,000 美元，賣出紐西蘭元	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二日	紐西蘭元 1.2237 至 1.2259 兌 1 美元
買入 19,250,000 美元，賣出澳元	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二日	美元 1.0372 至 1.0399 兌 1 澳元
買入 159,000,000 美元，賣出人民幣	二零一三年一月九日至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五日	人民幣 6.2840 至 6.4530 兌 1 美元
買入 72,000,000 美元，賣出英鎊	二零一三年一月二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四日	美元 0.6171 至 0.6392 兌 1 英鎊
賣出 31,000,000 歐羅，買入美元	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一日	美元 1.2436 至 1.3137 兌 1 歐羅
賣出 189,000,000 美元，買入人民幣	二零一三年一月九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6.3440 至 6.4985 兌 1 美元

二零一一年

名義金額	到期日	匯率
賣出 455,000,000 美元，買入人民幣	二零一二年一月十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十日	人民幣 6.3128 至 6.5000 兌 1 美元
賣出 8,000,000 美元，買入澳元	二零一二年二月十二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	美元 1.0650 至 1.0725 兌 1 澳元
賣出 950,000 美元，買入紐西蘭元	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	美元 0.8200 至 0.8225 兌 1 紐西蘭元
賣出 15,000,000 歐羅，買入美元	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1.2943 兌 1 歐羅
買入 213,000,000 美元，賣出人民幣	二零一二年一月十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6.3128 兌 1 美元
買入 56,600,000 美元，賣出英鎊	二零一二年一月三日至二零一二年七月五日	美元 1.5499 至 1.6476 兌 1 英鎊
買入 13,000,000 美元，賣出澳元	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三日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	美元 1.0519 至 1.0725 兌 1 澳元
買入 700,000 美元，賣出紐西蘭元	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	美元 0.8200 至 0.8225 兌 1 紐西蘭元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名義金額	到期日	匯率
賣出 82,500,000 歐羅，買入美元	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1.2894 至 1.3273 兌 1 歐羅

二零一一年

名義金額	到期日	匯率
賣出 15,000,000 歐羅，買入美元	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1.2943 兌 1 歐羅
買入 60,000,000 美元，賣出人民幣	二零一二年一月十日至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	人民幣 6.3128 兌 1 美元
賣出 242,000,000 美元，買入人民幣	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十日	人民幣 6.5000 兌 1 美元

29. 衍生金融工具(續)

利率掉期(非用於對沖會計)

本集團及本公司利率掉期公平值按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之貼現值計算，並按所報利率之適用利率曲線貼現。

以下為利率掉期主要條款：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名義金額	到期日	收取浮動利率	支付固定利率
62,000,000 美元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至二零一六年五月四日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1.2%–3.1%

二零一一年

名義金額	到期日	收取浮動利率	支付固定利率
70,000,000 美元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至二零一六年五月四日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1.2%–3.1%

認股權證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擁有 2,222,222 份認股權證，可認購一家美國上市公司的普通股股份。有關認股權證的公平值以期權定價模式釐定。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間並沒有行使該認股權證，並已經過期。

30. 持作買賣投資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持作買賣投資乃按收市日期法以市場買價計算之公平值列賬。

持作買賣投資包括：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股本證券：				
—美國上市	5,980	8,288	5,980	8,288

本集團及本公司持有一家美國上市公司之股本證券約20%投票權，惟對被投資公司並無重大影響力。在作出評估時，董事考慮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於聯營公司」內重大影響力之定義，特別是本集團是否有能力參與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及經營政策決定。考慮到本集團於被投資公司董事會內並無代表及無權委任董事進入董事會或辭退董事，亦無與被投資公司交換管理人員，且並無參與被投資公司制定政策之過程，故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及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並無重大影響力。

31. 銀行結餘、按金及現金／銀行透支

銀行結餘按市場利率介乎0.10%至0.27%(二零一一年：0.07%至0.18%)計息。銀行透支按市場利率介乎3.25%至5.00%(二零一一年：3.25%至5.00%)計息。

32. 採購賬款及其他應付賬

於本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採購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零至六十日	309,719	259,435	—	—
六十一日至一百二十日	80,517	93,376	—	—
一百二十一日或以上	1,557	7,048	5	1,027
採購賬款總額	391,793	359,859	5	1,027
其他應付賬	318,698	259,004	20,961	13,874
	710,491	618,863	20,966	14,901

採購賬款平均除賬期介乎三十日至一百二十日(二零一一年：三十日至一百二十日)。本集團制訂金融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應付賬於除賬期框架內清付。

33. 應付票據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全部應付票據到期日為一百二十日內。

34. 保修撥備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44,748	245
匯兌調整	356	—
本年度額外撥備	87,872	—
動用撥備	(90,581)	(24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395	—

保修撥備乃指管理層就本集團銷售產品所須承擔責任之最佳估計(按過往經驗及行業平均產品缺陷情況)。預計此開支大部份將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內產生。

35. 聯營公司採購賬款

聯營公司採購賬款賬齡少於一百二十日，及須於一年內支付。

36. 重組撥備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3,743
匯兌調整	(14)
動用撥備	(3,20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7

本集團之重組撥備與德國生產設施有關。預期將於二零一三年動用撥備結餘，沒有顯著之不確定因素影響其金額或現金流量的時間。

本集團管理層預期於完成該重組計劃後，未來將可大幅節省成本。

37. 融資租賃之承擔

本集團之政策為根據融資租賃若干廠房、設備及機器、裝置及設備及汽車，租賃期介乎三年至二十年。融資租賃之所有承擔相關息率於各合約日期釐訂，介乎於6.7%至22.4%(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至22.4%)。並無就或然租賃款項訂立任何安排。

融資租賃之承擔還款期如下：

	本集團			
	最低支付租金額		最低支付租金額之現值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融資租賃之還款額：				
一年內	1,518	2,169	1,154	1,730
一年後兩年內	1,301	1,360	1,028	1,032
兩年後三年內	1,199	1,143	1,007	890
三年後四年內	785	1,072	663	890
四年後五年內	298	689	202	570
五年以上	1,397	1,695	1,171	1,373
	6,498	8,128	5,225	6,485
減：日後財務費用	(1,273)	(1,643)	—	—
租賃承擔之現值	5,225	6,485	5,225	6,485
減：一年內到期列作流動負債款項			(1,154)	(1,730)
一年後到期款項			4,071	4,755

本集團融資租賃之承擔以所租賃的資產抵押。

38. 具追溯權之貼現票據

按實際年利率1.79%(二零一一年：年利率1.72%)向銀行貼現之票據之期限為一百二十日之內。

39.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將能夠以持續經營方式營運，同時亦透過達致債務與權益之間最佳平衡而為股東爭取最大回報。本集團之整體策略仍與過往年度相同。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括債務淨額(當中包括借款、具追溯權之貼現票據、可換股債券以及融資租賃之承擔)，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儲備及保留溢利)。

負債比率

本集團管理層每半年對其資本架構進行一次檢討，管理層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資本類別相關之風險，作為該等檢討之一部份。本集團目標負債比率不超過35%，此乃釐定為債項淨額與資本之比例。本集團將持續執行非常嚴格的營運資金監控及管理，並自業務的增長產生自由現金流量。

年終之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債務(i)	1,017,527	1,198,457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617,648)	(459,650)
債務淨額	399,879	738,807
權益(ii)	1,548,877	1,245,576
債務淨額與權益比率	25.82%	59.31%

(i) 債項包括附註第25、31、37、38、41及42項分別所詳述之銀行透支、融資租賃之承擔、具追溯權之貼現票據、無抵押借款及可換股債券，惟並不包括讓售應收賬之銀行墊款。

(ii) 權益包括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所有資本及儲備。

此外，根據管理層之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回購股份及發行新債項或贖回現有債項，使其整體資本架構達致均衡。

40. 金融工具

40.1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本集團		
財務資產		
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		
持作買賣投資	5,980	8,288
衍生金融工具－用於對沖會計		
外匯遠期合約	49	—
衍生金融工具－非用於對沖會計		
外匯遠期合約	5,657	8,645
認股權證	—	222
	5,706	8,867
可供出售投資	1,270	1,269
貸款及應收賬(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銷售賬款及其他應收賬	688,923	673,457
應收票據	48,644	35,760
應收聯營公司銷售賬款	46	205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617,648	459,650
	1,355,261	1,169,072
財務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用於對沖會計		
外匯遠期合約	1,303	—
衍生金融工具－非用於對沖會計		
外匯遠期合約	5,727	4,234
利率掉期	4,667	4,768
	11,697	9,002
其他財務負債		
採購賬款及其他應付賬	710,491	618,863
應付票據	39,222	42,991
應付一家聯營公司採購賬款	—	4,037
融資租賃之承擔	5,225	6,485
具追溯權之貼現票據	432,633	518,897
無抵押借款	647,582	590,902
銀行透支	7,087	19,972
可換股債券	—	134,001
	1,842,240	1,936,148

40. 金融工具(續)

40.1 金融工具類別(續)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本公司		
財務資產		
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		
持作買賣投資	5,980	8,288
衍生金融工具－用於對沖會計		
外匯遠期合約	49	—
衍生金融工具－非用於對沖會計		
外匯遠期合約	—	2,776
認股權證	—	222
	49	2,998
可供出售投資	218	218
貸款及應收賬(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銷售賬款及其他應收賬	8,005	11,364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44,978	27,032
貸款予附屬公司／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	1,507,897	1,350,204
	1,560,880	1,388,600
財務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用於對沖會計		
外匯遠期合約	1,303	—
衍生金融工具－非用於對沖會計		
外匯遠期合約	—	2,837
利率掉期	4,667	4,768
	5,970	7,605
其他財務負債		
採購賬款及其他應付賬	20,966	14,901
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	513,587	338,475
無抵押借款	371,772	343,887
可換股債券	—	134,001
	906,325	831,264

40. 金融工具(續)

40.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企業庫務團隊向各業務單位提供風險管理建議，協調進入本地及國際金融市場，透過內部風險報告(該報告分析所面臨風險之程度及大小)監控及管理有關本集團經營之財務風險。該等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務求採用衍生金融工具或自然對沖方法盡可能減低該等風險之影響，從而減少面對該等風險之機率。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受到本集團政策之監管(該政策由董事會批准)，該書面政策提供有關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衍生金融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過剩流動資金投資之原則。內部核數師會不斷對是否遵守該等政策作出審核。本集團並無為投機用途而採用或買賣衍生金融工具。

40.2.1 外幣風險管理

本集團附屬公司之銷售及採購業務採用外幣，令本集團會面對外幣風險。本集團約24.5%(二零一一年：24.5%)的銷售並非以本集團實體進行銷售之功能貨幣計值，同時，幾乎38.2%(二零一一年：38.5%)之採購則以本集團實體各自之功能貨幣計值。

於申報日期若干重大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負債		資產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本集團				
外幣				
歐羅	31,263	58,877	150,462	139,085
	負債		資產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本公司				
外幣				
歐羅	2,485	1,251	344,295	323,397

附註：對於以美元作為其功能貨幣之集團實體，鑒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以港元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並無重大外幣風險。

本集團要求其集團實體使用外匯遠期合約降低貨幣風險。外匯遠期合約的結算貨幣必須與所對沖項目之貨幣相同。據此，本集團已就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負債108,826,000美元(二零一一年：無)訂立有關遠期合約。本集團政策為就對沖衍生工具之條款進行磋商以配合所對沖項目之條款，從而使對沖效果最大化(詳情請參閱附註第29項)。

40. 金融工具(續)

40.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40.2.1 外幣風險管理(續)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及本公司主要面臨歐羅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述本集團對美元兌歐羅升值及貶值5%之敏感度(並無考慮於報告期末訂立之外幣遠期合約)。5%為內部主要管理人員匯報外幣風險所使用之敏感率，並為管理層對匯率合理及可能變動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包括以外幣計值之尚未平倉貨幣項目，卻並不包括年終持有外匯遠期合約之影響。下列正數表示本年度之美元對歐羅出現美元轉弱5%，以致稅前溢利增加。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歐羅之影響				
本年度溢利(i)	5,960	4,010	17,091	16,017

(i) 主要來自於年終時以歐羅計值的應收及應付賬面對之風險。

40.2.2 利率風險管理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浮息借款(該等借款詳情請參閱附註第41項)、具追溯權之貼現票據、銀行透支以及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有關。就有關浮息借款，本集團旨在保留若干定息借款。為達致此結果，本集團可能訂立利率掉期合約，以對沖浮息變動產生之現金流量潛在波幅風險(詳情請參閱附註第29項)。管理層持續監控利率波動，並於有需要時考慮進一步對沖利率風險。

本集團及本公司就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而面對之利率風險在本附註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內詳述。本集團及本公司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在本集團及本公司以港元計值之借款乃是以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計算。就有關計息銀行結餘及存款，本集團認為利率風險不大。

本集團之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與定息銀行借款(該等借款詳情請參閱附註第41項)有關。本集團之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與向附屬公司提供之貸款有關(見附註第21項)。

年內，本集團獲得新造銀行借款793,000,000美元(二零一一年：352,000,000美元)，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或香港最優惠利率計息。所得款項用作本集團借貸再融資，包括償還定息票據30,000,000美元及其他借貸。

40. 金融工具(續)

40.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40.2.2 利率風險管理(續)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非衍生工具之利率風險而釐定。該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仍未償還之負債金額於整個年度仍不會償還(並無考慮於報告期末訂立之利率掉期)。當向內部主要管理人員匯報利率風險時，乃使用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增加或減少50個基點，並為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及可能變動之評估。

利率增加/減少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會減少/增加4,765,000美元(二零一一年：減少/增加4,831,000美元)。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會減少/增加1,859,000美元(二零一一年：減少/增加1,719,000美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所面對浮息借款之利率風險所致。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本期間對於利率之敏感度相應下跌及上升，主要由於浮息借款下跌及上升所致。

40.2.3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持作買賣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會面對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文敏感度分析按報告日以公平值計量的持作買賣之權益投資面對價格之風險而釐訂。

倘股本工具各自之價格增加/減少10%，由於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稅後溢利會分別增加/減少598,000美元(二零一一年：829,000美元)及598,000美元(二零一一年：829,000美元)。

由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持有認股權證承受之價值風險對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稅後溢利並無重大影響，因此並無披露其敏感度分析。

40.2.4 信貸風險管理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由於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及本集團及本公司提供財務擔保而會導致本集團及本公司招致財務損失之最大信貸風險主要來自：

- 財務狀況表所列之已確認財務資產之賬面值；及
- 附註第49項所披露與本集團及本公司所發出財務擔保有關之或然負債。

40. 金融工具(續)

40.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40.2.4 信貸風險管理(續)

為儘量減低信貸風險，管理層已委派專責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以收回逾期債項。此外，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每個結算日均檢討每項個別貿易債項及債務投資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不能收回金額作出充足減值虧損。在此方面，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及本公司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由於交易對手均為信譽良好之銀行，因此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不高。

以地域計，本集團之信貸風險集中於北美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佔總銷售賬款總額65.7%(二零一一年：66.7%)。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比較集中，應收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佔總銷售賬款分別為23.7%(二零一一年：25.9%)及36.8%(二零一一年：41.3%)。

40.2.5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由董事會承擔，而董事會已設立合適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架構，以管理本集團的短期、中期及長期融資及流動資金管理需要。本集團透過維持充足儲備、銀行信貸及後備借貸額度而管理流動資金風險，並持續監察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以及令財務資產及負債組合之到期日得到配合。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動用之透支、短期及中期銀行信貸額度分別約65,000,000美元(二零一一年：73,000,000美元)及1,290,000,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161,000,000美元)。

流動資金表

下表詳列本集團非衍生財務負債之餘下合約到期情況以及非衍生財務資產，該等因素已列入到期情況分析。就非衍生財務資產而言，除非另有訂明，否則該等附表乃根據財務資產未貼現現金流量之合約到期情況而編製。就非衍生財務負債而言，該等附表反映根據本集團於最早還款日之財務負債之未貼現現金流量。該表載有利息及本金流量。倘利息流量源自浮息，未貼現金額來自報告期末之利息曲線。包括非衍生財務資產之資料以理解本集團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是必要的，由於流動資金是按資產及負債淨額管理的。

40. 金融工具(續)

40.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40.2.5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流動資金表(續)

此外，下表詳列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資金分析。下表反映出以淨基準結算之衍生工具計算之未貼現合約現金淨值(流入)及流出，以及根據須總結算之衍生工具計算之未貼現總(流入)及流出。應付款項不固定時，披露之金額已參照於報告期末現行之外幣匯率計量。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資金分析根據合約到期日編製，由於管理層認為合約到期日對理解衍生工具現金流量之時間掌握是重要的。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少於一個月		四個月 至一年 千美元	一至兩年 千美元	兩年以上 千美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可隨時 要求償還 千美元	一至三個月 千美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值 千美元	賬面總值 千美元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非衍生財務資產								
持作買賣投資(附註)	—	5,980	—	—	—	—	5,980	5,980
可供出售投資(附註)	—	1,270	—	—	—	—	1,270	1,270
銷售賬款及其他應收賬	—	322,801	315,498	50,624	—	—	688,923	688,923
應收票據	—	35,369	12,883	392	—	—	48,644	48,644
應收聯營公司銷售賬款	—	18	14	14	—	—	46	46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0.10% - 0.27%	525,119	92,548	—	—	—	617,667	617,648
		890,557	420,943	51,030	—	—	1,362,530	1,362,511
非衍生財務負債								
採購賬款及其他應付賬	—	(473,782)	(204,800)	(31,909)	—	—	(710,491)	(710,491)
應付票據	—	(9,580)	(29,508)	(134)	—	—	(39,222)	(39,222)
融資租賃之承擔	6.70% - 22.40%	(127)	(253)	(1,138)	(1,301)	(3,679)	(6,498)	(5,225)
具追索權之貼現票據	1.79%	(160,018)	(162,816)	(111,598)	—	—	(434,432)	(432,633)
浮息貸款	1.01% - 4.36%	(98,321)	(110,793)	(48,294)	(162,150)	(104,738)	(524,296)	(513,375)
定息借款	6.70% - 7.44%	—	(3,562)	(44,256)	(7,124)	(99,312)	(154,254)	(134,207)
銀行透支	3.25% - 5.00%	(7,087)	—	—	—	—	(7,087)	(7,087)
財務擔保合約	—	(7,114)	(2)	—	(5,575)	—	(12,691)	—
		(756,029)	(511,734)	(237,329)	(176,150)	(207,729)	(1,888,971)	(1,842,240)

40. 金融工具(續)

40.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40.2.5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流動資金表(續)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少於一個月 /可隨時 要求償還 千美元	一至三個月 千美元	四個月 至一年 千美元	一至兩年 千美元	兩年以上 千美元	於二零一二年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值 千美元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賬面總值 千美元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衍生工具-淨額結算								
利率掉期	0.76% - 2.63%	—	(491)	(1,462)	(1,334)	(1,745)	(5,032)	(4,667)
外匯遠期合約								
— 人民幣	—	(303)	(531)	(2,986)	—	—	(3,820)	(3,820)
— 澳元	—	—	39	—	—	—	39	39
— 紐元	—	—	(10)	—	—	—	(10)	(10)
		(303)	(993)	(4,448)	(1,334)	(1,745)	(8,823)	(8,458)
衍生工具-總結算								
外匯遠期合約								
— 流入								
— 歐羅	—	2,312	14,621	25,841	—	—	42,774	42,774
— 人民幣	—	17,417	34,753	142,449	—	—	194,619	194,619
— 英鎊	—	7,750	11,500	52,750	—	—	72,000	72,000
— 美元	—	—	29,088	78,483	—	—	107,571	107,571
		27,479	89,962	299,523	—	—	416,964	416,964
— 流出								
— 歐羅	—	(2,355)	(15,222)	(26,309)	—	—	(43,886)	(43,886)
— 人民幣	—	(17,000)	(34,000)	(138,000)	—	—	(189,000)	(189,000)
— 英鎊	—	(7,834)	(11,804)	(53,148)	—	—	(72,786)	(72,786)
— 美元	—	—	(29,680)	(79,145)	—	—	(108,825)	(108,825)
		(27,189)	(90,706)	(296,602)	—	—	(414,497)	(414,497)
		290	(744)	2,921	—	—	2,467	2,467

40. 金融工具(續)

40.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40.2.5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流動資金表(續)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於二零一一年					於二零一一年	
		少於一個月 /可隨時 要求償還 千美元	一至三個月 千美元	四個月 至一年 千美元	一至兩年 千美元	兩年以上 千美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值 千美元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賬面總值 千美元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非衍生財務資產								
持作買賣投資(附註)	—	8,288	—	—	—	—	8,288	8,288
可供出售投資(附註)	—	1,269	—	—	—	—	1,269	1,269
銷售賬款及其他應收賬	—	542,351	53,166	77,940	—	—	673,457	673,457
應收票據	—	14,892	5,423	15,445	—	—	35,760	35,760
應收聯營公司銷售賬款	—	190	—	15	—	—	205	205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0.07% - 0.18%	453,087	6,568	—	—	—	459,655	459,650
		1,020,077	65,157	93,400	—	—	1,178,634	1,178,629
非衍生財務負債								
採購賬款及其他應付賬	—	(438,766)	(155,638)	(24,459)	—	—	(618,863)	(618,863)
應付票據	—	(4,308)	(26,358)	(12,325)	—	—	(42,991)	(42,991)
應付一家聯營公司採購賬款	—	(380)	(3,263)	(394)	—	—	(4,037)	(4,037)
融資租賃之承擔	6.70% - 22.40%	(180)	(362)	(1,627)	(1,360)	(4,599)	(8,128)	(6,485)
具追索權之貼現票據	1.72%	(238,939)	(267,007)	(13,871)	—	—	(519,817)	(518,897)
浮息貸款	1.03% - 3.80%	(32,180)	(1,822)	(30,465)	(143,323)	(234,186)	(441,976)	(427,315)
定息借款	6.70% - 7.44%	—	(31,076)	(9,769)	(47,824)	(106,443)	(195,112)	(163,587)
銀行透支	3.25% - 5.00%	(19,972)	—	—	—	—	(19,972)	(19,972)
財務擔保合約	—	(2,029)	(285)	(8,544)	—	—	(10,858)	—
可換股債券	15.57%	—	—	(156,375)	—	—	(156,375)	(134,001)
		(736,754)	(485,811)	(257,829)	(192,507)	(345,228)	(2,018,129)	(1,936,148)

40. 金融工具(續)

40.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40.2.5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流動資金表(續)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少於一個月 /可隨時 要求償還 千美元	一至三個月 千美元	四個月 至一年 千美元	一至兩年 千美元	兩年以上 千美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值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賬面總值 千美元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衍生工具-淨額結算								
利率掉期	0.76% - 2.63%	—	(413)	(1,263)	(1,592)	(2,102)	(5,370)	(4,768)
外匯遠期合約								
— 人民幣	—	(2,086)	(729)	20	36	—	(2,759)	(2,759)
— 澳元	—	—	(293)	—	—	—	(293)	(293)
— 紐元	—	—	3	—	—	—	3	3
		(2,086)	(1,432)	(1,243)	(1,556)	(2,102)	(8,419)	(7,817)
衍生工具-總結算								
外匯遠期合約								
— 流入								
— 人民幣	—	25,773	46,863	143,030	—	—	215,666	215,666
— 英鎊	—	17,000	20,500	19,000	—	—	56,500	56,500
— 美元	—	—	4,248	17,134	—	—	21,382	21,382
		42,773	71,611	179,164	—	—	293,548	293,548
— 流出								
— 人民幣	—	(24,978)	(45,960)	(141,875)	—	—	(212,813)	(212,813)
— 英鎊	—	(16,062)	(19,414)	(18,408)	—	—	(53,884)	(53,884)
— 美元	—	—	(3,878)	(15,513)	—	—	(19,391)	(19,391)
		(41,040)	(69,252)	(175,796)	—	—	(286,088)	(286,088)
		1,733	2,359	3,368	—	—	7,460	7,460

40. 金融工具(續)

40.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40.2.5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流動資金表(續)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少於一個月	一至三個月 千美元	四個月 至一年 千美元	一至兩年 千美元	兩年以上 千美元	於二零一二年	
		/可隨時 要求償還 千美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值 千美元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賬面總值 千美元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非衍生財務資產								
持作買賣投資(附註)	—	5,980	—	—	—	—	5,980	5,980
可供出售投資(附註)	—	218	—	—	—	—	218	218
銷售賬款及其他應收賬	—	100	350	7,555	—	—	8,005	8,005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0.10% - 0.27%	44,978	—	—	—	—	44,978	44,978
貸款予/應收附屬公司								
之款項(附註)	5.28% - 10.15%	4,115	8,231	998,513	49,383	1,340,310	2,400,552	1,507,897
		55,391	8,581	1,006,068	49,383	1,340,310	2,459,733	1,567,078
非衍生財務負債								
採購賬款及其他應付賬	—	(2,308)	(3,644)	(15,014)	—	—	(20,966)	(20,966)
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	—	—	—	(513,587)	—	—	(513,587)	(513,587)
無抵押借款	1.81% - 2.76%	—	(73,078)	(45,911)	(157,876)	(103,943)	(380,808)	(371,772)
財務擔保合約	—	(293,741)	(229,079)	(149,680)	—	(94,943)	(767,443)	—
		(296,049)	(305,801)	(724,192)	(157,876)	(198,886)	(1,682,804)	(906,325)
衍生工具—淨額結算								
利率掉期	0.76% - 2.63%	—	(491)	(1,462)	(1,334)	(1,745)	(5,032)	(4,667)
		—	(491)	(1,462)	(1,334)	(1,745)	(5,032)	(4,667)

40. 金融工具(續)

40.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40.2.5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流動資金表(續)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少於一個月 /可隨時 要求償還 千美元	一至三個月 千美元	四個月 至一年 千美元	一至兩年 千美元	兩年以上 千美元	於二零一二年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值 千美元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賬面總值 千美元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衍生工具-總結算								
外匯遠期合約								
- 流入								
- 美元	—	—	29,088	78,483	—	—	107,571	107,571
		—	29,088	78,483	—	—	107,571	107,571
- 流出								
- 美元	—	—	(29,680)	(79,145)	—	—	(108,825)	(108,825)
		—	(29,680)	(79,145)	—	—	(108,825)	(108,825)
		—	(592)	(662)	—	—	(1,254)	(1,254)

40. 金融工具(續)

40.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40.2.5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流動資金表(續)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少於一個月	一至三個月 千美元	四個月 至一年 千美元	一至兩年 千美元	兩年以上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一年	
		/可隨時 要求償還 千美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值 千美元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賬面總值 千美元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非衍生財務資產								
持作買賣投資(附註)	—	8,288	—	—	—	—	8,288	8,288
可供出售投資(附註)	—	218	—	—	—	—	218	218
銷售賬款及其他應收賬	—	11,245	119	—	—	—	11,364	11,364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0.07% - 0.18%	27,032	—	—	—	—	27,032	27,032
貸款予/應收附屬公司 之款項(附註)	5.28% - 10.15%	807,658	12	33,714	47,835	911,302	1,800,521	1,350,204
		854,441	131	33,714	47,835	911,302	1,847,423	1,397,106
非衍生財務負債								
採購賬款及其他應付賬	—	(6,144)	(8,757)	—	—	—	(14,901)	(14,901)
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	—	—	—	(338,475)	—	—	(338,475)	(338,475)
無抵押借款	1.79% - 2.50%	—	—	(56,400)	(99,607)	(198,951)	(354,958)	(343,887)
財務擔保合約	—	(274,741)	(294,723)	(34,714)	(71,354)	(164,201)	(839,733)	—
可換股債券	15.57%	—	—	(156,375)	—	—	(156,375)	(134,001)
		(280,885)	(303,480)	(585,964)	(170,961)	(363,152)	(1,704,442)	(831,264)
衍生工具—淨額結算								
利率掉期	0.76% - 2.63%	—	(413)	(1,263)	(1,592)	(2,102)	(5,370)	(4,768)
外匯遠期合約								
—人民幣	—	(2,087)	(477)	475	36	—	(2,053)	(2,053)
		(2,087)	(890)	(788)	(1,556)	(2,102)	(7,423)	(6,821)

40. 金融工具(續)

40.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40.2.5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流動資金表(續)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少於一個月 /可隨時 要求償還 千美元	一至三個月 千美元	四個月 至一年 千美元	一至兩年 千美元	兩年以上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一年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值 千美元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賬面總值 千美元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衍生工具-總結算								
外匯遠期合約								
- 流入								
- 美元	—	—	4,249	17,134	—	—	21,383	21,383
		—	4,249	17,134	—	—	21,383	21,383
- 流出								
- 美元	—	—	(3,878)	(15,513)	—	—	(19,391)	(19,391)
		—	(3,878)	(15,513)	—	—	(19,391)	(19,391)
		—	371	1,621	—	—	1,992	1,992

附註：到期日乃基於管理層對該等金融資產預期變現的估計。

以上就財務擔保合約計入之金額乃於對約方申索擔保金額時本集團及本公司根據安排須償付全數擔保之最高金額。根據於報告期末之預期，本集團及本公司認為很可能毋須根據安排支付任何金額。然而，此項估計視乎對約方根據擔保提出申索之可能性而定，而此可能性則視乎獲擔保方所持有之應收賬款會否蒙受信貸虧損。

倘浮息與該等於報告期末釐定之估計利率出現差異，計入上述非衍生財務負債之浮息工具之金額將會變動。

40. 金融工具(續)

40.3 公平值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乃按以下方式釐定：

- 外匯遠期合約之公平值以該合約屆滿時所報之遠期匯率牌價及根據屆滿時源自利率之收益曲線計算；
- 利率掉期之公平值按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之貼現值計量，並按已知的利率產生之適用收益曲線貼現；
- 認股權證之公平值按柏力克 • 舒爾斯定價模式計算，有關模式所用之主要假設包括股價波幅及認股權證之年限；
- 具備標準條款及條件並於活躍流動市場買賣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乃參考市場所報之買入價而釐定；及
- 其他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不包括衍生工具)之公平值乃根據公認定價模式，採用目前可觀察之現行市場交易價格計算，並按貼現現金流量分析。

除可換股債券外，按攤銷成本計值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於財務狀況表確認之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採用下列等級釐訂及披露於初始確認後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公平值：

- 第1級：公平值計量是按活躍市場上相同資產或負債報價(不作調整)得出之公平值計量；
- 第2級：公平值計量是指第1級之報價以外，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得出)可觀察之與資產或負債得出之公平值計量；及
- 第3級：公平值計量是指以市場不可觀察的數據為依據，作資產或負債的相關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以估價技術得出之公平值計量。

40. 金融工具(續)

40.3 公平值(續)

於財務狀況表確認之公平值計量(續)

	第 1 級 千美元	第 2 級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金融資產			
外匯遠期合約	—	5,706	5,706
持作買賣投資	5,980	—	5,980
總額	5,980	5,706	11,686
金融負債			
外匯遠期合約	—	(7,030)	(7,030)
利率掉期	—	(4,667)	(4,667)
總額	—	(11,697)	(11,697)
二零一一年			
金融資產			
外匯遠期合約	—	8,645	8,645
認股權證	—	222	222
持作買賣投資	8,288	—	8,288
總額	8,288	8,867	17,155
金融負債			
外匯遠期合約	—	(4,234)	(4,234)
利率掉期	—	(4,768)	(4,768)
總額	—	(9,002)	(9,002)

40. 金融工具(續)

40.3 公平值(續)

於財務狀況表確認之公平值計量(續)

	第1級 千美元	第2級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金融資產			
外匯遠期合約	—	49	49
持作買賣投資	5,980	—	5,980
總額	5,980	49	6,029
金融負債			
外匯遠期合約	—	(1,303)	(1,303)
利率掉期	—	(4,667)	(4,667)
總額	—	(5,970)	(5,970)
二零一一年			
金融資產			
外匯遠期合約	—	2,776	2,776
認股權證	—	222	222
持作買賣投資	8,288	—	8,288
總額	8,288	2,998	11,286
金融負債			
外匯遠期合約	—	(2,837)	(2,837)
利率掉期	—	(4,768)	(4,768)
總額	—	(7,605)	(7,605)

40. 金融工具(續)

40.4 轉讓金融資產

以下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透過按全面追索基準貼現該等應收款項而轉讓予銀行之金融資產。由於本集團並無轉讓與該等應收款項有關之重大風險及回報，其會繼續確認應收款項之全部賬面值，並已確認轉讓所收取之現金作為具追索權之貼現票據(請參閱附註第38項)。該等金融資產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攤銷成本列示。

年終具全面追索權之應收銀行貼現票據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轉讓資產之賬面值	432,633	518,897
相關負債之賬面值	(432,633)	(518,897)
淨值	—	—

41. 無抵押借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信託收貨貸款	1,050	3,878	—	—
讓售應收賬之銀行墊款	75,000	71,800	—	—
銀行貸款	437,325	351,637	371,772	343,887
銀行借款	513,375	427,315	371,772	343,887
定息票據(附註)	134,207	163,587	—	—
借款總額	647,582	590,902	371,772	343,887

41. 無抵押借款(續)

本集團及本公司借款之償還期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定息				
一年內	39,264	29,972	—	—
一年後兩年內	—	39,022	—	—
兩年後五年內	94,943	94,593	—	—
浮息				
一年內	259,626	164,053	118,023	80,793
一年後兩年內	144,785	109,131	144,785	108,963
兩年後五年內	108,964	154,131	108,964	154,131
	647,582	590,902	371,772	343,887
減：一年內到期列作流動負債款項	(298,890)	(194,025)	(118,023)	(80,793)
一年後到期款項	348,692	396,877	253,749	263,094

本集團借款實際利率與訂約利率相等，範圍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實際利率：		
定息借款	6.70%至7.44%	6.70%至7.44%
浮息借款	1.01%至4.36%	1.03%至3.80%

本集團借款以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現載列如下：

	千美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6,603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61

附註：於二零零三年，本集團透過其美國全資附屬公司發行定息票據，本金總額為145,000,000美元。發行之定息票據分為兩批：金額為120,000,000美元之票據，年期十年，年息率為6.70%；以及金額為25,000,000美元之票據，年期7年，年息率為6.09%。發行票據所得款項用作現有中期債務之再融資，以及撥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年內，本集團償還第一批0美元(二零一一年：5,625,000美元)，第二批25,000,000美元亦於二零一零年完全償還。

於二零零五年，本集團透過其美國全資附屬公司另行發行定息票據，本金總額為200,000,000美元。發行之定息票據分為兩批：金額為150,000,000美元之票據，年期十年，年息率為7.44%；以及金額為50,000,000美元之票據，年期7年，年息率為7.17%。發行票據所得款項用作收購附屬公司。年內，本集團償還第二批30,000,000美元，而第二批已於當時悉數償還。

銀行借款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加權平均利率則與已訂約市場利率相若。

42. 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之債務部份於年內之變動載列如下：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年初之債務部份	134,001	127,225
轉換可換股債券	(134,667)	—
實際利息支出	5,338	19,059
支付利息	(4,672)	(12,283)
年終之債務部份	—	134,00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換股債券債務部份之公平值約為156,401,000美元，乃按報告期末之當時市場利率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出之貼現值釐定。

於二零零九年，本公司發行了兩批本金總額為150,000,000美元之五年期票息率8.5%可換股債券（「2014可換股債券」），以及55,888,500份可分拆認股權證（「2012認股權證」）。除非已獲贖回、轉換、購回及註銷外，2014可換股債券將於到期日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按本金額贖回。

2014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有權可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日至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日按初步轉換價每股5.20港元（將會按固定匯率7.75港元兌1.0美元轉換為美元），惟可作反攤薄調整，轉換全部或任何部份2014可換股債券為本公司股份（「換股權」）。換股將導致本公司以固定現金結算發行本公司固定股份數目。

按2014可換股債券持有人選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持有人可按本金額加贖回日期應計利息贖回2014可換股債券。因此，2014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歸類為流動負債。

初始確認債務部份之公平值於發行日使用沒有換股權而市場利率相等之類似債券或2012認股權證估計。餘額則指定為股本部份，即預計並無餘額之2012認股權證之公平值已分配至換股權，並計入股本。

2014可換股之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15.57%。

年內，所有2014可換股債券按每股5.20港元轉換為本公司223,557,689股股份。

43. 股本

	二零一二年 股份數目	二零一一年 股份數目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普通股				
法定股本：				
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2,400,000,000	2,400,000,000	30,769	30,769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年初	1,601,564,252	1,606,625,752	20,533	20,598
因行使認股權發行之股份	8,289,000	455,000	107	6
回購股份	(4,330,000)	(5,516,500)	(56)	(71)
可換股債券之轉換	223,557,689	—	2,877	—
於年末	1,829,080,941	1,601,564,252	23,461	20,533

認股權之詳情載於附註第50項。

於年內，本公司透過聯交所回購及註銷其本身股份：

回購月份	每股面值0.10 港元之普通股 數目	每股股價		已付代價 總額 千美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一二年一月	200,000	8.01	7.93	205
二零一二年五月	1,980,000	9.85	8.59	2,316
二零一二年六月	1,150,000	9.40	8.75	1,349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	1,000,000	13.90	13.72	1,783
	4,330,000			5,653

回購之股份已被註銷，因此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已按此等股份之面值減少。相當於被註銷股份面值之金額56,000美元已轉入資本贖回儲備。回購股份已付代價約5,653,000美元於保留溢利扣除。

44. 儲備

	股份溢價 千美元	股本 贖回儲備 千美元	可換股債券 股本儲備 千美元	僱員股份 補償儲備 千美元	對沖儲備 千美元	保留溢利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本公司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459,866	56	8,833	7,451	—	341,744	817,950
本年度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	—	—	—	—	—	187,602	187,602
於行使認股權按溢價發行股份	506	—	—	(91)	—	—	415
回購股份	—	71	—	—	—	(3,817)	(3,746)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	—	—	1,053	—	—	1,053
已失效認股權	—	—	—	(1,805)	—	1,805	—
末期股息—二零一零年	—	—	—	—	—	(12,907)	(12,907)
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	—	—	—	—	—	(10,347)	(10,347)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0,372	127	8,833	6,608	—	504,080	980,020
本年度虧損	—	—	—	—	—	(17,142)	(17,142)
用於對沖會計之外匯遠期 合約之公平值虧損	—	—	—	—	(1,254)	—	(1,254)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	—	—	—	—	(1,254)	—	(1,254)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	(1,254)	(17,142)	(18,396)
於行使認股權按溢價發行股份	9,388	—	—	(1,772)	—	—	7,616
回購股份	—	56	—	—	—	(5,653)	(5,597)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	—	—	578	—	—	578
已失效認股權	—	—	—	(2,201)	—	2,201	—
轉換可換股債券	143,330	—	(8,833)	—	—	—	134,497
末期股息—二零一一年	—	—	—	—	—	(18,185)	(18,185)
中期股息—二零一二年	—	—	—	—	—	(15,838)	(15,838)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3,090	183	—	3,213	(1,254)	449,463	1,064,695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分派予股東之儲備中包括保留溢利449,463,000美元(二零一一年：504,080,000美元)。

45. 退休福利責任

界定供款計劃：

自二零零零年十二月起，本公司及其在香港營運之附屬公司參加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註冊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資產在受託人控制之資金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本集團按相關薪酬成本之5%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最高金額為每名僱員每年13,750港元（二零一一年：12,000港元），其供款比例與僱員相同。

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僱員為中國政府設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附屬公司須按薪酬成本特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出資，以向福利計劃提供資金。本集團有關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為作出此指定供款。

本集團之海外附屬公司設立多項界定供款計劃。每年對界定供款計劃之供款乃按僱員薪酬之某個百分比計算。

界定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其於德國及美國附屬公司之合資格僱員設立多個界定福利計劃，該等計劃已涵蓋絕大部份餘下不受界定供款計劃之僱員。主要界定計劃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退休金計劃承擔(附註i)	82,588	72,989
退休後醫療及牙科計劃承擔(附註ii)	602	840
人壽及醫療保險計劃(附註ii)	1,861	1,940
離職後福利計劃承擔(附註iii)	7,862	6,648
其他	409	520
	93,322	82,937

附註i: 退休金計劃承擔

退休金計劃承擔乃屬於德國業務，包括支付服務之退休福利及最終工資之計劃。大致上，福利計劃於一九九五年底不接納新成員。根據計劃，僱員於年屆退休年齡65歲時享有介乎最終薪金10%至20%之退休福利(根據最後三年平均數)。界定福利承擔貼現值之最近期精算估值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六日由德國BDO Deutsche Warentreuhand Aktiengesellschaft進行。

附註ii: 退休後醫療及牙科計劃承擔／人壽及醫療保險計劃

本集團美國附屬公司Milwaukee Electric Tool Corporation設有無供款退休後福利、醫療、牙科及人壽保險計劃。其承擔貼現值之最近期精算估值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八日由Willis North America, Inc進行。

附註iii: 離職後福利計劃承擔

該退休金計劃承擔提供予Hoover Inc.僱用之IBEW(International Brotherhood of Electrical Workers) Local 1985成員。承擔貼現值之最近期精算估值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五日由CBIZ Benefits & Insurance Services進行。

45. 退休福利責任(續)

所用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退休金計劃		退休後醫療及牙科計劃		人壽及醫療保險計劃		離職後福利計劃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貼現率	3.70%	4.90%	0.75%	1.75%	2.75%	3.75%	3.70%	4.04%
預期薪金升幅	2.00%	2.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預期計劃資產回報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4.04%	0.00%
日後退休金升幅	2.00%	2.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醫療成本趨勢率	不適用	不適用	5.00%	5.00%	5.00%	5.00%	不適用	不適用

假設醫療成本趨勢率上升一個百分點對現時服務成本及利息成本總額的影響；及累計離職後福利承擔增加一個百分點之影響如下：

	退休金計劃		退休後醫療及牙科計劃		人壽及醫療保險計劃		離職後福利計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現時服務成本及利息成本	不適用	不適用	—	—	4	5	不適用	不適用
累計離職後僱員福利醫療成本承擔	不適用	不適用	10	15	128	132	不適用	不適用

就計劃而言於損益表中確認之金額如下：

	退休金計劃		退休後醫療及牙科計劃		人壽及醫療保險計劃		離職後福利計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經重列)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經重列)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經重列)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經重列)
現時服務成本	258	380	—	—	—	—	—	—
界定福利負債之利息淨額	3,534	4,009	12	58	69	52	269	552
	3,792	4,389	12	58	69	52	269	552

本年度支出已計入員工成本。

45. 退休福利責任(續)

就計劃而言，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之金額如下：

	退休金計劃		退休後醫療及牙科計劃		人壽及醫療保險計劃		離職後福利計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經重列)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經重列)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經重列)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經重列)
精算虧損(收益)	9,024	94	(240)	(480)	(100)	(100)	945	1,669

就主要計劃而言，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本集團承擔之金額如下：

	退休金計劃		退休後醫療及牙科計劃		人壽及醫療保險計劃		離職後福利計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資金承擔貼現值	—	—	—	—	—	—	13,700	14,049
計劃內資產公平值	—	—	—	—	—	—	(5,838)	(7,401)
	—	—	—	—	—	—	7,862	6,648
無供款承擔貼現值	82,588	72,989	602	840	1,861	1,940	—	—
	82,588	72,989	602	840	1,861	1,940	7,862	6,648

就主要計劃而言，本年度界定福利承擔貼現值之變動如下：

	退休金計劃		退休後醫療及牙科計劃		人壽及醫療保險計劃		離職後福利計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72,989	75,353	840	1,686	1,940	2,150	14,049	13,214
匯兌差額	1,286	(2,214)	—	—	—	—	—	—
現有服務成本	258	380	—	—	—	—	—	—
精算虧損(收益)	9,024	94	(240)	(480)	(100)	(100)	669	1,581
利息成本	3,534	4,009	12	58	69	52	541	636
已付福利	(4,503)	(4,633)	(10)	(424)	(48)	(162)	(1,559)	(1,38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82,588	72,989	602	840	1,861	1,940	13,700	14,049

45. 退休福利責任(續)

就若干主要計劃而言，本年度計劃內之資產公平值變動如下：

	退休金計劃		退休後醫療及牙科計劃		人壽及醫療保險計劃		離職後福利計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7,401	2,316
匯兌差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預期計劃資產回報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72	84
精算虧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76)	(88)
僱主供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6,506
已付福利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559)	(1,41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838	7,401

離職後福利計劃內的資產存放於聯邦市場貨幣基金之預計回報為4.04%(二零一一年：0%)。

董事根據歷史回報趨勢及分析員對資產未來十二個月之市場預測對預期回報進行評估。

本集團預計於下一個財政年度為界定福利計劃供款2,000,000美元(二零一一年：無)。

46.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以下為本年度及去年度確認入賬之主要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與其變動：

	加速 稅項折舊 千美元	保 修撥備 千美元	可換股債券 股本儲備 千美元	僱員 相關撥備 千美元	稅項虧損 千美元	存貨撥備及 後入先出法 千美元	其他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本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9,840)	3,324	(3,936)	12,733	64,012	(1,364)	(19,344)	45,585
匯兌調整	(23)	(2)	—	29	(134)	3	606	479
計入(扣除)損益	3,053	(282)	1,019	(1,505)	(6,783)	(35)	4,129	(404)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810)	3,040	(2,917)	11,257	57,095	(1,396)	(14,609)	45,660
匯兌調整	45	42	—	28	445	8	536	1,104
計入(扣除)損益	5,162	295	210	10,995	(3,836)	2,836	(9,880)	5,782
計入權益	—	—	2,707	2,962	—	—	—	5,669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03)	3,377	—	25,242	53,704	1,448	(23,953)	58,215
				稅項虧損 千美元	加速 稅項折舊 千美元	可換股債券 股本儲備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本公司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2,013	(871)	(3,936)		(2,794)
計入損益				754	397	1,019		2,17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67	(474)	(2,917)		(624)
(扣除)計入損益				(2,589)	296	210		(2,083)
計入權益				—	—	2,707		2,707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8	(178)	—		—

附註：其他乃是包括遞延稅項對重組撥備、知識產權及其他暫時差異之影響。

46.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續)

編列綜合財務狀況表時，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互相抵銷。以下為編製財務報告時遞延稅項結餘之分析：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遞延稅項資產	73,892	73,633	—	—
遞延稅項負債	(15,677)	(27,973)	—	(624)
	58,215	45,660	—	(624)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可供抵銷至少未來十五年結轉的未來溢利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為510,000,000美元(二零一一年：460,000,000美元)。由於未來並無可能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該等稅項虧損234,000,000美元(二零一一年：251,000,000美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47.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簽訂關於資產之融資租約安排，於簽訂融資租約時之總本金值為536,000美元(二零一一年：870,000美元)。

48. 租賃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及本公司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約尚有仍未解除之承擔，該等租約之屆滿期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一年內	29,662	29,734	707	704
兩年至五年內	62,398	61,922	—	—
五年後	28,707	25,582	—	—
	120,767	117,238	707	704

經營租約付款乃指本集團及本公司須支付其若干廠房設備及機器、汽車、辦公室設備及其他資產之租金。該等租約磋商之租期介乎一年至十年。

49. 或然負債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就聯營公司所動用之信貸融資而向銀行提供擔保	12,691	10,858	12,691	10,858

此外，本公司就給予其附屬公司之一般信貸融資而向銀行提供擔保。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已動用之信貸融資額為 754,752,000 美元(二零一一年：828,876,000 美元)。

50. 認股權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採納及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七日終止之計劃(「C 計劃」)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八日通過決議案採納 C 計劃，以肯定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之業務發展及增長所作貢獻。該計劃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七日屆滿。根據 C 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授予下列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本集團持有股權之任何公司之合資格人士(及彼等之全資附屬公司)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認股權：

- (i) 僱員；或
- (ii) 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或
- (iii) 供應商或客戶；或
- (iv) 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之任何人士或機構；或
- (v) 股東。

認股權須於授出日期起計二十一日內接納，並須就獲授之認股權支付現金 1 港元作為代價。認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直至屆滿五年之該日止期間任何時間行使，惟須受歸屬條件之規限。所釐訂之認購價以下列三者中之最高者為準：於授出認股權日期股份之收市價；或緊接授出日期之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註明股份之平均收市價；或於授出日期股份之面值。

根據 C 計劃授出之認股權可認購之股份數目最高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 30% 或於 C 計劃之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之 10%。直至授出日期止十二個月內，任何人士獲授之認股權可認購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之 1%。

50. 認股權(續)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九日採納之計劃(「D計劃」)

繼C計劃終止後，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九日通過決議案採納另一項新訂認股計劃，以肯定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之業務發展及增長所作貢獻。該計劃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八日屆滿。根據D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授予下列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本集團持有股權之任何公司之合資格人士(及彼等之全資附屬公司)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認股權：

- (i) 僱員；或
- (ii) 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或高級人員)；或
- (iii) 借調職員；或
- (iv) 業務合夥人、代理人、顧問；或
- (v) 供應商或客戶；或
- (vi) 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之任何人士或機構；或
- (vii) 股東。

認股權須於授出日期起計二十一日內接納，並須就獲授之認股權支付現金1港元作為代價。認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直至屆滿十年之該日止期間任何時間行使，惟須受歸屬條件之規限。所釐訂之認購價以下列三者中之最高者為準：於授出認股權日期股份之收市價；或緊接授出日期之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註明股份之平均收市價；或於授出日期股份之面值。

根據D計劃授出之認股權可認購之股份數目最高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30%或於D計劃之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直至授出日期止十二個月內，任何人士獲授之認股權可認購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

50. 認股權 (續)

本年度內，本公司之認股權變動如下：

二零一二年 認股權持有人	授予認股權 日期	認股計劃 類別	於年初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於年終 尚未行使	認購價 港元	行使期
董事									
Horst Julius Pudwill 先生	16.11.2009	D	600,000	—	—	—	600,000	6.770	16.11.2009 – 15.11.2019
	26.11.2010	D	600,000	—	—	—	600,000	8.310	26.11.2010 – 25.11.2020
	21.5.2012	D	—	570,000	—	—	570,000	8.742	21.5.2012 – 20.5.2022
Joseph Galli Jr 先生	6.3.2007	C	1,000,000	—	—	(1,000,000)	—	10.572	6.3.2007 – 5.3.2012
	16.11.2009	D	1,000,000	—	—	—	1,000,000	6.770	16.11.2009 – 15.11.2019
陳建華先生	16.11.2009	D	1,000,000	—	—	—	1,000,000	6.770	16.11.2009 – 15.11.2019
陳志聰先生	16.11.2009	D	1,000,000	—	(1,000,000)	—	—	6.770	16.11.2009 – 15.11.2019
Stephan Horst Pudwill 先生	16.11.2009	D	1,000,000	—	(1,000,000)	—	—	6.770	16.11.2009 – 15.11.2019
	21.5.2012	D	—	1,000,000	—	—	1,000,000	8.742	21.5.2012 – 20.5.2022
鍾志平教授 銅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16.11.2009	D	600,000	—	—	—	600,000	6.770	16.11.2009 – 15.11.2019
Joel Arthur Schleicher 先生	16.11.2009	D	400,000	—	—	—	400,000	6.770	16.11.2009 – 15.11.2019
	23.5.2011	D	200,000	—	—	—	200,000	9.872	23.5.2011 – 22.5.2021
	21.5.2012	D	—	250,000	—	—	250,000	8.742	21.5.2012 – 20.5.2022
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 先生 OBE	16.11.2009	D	400,000	—	(400,000)	—	—	6.770	16.11.2009 – 15.11.2019
	23.5.2011	D	200,000	—	—	—	200,000	9.872	23.5.2011 – 22.5.2021
	21.5.2012	D	—	250,000	—	—	250,000	8.742	21.5.2012 – 20.5.2022
Manfred Kuhlmann 先生	16.11.2009	D	400,000	—	(400,000)	—	—	6.770	16.11.2009 – 15.11.2019
	23.5.2011	D	200,000	—	(100,000)	—	100,000	9.872	23.5.2011 – 22.5.2021
	21.5.2012	D	—	250,000	—	—	250,000	8.742	21.5.2012 – 20.5.2022
Peter David Sullivan 先生	16.11.2009	D	400,000	—	—	—	400,000	6.770	16.11.2009 – 15.11.2019
	23.5.2011	D	200,000	—	—	—	200,000	9.872	23.5.2011 – 22.5.2021
	21.5.2012	D	—	250,000	—	—	250,000	8.742	21.5.2012 – 20.5.2022
張定球先生	16.11.2009	D	400,000	—	—	—	400,000	6.770	16.11.2009 – 15.11.2019
	23.5.2011	D	200,000	—	—	—	200,000	9.872	23.5.2011 – 22.5.2021
	21.5.2012	D	—	250,000	—	—	250,000	8.742	21.5.2012 – 20.5.2022
董事獲授總額		9,800,000	2,820,000	(2,900,000)	(1,000,000)	8,720,000			

50. 認股權(續)

本年度內，本公司之認股權變動如下：(續)

認股權持有人	授予認股權日期	認股計劃類別	於年初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於年終尚未行使	認購價 港元	行使期
僱員	1.1.2007	C	150,000	—	—	(150,000)	—	10.080	1.1.2007 - 31.12.2011
	6.3.2007	C	4,325,000	—	—	(4,325,000)	—	10.572	6.3.2007 - 5.3.2012
	20.7.2007	D	200,000	—	(200,000)	—	—	10.060	20.7.2007 - 19.7.2017
	24.8.2007	D	2,060,000	—	(880,000)	—	1,180,000	8.390	24.8.2007 - 23.8.2017
	16.10.2007	D	75,000	—	—	—	75,000	8.810	16.10.2007 - 15.10.2017
	7.11.2007	D	40,000	—	—	—	40,000	8.088	7.11.2007 - 6.11.2017
	23.11.2007	D	500,000	—	(500,000)	—	—	7.578	23.11.2007 - 22.11.2017
	14.1.2008	D	970,000	—	(265,000)	(100,000)	605,000	7.566	14.1.2008 - 13.1.2018
	17.4.2008	D	1,575,000	—	(425,000)	(375,000)	775,000	7.780	17.4.2008 - 16.4.2018
	14.5.2008	D	40,000	—	—	—	40,000	7.500	14.5.2008 - 13.5.2018
	30.5.2008	D	490,000	—	(24,000)	(40,000)	426,000	7.546	30.5.2008 - 29.5.2018
	1.9.2008	D	150,000	—	(150,000)	—	—	7.450	1.9.2008 - 31.8.2018
	11.9.2008	D	50,000	—	—	—	50,000	7.430	11.9.2008 - 10.9.2018
	2.10.2008	D	75,000	—	(75,000)	—	—	7.068	2.10.2008 - 1.10.2018
	1.12.2008	D	100,000	—	—	—	100,000	2.340	1.12.2008 - 30.11.2018
	16.11.2009	D	7,080,000	—	(2,245,000)	(1,265,000)	3,570,000	6.770	16.11.2009 - 15.11.2019
	7.12.2009	D	100,000	—	—	—	100,000	6.790	7.12.2009 - 6.12.2019
	21.12.2009	D	225,000	—	(75,000)	(100,000)	50,000	6.350	21.12.2009 - 20.12.2019
	28.12.2009	D	30,000	—	—	—	30,000	6.390	28.12.2009 - 27.12.2019
	13.9.2010	D	1,050,000	—	(550,000)	—	500,000	7.390	13.9.2010 - 12.9.2020
17.1.2011	D	20,000	—	—	—	20,000	10.436	17.1.2011 - 16.1.2021	
16.12.2011	D	100,000	—	—	(100,000)	—	7.530	16.12.2011 - 15.12.2021	
僱員獲授總額			19,405,000	—	(5,389,000)	(6,455,000)	7,561,000		
各類人士獲授總額			29,205,000	2,820,000	(8,289,000)	(7,455,000)	16,281,000		

50. 認股權(續)

下表披露於本年度內僱員(包括董事)持有之本公司認股權及其變動詳情：

認購權類別	於二零一二年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或註銷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C計劃	5,475,000	—	—	(5,475,000)	—
D計劃	23,730,000	2,820,000	(8,289,000)	(1,980,000)	16,281,000
	29,205,000	2,820,000	(8,289,000)	(7,455,000)	16,281,000
於年終時可行使					12,951,000

認購權類別	於二零一一年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或註銷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C計劃	9,734,000	—	—	(4,259,000)	5,475,000
D計劃	23,515,000	1,120,000	(455,000)	(450,000)	23,730,000
	33,249,000	1,120,000	(455,000)	(4,709,000)	29,205,000
於年終時可行使					27,060,000

列於上表之董事所持認股權詳情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於十二月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二零一二年	9,800,000	2,820,000	(2,900,000)	(1,000,000)	8,720,000

	於二零一一年				於十二月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二零一一年	10,300,000	1,000,000	—	(1,500,000)	9,800,000

50. 認股權(續)

公平值按柏力克 • 舒爾斯定價模式計算，有關模式所用之主要假設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預計認股權 年期	根據過往股價		預計每年 股息收益率
			歷史波幅計算 之預計波幅	香港外匯基金 債券息率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8.742	3年	41%	0.298%	1.5%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	10.436	3年	41%	0.926%	1.5%
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三日	9.872	3年	41%	0.829%	1.5%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7.530	3年	41%	0.523%	1.5%

認股權自授出日期三年後分期部份歸屬。

預計波幅按本公司股價於過往三年之歷史波幅釐定。模式所用預計年限已就不可轉讓性、行使限制及行為考慮因素加以調整，按管理層最佳預計作出。

柏力克 • 舒爾斯定價模式要求採用極為主觀之假設，包括股價波幅。由於採用該等主觀假設之變動可重大影響公平值估算，因此董事認為現行模式未必能可靠地作為計量認股權公平值之唯一方式。

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緊接授出認股權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分別為8.65港元及9.70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本公司股份緊接授出日期前之收市價為8.65港元，而於二零一一年介乎7.30港元至10.04港元。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緊接多個認股權獲行使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分別為14.12港元及10.10港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本公司所授出認股權確認開支總額578,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053,000美元)。

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授出之按授出日期計量之認股權公平值分別為每份認股權2.11港元及介乎1.92港元至2.58港元。於二零一一年授出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平值為每份認股權2.40港元。

本公司有16,281,000份尚未行使認股權，約佔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本之0.89%。年內並無認股權被註銷。

51. 資本承擔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有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一項特許使用權之資本開支：				
已訂約但未作出撥備	16,669	15,484	79	273
已批准但未訂約	1,297	287	—	—

52. 關連方交易

本年度內，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進行下列交易：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銷售收入	19	14
設備使用費收入	115	138
採購	—	24,814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年內酬金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短期福利	29,424	29,648
離職後福利	190	170
股份付款	575	823
	30,189	30,641

與關連方交易結餘及交易詳情載於財務狀況表及附註第 21、22、27、28、35 及 49 項。

53.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本公司所持有已發行 股本面值之比率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A&M Industries S.à.r.l.	盧森堡	537,900歐羅	—	100	投資控股
AC(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澳門	780,000澳門元	—	100	經銷電動工具、地板護理及戶外 園藝電動工具產品
Techtronic Industries GmbH (前稱 AEG Electric Tools GmbH)	德國	20,452,500歐羅	—	100	經銷及製造電動工具產品
Baja, Inc.	美國	17.36美元	—	100	經銷戶外園藝電動工具產品
DreBo Werkzeugfabrik GmbH *	德國	1,000,000歐羅	—	100	經銷及製造電動工具產品
Homelite Consumer Products, Inc.	美國	10美元	—	100	經銷戶外園藝電動工具產品
Hoover Inc.	美國	1美元	—	100	經銷及製造地板護理產品
MacEwen Property Co., Inc.	美國	100美元	100	—	持有物業
Marco Polo Industries & Merchandising Company Limited	香港	100,000港元	100	—	經銷家庭電子及電器產品
Milwaukee Electric Tool Corporation	美國	50,000,000美元	—	100	經銷及製造電動工具產品
One World Technologies, Inc.	美國	10美元	—	100	經銷電動工具產品
OWT France S.A.S.	法國	1,750,000歐羅	—	100	投資控股
OWT Industries, Inc.	美國	10美元	—	100	製造電器部件及電動工具產品
Royal Appliance International GmbH	德國	2,050,000歐羅	100	—	經銷地板護理產品

53.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本公司所持有已發行 股本面值之比率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Royal Appliance Mfg. Co.	美國	1 美元	—	100	經銷及製造地板護理產品
創德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 港元	100	—	製造塑膠零件
創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香港	2,000,000 港元	100	—	製造金屬零件
朗廣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2,000,000 港元	75.725	—	製造電子產品
Techtronic Floor Care Technolog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 美元	100	—	投資及持有知識產權
東莞創機電業制品有限公司*	中國	47,000,000 美元	—	100	製造電動工具、地板護理 及戶外園藝電動工具產品
Techtronic Industries (Taiwan) Co. Ltd.	台灣	5,000,000 新台幣	100	—	提供檢查服務
Techtronic Industries (UK) Ltd	英國	4,000,000 英鎊	—	100	經銷電動工具產品
Techtronic Industries Australia Pty. Limited	澳洲	19,400,000 澳元	—	100	經銷電動工具、地板護理及戶外 園藝電動工具產品
Techtronic Industries Central Europe GmbH*	德國	25,600 歐羅	—	100	經銷電動工具產品
Techtronic Industries ELC GmbH*	德國	25,000 歐羅	—	100	經銷電動工具產品 及戶外園藝電動工具產品
Techtronic Industries France SAS	法國	14,919,832 歐羅	—	100	經銷電動工具產品
Techtronic Industries Germany Holding GmbH	德國	25,000 歐羅	—	100	投資控股
Techtronic Industries Mexico, S.A. de C.V.	墨西哥	50,000 墨西哥披索 (系列 I) 722,095 墨西哥披索 (系列 II)	—	100	經銷電動工具、地板護理 及戶外園藝電動工具產品

53.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本公司所持有已發行 股本面值之比率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Techtronic Industries N.Z. Limited	紐西蘭	1,165,500紐元	100	—	經銷電動工具、地板護理及戶外 園藝電動工具產品
Techtronic Industries North America, Inc.	美國	10美元	98.4	1.6	投資控股
Techtronic Outdoor Products Technology Limited	百慕達	12,000美元	100	—	投資及持有知識產權
Techtronic Power Tools Technolog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投資及持有知識產權
創科研發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	從事研發活動
創科營運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	經銷電動工具、地板護理及戶外 園藝電動工具產品
創科投資(東莞)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Vax Appliances (Australia) Pty. Ltd.	澳洲	3,200,008澳元 (普通股) 13,900,000澳元 (A股 可贖回優先股)	100	—	投資控股
Vax Limited	英國	30,000英鎊 (普通A股) 2,500英鎊 (普通B股)	100	—	經銷家庭電器及地板護理產品

* 獲豁免刊發當地財務報表。

外商獨資企業。

依董事會之意見，上表列舉者主要為影響本集團業績或資產之附屬公司。董事會認為列出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會令篇幅過於冗長。

於本年度結算日或年內任何時間，附屬公司概無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54. 聯營公司詳情

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本公司所持有 已發行股本 面值直接比率		主要業務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一年 %	
Gimell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開曼群島	6,250 美元	40.8	40.8	投資控股
Precision Technology Industries Limited	百慕達	12,000,000 美元	—	25.0	製造電動工具產品

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經重列)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經重列)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經重列)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經重列)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營業額	3,412,220	3,074,955	3,382,838	3,667,058	3,852,418
未計重組費用、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商譽減值 及稅項前溢利	117,625	57,362	123,165	161,704	222,246
重組費用	(92,048)	—	(26,653)	—	—
商譽減值	(10,000)	—	—	—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94)	(127)	(155)	(347)	—
除稅前溢利	15,183	57,235	96,357	161,357	222,246
稅項(支出)抵免	5,150	8,036	70	(9,242)	(22,139)
本年度溢利	20,333	65,271	96,427	152,115	200,107
應佔份額：					
本公司股東	18,150	65,079	95,556	152,009	200,991
非控股權益	2,183	192	871	106	(884)
本年度溢利	20,333	65,271	96,427	152,115	200,107
每股基本盈利(美仙)	1.21	4.23	5.97	9.47	11.42

資產及負債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資產總值	2,793,468	3,049,276	3,265,912	3,369,616	3,581,078
負債總額	1,902,768	1,999,049	2,136,205	2,115,488	2,024,556
	890,700	1,050,227	1,129,707	1,254,128	1,556,522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876,815	1,036,149	1,114,759	1,245,576	1,548,877
非控股權益	13,885	14,078	14,948	8,552	7,645
	890,700	1,050,227	1,129,707	1,254,128	1,556,522

公司資料

董事會

集團執行董事

Horst Julius Pudwill 先生

主席

Joseph Galli Jr 先生

行政總裁

陳建華先生

陳志聰先生

Stephan Horst Pudwill 先生

非執行董事

鍾志平教授 銅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Joel Arthur Schleicher 先生

Christopher Patrick Langley 先生 OBE

Manfred Kuhlmann 先生

Peter David Sullivan 先生

張定球先生

二零一三年財務事項日誌

- 三月二十一日 : 公佈二零一二年全年業績
- 五月二十二日 : 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辦理
登記最後日期
- 五月二十三日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以確定出席股東
至二十四日 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人士資格
- 五月二十四日 : 股東週年大會
- 五月二十九日 : 為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辦理登記最後日期
- 五月三十日至 : 為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三十一日 手續
- 六月二十八日 : 派發末期股息
- 六月三十日 : 六個月中期業績結算日
- 十二月三十一日 : 財政年度結算日

投資者關係聯絡處

投資者關係及企業傳訊部

創科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新界荃灣

青山道388號

中國染廠大廈24樓

電郵 : ir@tti.com.hk

網址

www.ttigroup.com

盈利業績、年報／中期報告於公司網站刊載。

上市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份編號: 669)

第一級美國預託證券收據(代號: TTNDY)

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電話: (852) 2980 1888

美國預託證券託管商

The Bank of New York

主要往來銀行

美國銀行

中國銀行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

律師

張葉司徒陳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公司秘書

伍家寶女士

商標

所有商標均為其各自擁有人之知識產權及受商標法保護。

AEG® 為一註冊商標，本集團採用該商標乃依據 AB Electrolux (publ) 授出之使用權。

RYOBI® 為一註冊商標，本集團採用該商標乃依據 Ryobi Limited 授出之使用權。

亞洲

香港

創科實業有限公司
荃灣青山道388號
中國染廠大廈24樓
電話 (852) 2402 6888

中國

東莞創機電業製品有限公司
廣東東莞市厚街鎮工業城
創科路1號
郵政編號：523945
電話 (86-769) 8272 8888

澳大利西亞

澳洲

Techtronic Industries Australia Pty. Ltd.
660 Doncaster Road
Doncaster, VIC 3108
電話 (61-3) 9840 3200
www.ryobi.com.au

紐西蘭

Techtronic Industries N.Z. Ltd.
27 Clemow Drive
Mt. Wellington
Auckland
電話 (64) 9573 0230

北美洲

美國

Milwaukee Electric Tool Corporation
13135 W. Lisbon Road
Brookfield, WI 53005
電話 (1-262) 781 3600
www.milwaukeeetool.com

Techtronic Industries North America, Inc.

1428 Pearman Dairy Road
Anderson, South Carolina 29625
電話 (1-864) 323 4615
免費電話 (1-800) 323 4613
www.ttigroupna.com
www.ryobitools.com

Homelite Consumer Products, Inc.

1428 Pearman Dairy Road
Anderson, South Carolina 29625
電話 (1-864) 226 6511
www.homelite.com

OWT Industries, Inc.

255 Pumpkintown Hwy.
Pickens, South Carolina 29671
電話 (1-864) 878 6331

Royal Appliance Mfg. Co.

7005 Cochran Road
Glenwillow, Ohio 44139-4303
電話 (1-440) 996 2000
www.hoover.com
www.dirtdevil.com

加拿大

Techtronic Industries Canada, Inc.

7303 Warden Avenue, Suite 202
Markham, ON L3R 5Y6
電話 (1-905) 479 4355
免費電話 (1-800) 268 4015

拉丁美洲

墨西哥

Techtronic Industries Mexico, S.A. de. C.V.

Presidente Masarik No.29 Piso 7
Colonia Chapultepec Morales
Delegacion Miguel Hidalgo
C.P. 11570
電話 (52) (55) 4160 3500

阿根廷

Techtronic Industries Argentina, S.R.L.

Tres Aarroyos 3762 1 er Piso A
CABA 1407
Bs. As, Argentina
電話 (54) (11) 4582 0145

巴西

Techtronic Industries Comércio De Ferramentas Do Brasil Ltda.

Travessa Claudio Armando
171 – Galpão 21
São Bernardo do Campo – SP – Brasil
電話 (55) (11) 2311 3334

歐洲

英國

Techtronic Industries (UK) Ltd.

Unit 3 Globeside Business Park
Fieldhouse Lane
Marlow Bucks
SL7 1HZ
電話 (44-1628) 894 400
www.ryobi-europe.com
www.aeg-pt.eu
www.milwaukeeetool.com
www.homelitetools.eu

Vax Ltd.

Quillgold House, Kingswood Road
Hampton Lovett, Droitwich
Worcestershire WR9 0QH
電話 (44-1905) 795 959
www.vax.co.uk

法國

Techtronic Industries France SAS

Le Grand Roissy
Z.A. du Gué
35, rue de Guivry
Le Mesnil Amelot 77990
電話 (33-1) 6094 6970

德國

Royal Appliance International GmbH

Jagenbergstr. 19
41468 Neuss
電話 (49-2131) 6090 0
www.dirt-devil.de

Techtronic Industries GmbH

Max-Eyth-Str. 10
D-71364 Winnenden
電話 (49) 71 95 120

DreBo Werkzeugfabrik GmbH

Ulrichstrasse 22
D-88361 Altshausen
電話 (49) 0 7584 29000
www.drebo.de

中東、非洲及 印度次大陸

Techtronic Industries Middle East & Africa FZCO

P.O. Box 61254
The Galleries
Bldg 3, 6/F
Jebel Ali Free Zone
Dubai, U.A.E.
電話 (9714) 884 1700





創科實業



AEG
POWERTOOLS

RYOBI

Homelite



vax

